

南華大學人文學院宗教學研究所

碩士論文

Graduate Institute of Religious Studies

College of Humanities

Nanhua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金光明經》護法神及護國思想研究

A Study of the Dharma-protecting Deities and the State

Protective Thought in *The Jin Guang Ming Jing*

黃煒倫（釋知參）

Wei-Lun Huang (Zhi-Can Shi)

指導教授：釋永本 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釋覺明 博士

Advisor: Yung-Pen Shih, Prof. Rank Specialist

Chue-Ming Shih, Ph.D.

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June 2022

南 華 大 學

宗 教 學 研 究 所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金光明經》護法神及護國思想研究

A Study of the Dharma-protecting Deities and the State protective  
Thought in *The Jin Guang Ming Jing* .

研究生：黃煒倫 (釋知參)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越建東

呂凱文

釋永本

釋學明

指導教授：釋永本 釋學明

所 長：釋學明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06 月 17 日

## 摘要

《金光明經》是大乘佛教中具有重要影響力的佛教經典，其護國利民的功德從中亞到中國、日本、韓國皆受到重視，亦在東亞地區廣受信奉。

本文以《金光明經》義理分析的視角，探究《金光明經》的護法神及佛教護國思想。筆者試從《金光明經》譯本探究，來探討各品主要思想重點。並從中探討《金光明經》中的護法神，其修持佛道及護佑眾生的利益；乃至發掘護法神於《金光明經》中，護國、護民的功德。面對現今全球的疫情，筆者也試圖從《金光明經》教義中，發掘人類透過自我的覺察消弭疫情之道，並達成《金光明經》對現代社會的關懷。

關鍵字：《金光明經》、護國思想、護法神、新冠肺炎



## Abstract

*The Jin Guang Ming Jing* is an influential Buddhist text in Mahayana Buddhism, and its virtue of protecting the nation and benefiting the people is valued from Central Asia to China, Japan, and Korea, and is also widely believed in East Asia.

This paper uses the perspective of theoretical analysis to explore the Dharma-protecting deities and the Buddhist idea of protecting the nation in the *Jin Guang Ming Jing*. The author attempts to explore the main points of each chapter from the translations of the *Jin Guang Ming Jing*. This study also explores the Dharma-protecting deities in the *Jin Guang Ming Jing*; benefits of their practice of the Buddhist path and their protection of sentient beings; and even explores the merits of the Dharma-protecting deities in the *Jin Guang Ming Jing* in protecting the nation and its people. In the face of the current global pandemic, the author also attempts to explore from the teachings of the *Jin Guang Ming Jing* the way for human beings to eliminate the pandemic through self-awareness, thus realizing the *Jin Guang Ming Jing* concern for contemporary socie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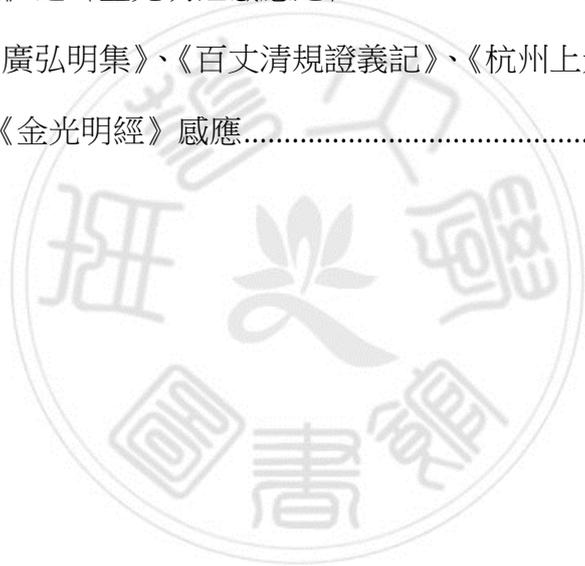
Keywords: The *Jin Guang Ming Jing*, state protective thought, Dharma-protecting deities, COVID-19

## 目次

摘要.....	I
Abstract.....	II
目次.....	III
表目次.....	IV
<b>第一章 緒論.....</b>	<b>1</b>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文獻回顧.....	2
第三節 研究方法.....	7
第四節 研究架構.....	8
<b>第二章 《金光明經》譯本與要義.....</b>	<b>9</b>
第一節 《金光明經》譯本.....	9
第二節 《金光明經》文本架構.....	19
第三節 《金光明經》各品要義.....	23
<b>第三章 《金光明經》能護之神.....</b>	<b>35</b>
第一節 天道眾生的世界.....	35
第二節 《金光明經》護法神類型及護佑眾生之法.....	41
<b>第四章 《金光明經》所護之國.....</b>	<b>61</b>
第一節 《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	61
第二節 誦持《金光明經》之感應.....	77
第三節 《金光明經》對現代社會的關懷.....	87
<b>第五章 結論.....</b>	<b>111</b>
<b>參考書目.....</b>	<b>115</b>

## 表目次

表 1：《金光明經》的漢譯版本.....	11
表 2：《金光明經》五種譯本之品目對照.....	12
表 3：吉藏法師「金」、「光」、「明」之意涵.....	19
表 4：《金光明經》科判架構.....	21
表 5：《起世經》之十法界表.....	36
表 6：日本自然災害發生表.....	78
表 7：《金光明經科註》之〈金光明經感應記〉.....	82
表 8：《佛祖統紀》、《廣弘明集》、《百丈清規證義記》、《杭州上天竺講寺志》、《太平廣記》中，有關《金光明經》感應.....	85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佛教發展至今已有兩千多年的歷史，《金光明經》在浩瀚的大乘經典中，因其傳播的地域中廣泛的受到重視，共有梵文、藏文、蒙語、滿語、于闐文、維吾爾文、粟特文、西夏文、<sup>1</sup>越南、<sup>2</sup>日本、漢文等諸多翻譯本。因經中傳達本經可帶來諸多不可思議的利益，包括戰亂平息、消災除病、國土豐饒、人民豐衣足食等護國利民的功德利益，使得《金光明經》被視為護國之經。從北涼翻譯之初，再到隋唐、宋代都是中國佛教史具有重要影響力的佛教經典之一<sup>3</sup>。在日本，從七世紀以來，本經就與《妙法蓮華經》和《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經》列入『鎮護國家三經』。在尼泊爾發現《金光明經》梵本，為尼泊爾地區流傳的九大經典之一。<sup>4</sup>在蒙藏地區習俗當中，每家會輪流供養僧人，僧人則有為信眾念誦《金光明最勝王經》的習俗。<sup>5</sup>

在修行實踐方面，智顛法師根據《金光明經》中的教義，編製成《金光明懺法》受到天台宗祖師在禪觀行持的重視。到了元代，由《金光明懺法》演變為供天，作為寺院中每年歲朝的佛事，明末弘贊律師就《金光明懺法》內容撰《供諸天科儀》，使得供佛齋天在中國社會極為盛行，成為現今佛教徒在新年期間重要的法會，以及民間信仰「拜天公」的連結，法會運用上的深廣，是一部深具影響力的大乘經典。<sup>6</sup>

《金光明經》雖不像其他著名的大乘經典，成為特定宗派所依的根本經典，但對中國文化的影響，及在古代受到重視的懺悔思想、護國法會、放生法會、菩薩道的行持及強調讀誦本經之可獲得的利益，在大乘佛教義理方面，如佛壽無量、佛之三身論、觀法性空等思想都影響佛教的信仰。綜合上述《金光明經》在流傳過程廣泛被諸

---

<sup>1</sup> 林鳴宇：《〈金光明經〉信仰及其懺法之流傳》，中國，佛學研究，2004年，頁167-174。

<sup>2</sup> 賴永海編、劉鹿鳴譯注：《金光明經》，中國：中華書局，2010年5月，頁5。

<sup>3</sup> 賴永海編、劉鹿鳴譯注：《金光明經》，頁1。

<sup>4</sup> 宗玉燾：《〈金光明經·空品〉的探究》，新北，中華佛學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1996年8月，頁14。

<sup>5</sup> 山田龍城，許洋主譯：《梵語佛典導論》（世界佛學名著譯叢79），台北：華宇出版社，1998年，頁274。

<sup>6</sup> 釋永東：《佛教人性與療育觀》，台北，蘭臺網路，頁135-191頁。

國接受及傳播，足以見得《金光明經》在佛典流傳過程中的重要性以及影響力之深遠。

《金光明經》囊括了大小乘的義理，其思想內涵豐富，現存的《金光明經》、《合部金光明經》、《金光明最勝王經》在翻譯過程中，隨著陀羅尼不斷的增廣，其定位不明確，使其具有雜密之特質，更傳達深厚的諸天護佑的現世利益功德，使得其諸天護國功能在中國、日本及至於西域等國廣被重視。因此筆者擬透過義理分析的視角，考察《金光明經》的護法神及護國思想，並將焦點集中在《金光明經》護國思想，如何在當代產生價值及其護國之內涵。

基於前述撰寫本文的研究動機，筆者希望透過研究《金光明經》護法神及護國思想研究，達成以下之研究面向：

(一)本文試圖藉由《金光明經》文本內容的分析及相關文獻資料，探討《金光明經》能護之神一天道眾生的世界及《金光明經》中出現的護法神類型及其如何護佑眾生。

《金光明經》與天眾的關連及對於天眾的利益。

(二)藉由《金光明經》經文義理分析，探討《金光明經》中護國思想的形成，並從文獻資料中，分析誦持《金光明經》之感應，以說明其實踐價值。

(三)對於現今全球發生的 COVID-19 疫情，如何透過《金光明經》的經典義理思維，產生對於大眾的關懷，並擴及護佑世間。

以上三點為本文期望達成的研究目的，藉由《金光明經》護法神及護國思想研究，探究其護國思想的內涵，及其在流傳與實踐層面，產生對現今社會的關懷。

## 第二節 文獻回顧

目前日本學術界對於《金光明經》的相關研究，較為廣泛且深入進行探討。中國佛學界偏重於《金光明經》的語言、版本、經變、護國思想之研究。《金光明經》之相關研究，分述如下：

## 一、《金光明經》之傳譯和版本

1.林鳴宇〈《金光明經》信仰及其懺法之流傳〉<sup>7</sup>：探討《金光明經》的傳播及內容，略述收錄大藏經中《金光明經》之懺悔感應的故事，天台智顛《金光明懺》懺法作簡略之探討，以及《金光明懺》在隋、唐、五代的盛行，及其與唐代密教產生的關連。

2.崔紅芬〈西夏《金光明最勝王經》信仰研究〉<sup>8</sup>：《金光明最勝王經》對於唐代以後的佛教發展產生很大影響，對於河西地區佛教發展更是深遠，從文獻考察在西夏的翻譯、勘印；及懺悔思想、北方天王信仰、西夏原始宗教篤信鬼神之信仰、除病品產生之藥師信仰以及百姓渴望豐衣足食等基本生活需求之影響。

3.楊梅〈義淨與《金光明最勝王經》〉<sup>9</sup>：簡述義淨本之《金光明最勝王經》之流傳，以及本經宣揚之斷惡修善、護國利民等思想，成為唐五代時期指引不同根性眾生之方便法門。

此外，尚有薩仁高娃〈《金光明經》版本流變〉、裴長春〈漢譯《金光明經》文學性探析〉、王丁〈北涼寫本《金光明經》題記的釋讀〉，皆對於《金光明經》的傳譯及版本進行探討。尚有諸多關於《金光明經》的相關傳譯、注疏，以及注疏，因與本論題無直接關係，故不陳列。

## 二、《金光明經》對政治與社會之影響

1.魏道儒《佛教護國思想與實踐》<sup>10</sup>：本書輯錄 28 篇學者從各角度對於護國思想的見解。包括從佛陀護國的理念，經典中的護國，從護國發展到愛國及其行動探討護

---

<sup>7</sup> 林鳴宇：〈《金光明經》信仰及其懺法之流傳〉，中國，佛學研究，2004 年第 14 期。

<sup>8</sup> 崔紅芬：西夏《金光明最勝王經》信仰研究，中國，敦煌研究，2008 年第 2 期，總第 108 期。

<sup>9</sup> 楊梅著：〈義淨與《金光明最勝王經》〉，中國，中國宗教，2020 年 8 月。

<sup>10</sup> 魏道儒：〈漢譯經典中的“護國”〉，《佛教護國思想與實踐》，中國，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2 年 6 月。

國思想，南北傳佛教的護國思想，不同語系、不同宗派、不同國家對於護國思想及其實踐進行探討。有助於本文在護國思想探討中之參考。

2.郭珮君〈《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與古代日本的國家〉<sup>11</sup>：以天武朝為中心(673-686)：主要針對天武王朝的宗教觀、政治環境及發生的災異進行探討。

3.趙永剛〈佛教護國思想研究—以《金光明經》為中心〉<sup>12</sup>：佛教的護國思想在東傳後，產生佛教對世俗王權妥協與屈服的結果，也是融合儒家與道教思想的結果，佛教護國思想正是佛教處理政教關係的積極回應。主要探討佛教護國思想的形成及《金光明經》中護國的思想及影響。護國思想的部分偏重於諸天護佑的闡釋，對本文護法神之探討，有一定之關聯性。

4.毛寧〈護國三經及佛教護國思想研究〉<sup>13</sup>：探討《金光明經》、《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經》、《法華經》三部護國經典，其傳譯與內容，及其在經典中護國思想的內涵。可再深入對於三經護國思想進行同異之分析。

5.閻金萍〈佛法護國—淺析日本佛教與政治的關係〉<sup>14</sup>：探討佛教護國思想淵源，及日本佛教與國家政治的關係，及統治階級的佛教活動。

6.李寧〈日本律令制下的國家佛教研究〉<sup>15</sup>：針對日本律令制度所形成的國家佛教及其發展進行探討。

7.倪麗華〈《金光明經》研究〉<sup>16</sup>：著重從史料典籍中，探究以文學、民俗方面的融合，分析《金光明經》的流傳，並以毗沙門天王為重點的護國利民概念，《金光明

---

<sup>11</sup> 郭珮君：〈《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與古代日本的國家：以天武朝中心（673-686）〉，台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12年6月。

<sup>12</sup> 趙永剛：〈佛教護國思想研究—以《金光明經》為中心〉，中國，陝西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1年5月。

<sup>13</sup> 毛寧：〈護國三經及佛教護國思想研究〉，中國，江西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9年5月。

<sup>14</sup> 閻金萍：〈佛法護國—淺析日本佛教與政治的關係〉，中國，山東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9年4月。

<sup>15</sup> 李寧：〈日本律令制下的國家佛教研究〉：中國，吉林大學碩士論文，2019年6月。

<sup>16</sup> 倪麗華：〈《金光明經》研究〉，中國，上海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20年3月。

經》的懺悔思想與敦煌《懺悔滅罪金光明經傳》，與《金光明經》中有關放生、醫藥、祈雨之菩薩行思想及《金光明經》密教傳持的關係，皆站在文獻學的角度進行考證，偏重於《金光明經》衍生出的弘傳影響。

8.宗玉嫻〈《金光明經·空品》的探究〉<sup>17</sup>：《金光明經》的版本探討、懺悔護國與及懺悔與放生在古代的影響，及《金光明經》空品內容、思想分析。

以上，所列《金光明經》對政治與社會之影響之論文，主要係以護國思想進行分類，筆者認為其主要在探討經中傳達的天王護佑的利益，及在中、日對於國家、社會產生的影響，對於《金光明經》的大乘思想教義著墨較少。

### 三、佛法與疫病之關係

1.程恭讓〈釋迦牟尼佛及原始佛教理解疾疫智慧〉<sup>18</sup>：從原始佛教經典中探尋人類傳染病的來源及解決之道。

2.董伊莎〈日本御靈會起源研究——以奈良、平安時代的疫病對策為中心〉<sup>19</sup>：探討日本在奈良、平安時代對於疫病所採用的專用型對策及兼用型對策。

3.劉勁松〈戒的思想對疫情防控的意義〉<sup>20</sup>：從佛教戒的角度出發，說明了戒的現代意涵，並探討戒的精神對現代疫情防治的意義。

4.釋照量〈佛法面對新冠疫情的反思與可能因應——以《藥師經》為根據〉<sup>21</sup>：探討藥師法門的修行之法，並從藥師法門中探尋新肺炎疫情的藥師法門給予的啟示。

---

<sup>17</sup> 宗玉嫻：〈《金光明經·空品》的探究〉，新北，中華佛學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1996年8月。

<sup>18</sup> 程恭讓：〈釋迦牟尼佛及原始佛教理解疾疫智慧〉，高雄，財團法人佛光山人間佛教研究院出版，2020年5月，《人間佛教學報·藝文》第二十七期。

<sup>19</sup> 董伊莎：〈日本御靈會起源研究——以奈良、平安時代的疫病對策為中心〉，中國，日語學習研究，2022年第2期，總219號。

<sup>20</sup> 劉勁松：〈戒的思想對疫情防控的意義〉，新竹，玄奘佛學研究，《玄奘佛學研究學報》第三十五期，2021年3月。

<sup>21</sup> 釋照量：〈佛法面對新冠疫情的反思與可能因應——以《藥師經》為根據〉，新竹，玄奘佛學研究，《玄奘佛學研究學報》第三十五期，2021年3月。

以上分別針對疫情的來源，及日本對於疫病採用的對策，以及從佛法教義方面進行對於疫病因應之道。

#### 四、《金光明經》諸天信仰

1.謝飛〈論諸天信仰及其護國義涵〉<sup>22</sup>：該文考察諸天信仰的變遷，包括了遵式的《金光明懺助儀》、行霆的《重編諸天傳》、志磐《佛祖統紀》、弘贊《齋天科儀》；並針對《金光明經》中諸天護國進行考證，雖指出大乘旨趣之自利利他的菩薩精神是將佛果淨土的獲證指向人間，但未進一步進行說明。

2.周敏惠〈《金光明經》文學特質之研究〉<sup>23</sup>，從敘事學的視角分析《金光明經》中的文學特質及佛經當中獨有的敘事。以「永恆光明的佛陀觀」作為主軸，並以「普會貫通大小乘思想要義」、「弘揚天神天女信仰」、「強調最勝的世間--解脫雙重性利益」三個副軸，做為本經的敘事結構。該文指出護國與懺悔滅罪在中國流傳上發揮很大作用，及《金光明經》護法諸天的特點，並未對於《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進行深入的分析與研究。

3.釋永東〈佛教「供佛齋天」儀式的療育意涵之探討〉<sup>24</sup>：探究拜天公、供天、齋天之意涵，並追溯供佛齋天的起源發展、演變、儀式進行方式及內容，並從六供養之意涵、供佛齋天法會程序兩方面探討其療育意涵。

此外尚有夏廣興〈毗沙門天王信仰在中國古代社會的流播與影響〉，白化文〈話齋天〉。尚有諸多關於毗沙門信仰及藝術方面之研究，以上僅列舉關於諸天相關之研究。

其它關於《金光明經》之懺儀和修持及關於傳譯與文學方面，乃至日本對於《金光明經》相關研究較為廣泛且深入進行探討，因與本文論題無直接關係，故不列入。

綜合以上學術界多方面所累積的研究成果，作為本文研究的發展基礎，關於義理探討的相關研究較少。本文擬就《金光明經》成為護國思想的重要依據經典，探究其

---

<sup>22</sup> 謝飛：〈論諸天信仰及其護國義涵〉，《五台山研究》，總第 133 期，2017 年 4 月。

<sup>23</sup> 周敏惠：〈《金光明經》文學特質之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3 年 6 月。

<sup>24</sup> 釋永東：《佛教人性與療育觀》，台北市，蘭臺網路出版，2009 年。

如何可能？及基植於現世人心的關懷中，《金光明經》如何成為人們在新冠肺炎疫情中，安頓身心，遠離疫情的重要實踐。

### 第三節 研究方法

本文在研究範圍僅以《金光明經》義理分析的視角，探究《金光明經》佛教護國思想；並僅限於漢傳佛教之探討，並不包括南傳佛教及藏傳佛教之護國思想。

佛教的詮釋學相當廣泛，本文擬探文獻分析法、綜合分析演繹法進行原典考證，並對於經典義理進行綜合分析演繹，以探討經中深厚的教義內涵，具體的研究方法：

#### 一、文獻分析法

「文獻」一詞的原意為典籍，在吳汝鈞《佛學研究方法論》一書指出，文獻學研究是指對於文獻資料，如原典、譯本、翻譯、註釋等等加以校訂、整理，舉凡在字義、文法、歷史、思想，乃至於文學方面等諸多面向都可進行比較研究。<sup>25</sup>本文以《金光明經》作為研究底本，並透過相關注疏、佛學工具書及期刊與學術論文等目前學術研究的成果，進行文獻的蒐集、分析與歸納，以系統、客觀的界定，梳理《金光明經》在中國的傳譯及教義內涵。

#### 二、綜合分析演繹法

透過《金光明經》、《起世經》等經典及相關文獻資料，探討《金光明經》中護法神的意義及《金光明經》要傳達的護國思想。透過歷史典籍查找相關《金光明經》之行持感應。《金光明經》的教義思想豐厚，本文以綜合分析演繹法，探討疾疫發生的原因，及《金光明經》在 COVID-19 疫情之下，《金光明經》在實踐層面中的大乘菩薩精神，如何對於當代社會及人心產生關懷，以期對本經的釋讀及教義弘傳有所助益。

---

<sup>25</sup> 吳汝鈞：《佛學研究方法論》，台北市，臺灣學生書局，1983年，頁97。

#### 第四節 研究架構

本文針對《金光明經》護法神及護國思想進行探究，在研究架構上，於第二章先梳理《金光明經》的成立及在中國的注疏版本。第三章則是以護法神為主軸進行探討，第四章則是對於護國思想進行開展，第五章總結本文的研究成果，並指出本文不及之處及未來進一步研究之方向。

第一章 緒論：探討研究動機與目的、文獻探討、研究範圍與方法，並說明本文之架構。

第二章 《金光明經》譯本與要義：探討《金光明經》的譯本探究、文本架構、各品主要思想重點。根據學者研究，《金光明經》的成立約在公元三、四世紀，北涼曇無讖法師翻譯始傳入中國，從隋代到明代都有高僧為其注疏。《金光明經》的文本分為：一、發心修行上求佛道的自我修鍊歷程，二、依憑《金光明經》修行得天王護佑的現世利益，三、下化眾生的利他修鍊歷程。

第三章 《金光明經》能護之神：從典籍中發掘天道眾生的世界，護法神的範疇，並探討《金光明經》中的護法神，並且發掘護法神與《金光明經》之關連。

第四章 《金光明經》所護之國：《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是根源於天眾的護持，然而《金光明經》的傳持及實踐，乃需要依靠人眾的力量。自古以來，中、日面臨自然災害的侵襲，倚靠功德祈禱的力量讓災難平息，為國家祈福。COVID-19 一場病毒的瘟疫，亦是人類心靈的瘟疫，透過疫情讓我們反思自身的行為，筆者試圖從《金光明經》教義中，發掘人類透過自我的覺察消弭疫情之道。

第五章 結論：在本章的結論當中，針對本文之研究成果作出簡要的綜論，並指出本文不及之處及未來可繼續深入研究之方向，以供未來對此一論題的深入研究。

## 第二章 《金光明經》譯本與要義

本章針對《金光明經》的成立及在中國的相關譯本及介紹歷代祖師之相關注疏，並針對文本架構、經題意涵、科判架構進行耙梳。最後，針對《金光明經》各品要義及特色進行探究。

### 第一節 《金光明經》譯本

本節從《金光明經》的成立及相關的譯本、譯者，及將增譯情形作比對，並把相關注疏進行整理。

#### 一、《金光明經》的成立

《金光明經》，梵名 *Suvarṇaprabhāsa(uttamarāja)sūtra*，今收錄於《高麗大藏經》第四十冊、明版《嘉興大藏經》第一冊、清版《乾隆大藏經》第三十一冊、日版《卍正藏經》第十五冊、《大正新修大藏經》第十六冊、《佛光大藏經》法華藏第八冊。

日、德學者對於梵文寫本的校勘後，確立本經的成立是在印度，其梵文寫本保存於尼泊爾等地。<sup>26</sup>在 A.K. Warder 的《印度佛教史》一書提到，公元三世紀初印度的兩大帝國都在此時期迅速的衰落，百乘王帝國和貴霜帝國都採取了類似封建的制度，在這樣的時代背景下，人民渴望一個能夠保護他們的君主，能夠在人民困難與痛苦之時給予保障。<sup>27</sup>在古正美《貴霜佛教政治傳統與大乘佛教》一書指出，《金光明經》誕生的時代與背景，是在大乘涅槃系的造經活動中，亦正是以轉輪王護法信仰而誕生的護國經典。<sup>28</sup>在杜斗城《北涼佛教研究》一書指出，《金光明經》在北涼時期被譯出的目

---

<sup>26</sup> 周敏惠：《〈金光明經〉文學特質之研究》，頁 19。

<sup>27</sup> A.K. Warder 著，王世安譯，《印度佛教史(下)》(世界佛學名著譯叢 33)，台北，華宇出版社，1998 年，頁 51-65。

<sup>28</sup> 古正美：《貴霜佛教政治傳統與大乘佛教》，台北，允晨出版，1993 年，頁 539。

的，經中天王護國的形象可以充當現實統治者的捍衛者。<sup>29</sup>印順法師在《佛法概論》中，認為《金光明經》的成立是在西元四世紀初的笈多王朝，「繼承空相應大乘經學風的學者，思想轉入真常不空的唯心論、形而上的佛性本有論。」<sup>30</sup>

平川彰在《印度佛教史》一書中，《金光明經》於公元 414-433 年間譯出，論述到唯識、如來藏教理，並有三身說的佛身論而受到重視，加上護國佑民的利益，從中亞到中國、日本受到注目，東亞亦廣受信奉，在中亞殘存的寫本也很多。《金光明經》的〈壽量品〉受到《法華經》的影響，〈懺悔品〉、〈讚嘆品〉強調金光明懺法的功德，〈四天王品〉的護世四王代表諸天，陳述護持此經的誓願，〈如來壽量品〉中的四方四佛，蘊含密教教理，與後世密教的發達有關。〈流水長者品〉的放生功德與〈捨身品〉的菩薩行，給日本佛教帶來很大的影響。<sup>31</sup>

根據查爾斯·埃利奧特的《印度教與佛教史綱(第二卷)》中，提到大乘佛教初期最具代表的即是「般若經」，在此時期「般若經」有次第增多的情形，在《八千般若》後，出現的重要大經有：《妙法蓮華經》、《維摩詰經》和《金光明經》。然《金光明經》於公元四二〇年譯為漢文，是這系列經中最晚出現的一部。<sup>32</sup>

根據大正藏之資料記載《金光明經》由曇無讖法師於北涼時期(公元 412-427 年)首度譯出，中間陸續出現增譯，可以看出其內容不斷地增加，直到西元 703 年由義淨法師譯出的《金光明最勝王經》，刊為版本最為完備之譯本。在教義思想上，同於般若經典強調的空，及與《法華經》強調佛陀永存的形象，經中添加了後期佛教的思想。《金光明經》與其他經典最明顯的特點在於經中出現了許多傳統婆羅門教中，天神、天女與佛陀請法的段落，其內容含有哲理、傳說和咒語。<sup>33</sup>

---

<sup>29</sup> 杜斗城：《北涼佛教研究》，台北，新文豐出版社，1998 年，頁 26。

<sup>30</sup> 釋印順，《佛法概論》，(CBETA, Y08, no. 8, p. 36a6-7)。

<sup>31</sup> 平川彰著，莊崑木譯：《印度佛教史》，台北，商周出版，2002 年，頁 313。

<sup>32</sup> 查爾斯·埃利奧特著，李榮熙譯：《印度教與佛教史綱(第二卷)》，高雄：佛光出版社，1991 年，頁 80。

<sup>33</sup> A.K. Warder 著，王世安譯，《印度佛教史(下)》(世界佛學名著譯叢 33)，頁 51-65。

## 二、《金光明經》譯本、譯者

《金光明經》梵夾東來，歷經諸多朝代的翻譯，有曇無讖、真諦、耶舍崛多、闍那崛多、義淨五位祖師大德進行四種版本的漢譯，加上寶貴一本雜揉各家譯本而成的《合部金光明經》，因此《金光明經》在中國譯本共有五本，其譯本如下：

表 1：《金光明經》的漢譯版本

經名	《金光明經》 <sup>34</sup>	《金光明帝王經》 <sup>35</sup>	《金光明經更廣壽量大辯陀羅陀經》 <sup>36</sup>	《合部金光明經》 <sup>3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
譯者	曇無讖 譯	真諦 譯	耶舍崛多 譯 闍那崛多 譯	釋寶貴 合	義淨 譯
翻譯年代	北涼 玄始年間	梁 承聖元年	北周 武帝	隋 開皇十七年	唐 武周長安三年
	公元 412-427 年	公元 552 年	公元 561-578 年	公元 597 年	公元 703 年
品數	四卷	七卷	五卷	八卷	十卷
卷數	十九品	二十二品	二十品	二十四品	三十一品
存、佚	存			存	存
收錄	收錄於大正藏 第十六冊	佚	佚	收錄於大正藏 第十六冊	收錄於大正藏 第十六冊

此五譯本，目前現存的譯本分別為《金光明經》、《合部金光明經》、《金光明最勝王經》，收錄於《大正藏》第十六冊。《金光明帝王經》、《金光明經更廣壽量大辯陀羅陀經》則已佚失。

<sup>34</sup> 北涼 曇無讖譯：《金光明經》，CBETA T16。

<sup>35</sup> 宋 宗曉述：《金光明經照解》卷 1，(CBETA , X20, no. 361, p. 478c12-16 // R31, p. 744a15-1 // Z 1:31, p. 372c15-1)。

<sup>36</sup> 《金光明經照解》卷 1，(CBETA , X20, no. 361, p. 478c8-11 // R31, p. 744a11-14 // Z 1:31, p. 372c11-14)。

<sup>37</sup> 隋 寶貴合：《合部金光明經》，CBETA T16。

《金光明經》在歷經近三百年的翻譯歷程，現存的四種翻譯本及一本雜揉本之品

目對照如下：

表 2：《金光明經》五種譯本之品目對照

科判		品名				
經名		《金光明經》	《金光明帝王經》	《金光明經更廣壽量大辯陀羅陀經》	《合部金光明經》	《金光明最勝王經》
譯者		曇無讖 譯	真諦 譯	耶舍崛多 譯 闍那崛多 譯	釋寶貴 匯編	義淨 譯
序分		序品第一	序品第一	序品第一	序品第一	序品第一
正宗分	果	壽量品第二	壽量品第二	壽量品第二 (耶舍崛多補譯)	壽量品第二 (耶舍崛多補譯)	如來壽量品第二
		-----	三身分別品第三	-----	三身分別品第三 (真諦譯)	分別三身品第三
	行	懺悔品第三	懺悔品第四	懺悔品第三	懺悔品第四	夢見金鼓懺悔品第四
		-----	業障滅品第五	-----	業障滅品第五 (真諦譯)	滅業障品第五
		-----	最淨地陀羅尼品第六	-----	最淨地品陀羅尼第六 (真諦譯)	最淨地陀羅尼品第六
		讚歎品第四	讚歎品第七	讚歎品第四	讚歎品第七	蓮華喻讚品第七
		-----	-----	-----	-----	金勝陀羅尼品第八
		-----	-----	-----	-----	-----
	境	空品第五	空品第八	空品第五	空品第八	重顯空性品第九
		-----	依空滿願品第九	-----	依空滿願品第九 (真諦譯)	依空滿願品第十
流通分	四天王品第六	四天王品第十	四天王品第六	四天王品第十	四天王觀察人天品十一 四天王護國品第十二	
	-----	-----	銀主陀羅尼品第七 (闍那崛多譯)	銀主陀羅尼品第十一 (闍那崛多譯)	無染著陀羅尼品第十三	
	-----	-----	-----	-----	如意寶珠品第十四	

大辯天神品第七	大辯天神品第十一	大辯天神品第八 (耶舍崛多補譯)	大辯天品第十二 (耶舍崛多補譯)	大辯才天女品第十五
功德天品第八	功德天品第十二	功德天品第九	功德天品第十三	大吉祥天女品第十六 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第十七
堅牢地神品第九	堅牢地神品第十三	堅牢地神品第十	堅牢地神品第十四	堅牢地神品第十八
散脂鬼神品第十	散脂鬼神品第十四	散脂鬼神品第十一	散脂鬼神品第十五	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品第十九
正論品第十一	正論品第十五	正論品第十二	正論品第十六	王法正論品第二十
善集品第十二	善集品第十六	善集品第十三	善集品第十七	善生王品第二十一
鬼神品第十三	鬼神品第十七	鬼神品第十四	鬼神品第十八	諸天藥叉護持品第二十二
授記品第十四	授記品十八	授記品第十五	授記品第十九	授記品第二十三
除病品第十五	除病品第十九	除病品第十六	除病品第二十	除病品第二十四
流水長者子品第十六	流水長者子品第二十	流水長者子品第十七	流水長者子品第二十一	長者子流水品第二十五
捨身品第十七	捨身品第二十一	捨身品第十八	捨身品第二十二	捨身品第二十六
讚佛品第十八	讚佛品第二十二	讚佛品第十九	讚佛品第二十三	十方菩薩讚歎品第二十七
				妙幢菩薩讚歎品第二十八
				菩提樹神讚歎品第二十九
-----	-----	-----	-----	大辯才天女讚歎品第三十
囑累品第十九	囑累品第二十三	付囑品第二十二 (闍那崛多譯)	付囑品第二十四 (闍那崛多譯)	付囑品第三十一

根據表 1 及表 2，對於《金光明經》的五種譯本及其增譯情形進行說明：

1. 《金光明經》最早由北涼，印度中天竺的曇無讖法師，於沮渠蒙遜玄始年間(公元 418 年-427 年)所譯出，有四卷，共分十八品。

2.之後有梁代的真諦三藏法師，於承聖元年(公元 552 年)以曇無讖法師的譯本為基礎，譯出了《金光明帝王經》，七卷二十二品。與曇無讖法師所譯的《金光明經》，增加了〈三身分別品〉、〈業障滅品〉、〈陀羅尼最淨地品〉、〈依空滿願品〉四品的增補，此為第二次的漢譯。

3.第三次漢譯是北周武帝時(公元 561-578 年)，耶舍崛多法師將曇無讖法師版本的〈壽量品〉及〈大辯天品〉進行增廣，翻譯出《金光明更廣壽量大辯陀羅尼經》，更由闍那崛多法師進行〈銀主陀羅尼品〉、〈囑累品〉二品的補譯，合為《金光明更廣大辯才陀羅尼經》，共有五卷二十品。

4.由釋寶貴法師將《金光明經》的譯本進行重新整理，成為八卷二十四品的《合部金光明經》。其內容大致同於曇無讖法師所譯的《金光明經》。在《合部金光明經》提到真諦法師所譯的《金光明帝王經》僅有二十二品，在序言提到：「曇無讖法師稱《金光明經》篇品闕漏。」直到隋代開皇十七年重尋才發現〈囑累品〉。<sup>38</sup>

5.到了唐代武周長安三年(公元 703 年)，義淨法師從天竺返回中土後，進行了《金光明最勝王經》的新譯，共十卷三十一品。義淨法師所譯的《金光明最勝王經》相較於曇無讖法師的《金光明經》其品數及內容就更為詳細。其增加的品數有〈分別三身品〉、〈滅業障品〉、〈最淨地陀羅尼品〉、〈金勝陀羅尼品〉、〈依空滿願品〉、〈無染著陀羅尼品〉、〈如意寶珠品〉、〈大辯才天女讚歎品〉等八品，更在〈四天王品〉分成〈四天王觀察人天品〉、〈四天王護國品〉、〈功德天品〉則是分為〈大吉祥天女品〉、〈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讚佛品〉則是分成〈十方菩薩讚歎品〉、〈妙幢菩薩讚歎品〉、〈菩提樹神讚歎品〉三品，其他各品在品名上稍有不同，其內容與曇無讖法師的《金光明經》大致相同。

目前流通最廣的版本為曇無讖法師的《金光明經》及義淨法師的《金光明最勝王經》二本。曇無讖法師所譯的《金光明經》，其特色在於言簡意賅、內容集中，並有真

---

<sup>38</sup> 隋 寶貴合：《合部金光明經》，(CBETA , T16, no. 664, p. 359b25-26)。

諦法師、智顛法師、吉藏法師等空門碩學為之注疏，在流傳過程中較《金光明最勝王經》更廣為大眾所接受。然而，義淨法師的《金光明最勝王經》雖是最後翻譯出來的版本，增加了佛之三身、涅槃及十地思想，在文義的內容上來說，是最為完備。因此，本文將以義淨法師所譯之《金光明最勝王經》之版本，作為研究的底本。

## 二、《金光明經》別譯本

1. 《佛說莊嚴菩提心經》，姚秦鳩摩羅什法師所翻譯，一卷，收錄於大正藏第十冊。其內容與《金光明經》中的〈淨地陀羅尼品〉相同。
2. 《佛說大方廣菩薩十地經》，元魏吉迦夜法師譯，一卷，收錄於大正藏第十冊。其內容與《金光明經》中的〈淨地陀羅尼品〉相同。
3. 《毘沙門天王經》，唐不空法師譯，一卷，收錄於大正藏第二十一冊。其內容與《金光明經》〈如意寶珠品〉中的多聞天王如意寶珠咒法相同。
4. 《菩薩投身飼餓虎起塔因緣經》，北涼法盛法師譯，一卷，收錄於大正藏第三冊。與《金光明經》〈捨身品〉的事義相類似。<sup>39</sup>

以上可知，《金光明經》的形成存在著單行本或簡略本，進而在內容上逐漸增廣，使其內容完善。

## 三、《金光明經》注疏

歷代的高僧對於《金光明經》的重視，可從其注疏本略知一二。在高麗天台宗祖師義天法師的《新編諸宗教藏總錄》列出的注疏本共有 25 本，大都已佚失。<sup>40</sup>中國從

---

<sup>39</sup> 會性法師著：《大藏會閱》，台北市，天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出版，1976年，頁617-618。

<sup>40</sup> 高麗 義天錄：《新編諸宗教藏總錄》卷1：「金光明經疏六卷 真諦述；疏四卷 驚詔述；文句三卷 天台說；科二卷 亡名；文句科二卷；文句記六卷 已上 知禮述；疏八卷 元曉述；疏十卷 有則述；科文三卷大科一卷；辨正鈔七卷 已上 智詔述；疏三卷 玄暢述；述贊七卷 憬興述；述記四卷 太賢述；述記三卷 靈順述；玄義一卷 天台說；玄義科一卷；玄義拾遺記三卷；釋難扶宗記一卷；十義書五卷 已上 智禮述；科一卷 繼忠述；經王解一卷 靈鑑述；懺法補助儀一卷 遵式述；略記一卷 遁倫述；略意一卷 憬興述；料簡一卷 太賢述。」，(CBETA, T55, no. 2184, p. 1170a24-b20)。

隋朝一直到明代都有高僧為其注疏，流傳至日本亦有注疏本，以下整理《大正藏》、《卍續藏》中的注疏概況如下：

1. 《金光明經疏》，隋·吉藏法師撰，一卷，收錄於《大正藏》第三十九冊，此本係依據曇無讖法師的《金光明經》進行注疏。<sup>41</sup>是《金光明經》重要的注疏。
2. 《金光明經玄義》，隋·智顛法師說；灌頂法師錄，二卷，收錄於《大正藏》三十九冊，此本係依據曇無讖法師的《金光明經》進行注疏。<sup>42</sup>《金光明經玄義》又稱《光明玄義》是天台五小部之一，在五代末天台宗內部對於《金光明玄義》廣略二本真偽的爭論，引起山家、山外派的對峙。
3. 《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宋·知禮法師述，六卷，收錄於《大正藏》第三十九冊，依據曇無讖法師的《金光明經》進行注疏。<sup>43</sup>
4. 《金光明經文句》，隋·智顛法師說；灌頂法師錄，六卷，收錄於《大正藏》第三十九冊，依據曇無讖法師的《金光明經》進行注疏。<sup>44</sup>
5. 《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唐·慧沼法師撰，十卷，收錄於《大正藏》第三十九冊，依據義淨法師的《金光明最勝王經》進行注疏。<sup>45</sup>慧沼法師是唯識宗的祖師，其注疏本中蘊藏唯識宗的立場。
6. 《金光明經文句記》，宋·知禮法師述，十二卷，收錄於《大正藏》第三十九冊，依據曇無讖法師的《金光明經》進行注疏。<sup>46</sup>
7. 《金光明經玄義順正記》，宋·從義法師撰，三卷，收錄於《卍續藏》第三十一冊。<sup>47</sup>係《金光明經玄義》之注釋書。

---

<sup>41</sup> 隋 吉藏撰：《金光明經疏》，CBETA T39。

<sup>42</sup> 隋 智顛說 灌頂錄：《金光明經玄義》，CBETA T39。

<sup>43</sup> 宋 知禮述：《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CBETA T39。

<sup>44</sup> 隋 智顛說 灌頂錄：《金光明經文句》，CBETA T39。

<sup>45</sup> 唐 慧沼撰：《金光明最勝王經疏》，CBETA T39。

<sup>46</sup> 宋 知禮述：《金光明經文句記》，CBETA T39。

<sup>47</sup> 宋 從義撰：《金光明經玄義順正記》，CBETA X20。

- 8.《金光明經文句新記》，宋·從義法師撰，七卷，收錄於《卍續藏》第三十一冊。係《金光明經文句》之注釋書，現行本卷一缺漏文字甚多。<sup>48</sup>
- 9.《金光明經照解》，宋·宗曉法師述，二卷，收錄於《卍續藏》第三十一冊。<sup>49</sup>
- 10.《金光明經科註》，明·受汰法師述，四卷，收錄於《卍續藏》第九十二冊。依據曇無讖法師的《金光明經》進行注疏。<sup>50</sup>書末附有《金光明經感應記》一卷。
- 11.《金光明經玄義科》，明·明得法師排定，一卷，收錄於《卍續藏》第二十冊。<sup>51</sup>
- 12.《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會本》，隋·智顛法師說、灌頂法師錄、宋·知禮法師述、明·明得法師會，二卷，收錄於《卍續藏》第二十冊。<sup>52</sup>係將《金光明經玄義》分科分段，並錄知禮法師述《拾遺記》，注於《玄義》文下，以顯其要旨。
- 13.《金光明經文句科》，明·明得法師排定，一卷，收錄於《卍續藏》第二十冊。<sup>53</sup>
- 14.《金光明經文句文句記會本》，隋·智顛法師說、唐·灌頂法師錄、宋·知禮法師述、明·明得會法師，八卷，《卍續藏》第20冊。<sup>54</sup>係將隋·智顛法師說，門人灌頂法師錄《金光明經文句》及宋·知禮法師述《金光明經文句記》予以合會，入於曇無讖法師譯四卷《金光明經》各段經文。
- 真諦法師亦曾作《金光明經疏》，闡釋其義，其注疏本今已不存，但可在智顛法師所撰《金光明經玄義》及《金光明經文句》，看到引用真諦法師之說。<sup>55</sup>
- 15.《金光明最勝王經玄樞》，十卷，日本·願曉法師等集。係依據義淨法師的《金光明最勝王經》進行注疏。

<sup>48</sup> 宋 從義撰：《金光明經文句新記》，CBETA X20。

<sup>49</sup> 宋 宗曉述：《金光明經照解》，CBETA X20。

<sup>50</sup> 明 受汰集：《金光明經科註》，CBETA X20。

<sup>51</sup> 明 明得會：《金光明經玄義科》，CBETA X20。

<sup>52</sup> 隋智顛說、灌頂錄、宋知禮述、明明得會：《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會本》，CBETA X20。

<sup>53</sup> 明 明得會：《金光明經文句科》，CBETA X20。

<sup>54</sup> 隋 智顛說、唐 灌頂錄、宋 知禮述、明 明得會：《金光明經文句文句記會本》，CBETA X20。

<sup>55</sup>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4經典②〉，《星雲大師全集》第45冊，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年5月初版，頁179。。

16. 《金光明最勝王經註釋》，十卷，日本·明一法師集。<sup>56</sup>
17. 《金光明經考》，一卷，日本·泰巖法師註。依據曇無讖法師的《金光明經》進行注疏。
18. 《最勝王經開題》，一卷，日本·空海法師註。
19. 《註金光明最勝王經》，十卷，日本·常勝法師註。<sup>57</sup>

#### 四、《金光明經》其他語言版本

《金光明經》梵文本，主要流通於尼泊爾。在英、法、俄、印度及日本等地區，都收藏著《金光明經》的梵文寫本與貝葉本。甚至在藏傳佛教裏，將《金光明經》列為密教，而非列於顯教中，其緣由係因《金光明經》被歸納在西藏大藏經的秘密部中，亦在西藏佛教史佔有重要地位。其譯本有二：一為《金光明最勝王經》廣本 8 卷，由南巴彌多(不分別師)譯出，二為《金光明最勝王經》略本 5 卷，《金光明最尊勝大乘經》10 卷，為桂·曲珠(法成)從漢文本譯出。<sup>58</sup>《金光明經》曾經廣泛流傳於中亞地區，根據出土的古文獻中可以發現，現今至少還存在著闐文本，維吾爾文本，粟特文本，西夏文本等少數民族語言的《金光明經》斷簡。蒙語本、滿語本的《金光明經》是由藏文本的《金光明經》轉譯而成，盛行於中國大陸北方，傳統蒙古文-回鶻文《金光明經》是現存少數比較完整、重要的古代突厥語文獻之一。<sup>59</sup>

---

<sup>56</sup>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4 經典②〉，頁 179。

<sup>57</sup> 中理貞隆譯：《金光明經》解題，《國譯一切經》印度撰書部經集部第 29 冊，日本，大東出版社，昭和四十九年三版，頁 215。

<sup>58</sup> 布頓著，蒲文成譯注：《布頓佛教史》，新北市，大千出版，2006 年，頁 251。

<sup>59</sup> 耿世民：〈回鶻文《金光明經》研究—介紹拉施曼(S.- Ch. Raschmann) 博士的新著《回鶻文〈金光明經〉編目〉，《新疆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8 年 9 月，第 29 卷第 3 期。

## 第二節 《金光明經》文本架構

本節將針對《金光明經》經題、科判架構、判教進行探討。

### 一、經題—金光明的意涵

《金光明經疏》為隋·吉藏法師針對曇無讖法師所翻譯的《金光明經》進行注疏，以金的三義指出金光明所蘊含之至高無上的真理與根源，「一、表三身佛果，二、表涅槃三德，三表、三種佛性。」<sup>60</sup>以下為吉藏法師對於「金」、「光」、「明」三字的功用：<sup>61</sup>

表 3：吉藏法師「金」、「光」、「明」之意涵

	金	光	明
三身佛果	金體真實譬法身佛。	光用能照譬應身佛。	明能遍益猶如化身。
涅槃三德	金體四義譬法身四德：色無變如常、體無染如淨、轉作無礙如我、令人富貴如樂也。	光有二義：能照、能除如般若。	明有兩義：無闇、廣遠如解脫，總無眾患。
三種佛性	金體本有，如道前正因。	光用始有，如道內了因。	明是無闇，如道後至果。

《金光明經》的經題係指〈分別三身品〉中，佛陀所成就的法身、應身、化身的三身佛身論；〈如來壽量品〉中，佛陀成就涅槃三德的真實之理；透過其他諸品的行持，顯現天台宗所說的三種佛性，眾生本自具足的真如佛性，能夠洞見真理的智慧，並透過行持幫助智慧生起來成就佛果。在諦觀法師所作的《天台四教儀》，也指出：

「慧身即般若德，了因性開發；妙法身即法身德，正因性開發；應一切即解脫德，即緣因性開發。如此三身發得本有。」<sup>62</sup>

<sup>60</sup> 《金光明經疏》，(CBETA, T39, no. 1787, p. 160b12-13)。

<sup>61</sup> 《金光明經疏》，(CBETA, T39, no. 1787, p. 160b13-22)。

<sup>62</sup> 高麗 諦觀錄：《天台四教儀》，(CBETA, T46, no. 1931, p. 779c21-23)。

智顓法師在《金光明經玄義》認為吉藏法師所提出的三身佛果、涅槃三德、三種佛性看法不同，並無法代表「金光明」的真實意涵。「金光明」所代表的是「法性無量甚深，理無不統。」<sup>63</sup>認為本經稱為經王，「當知三字遍譬一切橫法門，乃稱法性無量之說；遍譬一切豎法門，乃稱法性甚深之旨，方合經王一切遍收，若長若廣、教無不統。」<sup>64</sup>其義涵精深博大，分別以三意：「一、標十數，二、釋十相，三、簡十法。」<sup>65</sup>來闡述法性的顯現。標十數、釋十相即三德(法身德、般若德、解脫德)、三寶(佛寶、法寶、僧寶)、三涅槃(淨涅槃、圓淨涅槃、方便淨涅槃)、三身(法身、報身、應身)、三大乘(理乘、隨乘、得乘)、三菩提(真性菩提、實智菩提、方便菩提)、三般若(實相般若、觀照般若、方便般若)、三佛性(正因佛性、了因佛性、緣因佛性)、三識(菴摩羅識是第九不動識、阿梨耶識即是第八無沒識、阿陀那識是第七分別識)、三道(苦道、煩惱道、業道)。若從三德逆推到三道，則是從無住為本，立一切法；若從三道順推到三德，則是從無明為本，立一切法。無論順推或逆推都蘊含其甚深無量之義，一法門亦具其九法門。簡十法則是說明三種釋十相，一一皆具常樂我淨。<sup>66</sup>智顓法師在《金光明玄義》中提到，法性為體，「法性之法可尊可貴，名法性為金。此法性寂而常照，名為光。此法性大悲，能多利益，名為明。即是金光明之法門也。」<sup>67</sup>強調佛性的尊貴，具足大悲，能夠利益眾生，此即「金光明」之深意。

## 二、《金光明經》科判架構

關於《金光明經》的科判架構，智顓法師在《金光明經文句》指出：「此四卷文，總有十八品，舊來分割盈縮不同。」<sup>68</sup>此外，吉藏法師所作的《金光明經疏》對於架構

<sup>63</sup> 《金光明經疏》，(CBETA, T39, no. 1783, p. 2b23)。

<sup>64</sup> 《金光明經疏》，(CBETA, T39, no. 1783, p. 2b24-27)。

<sup>65</sup> 《金光明經疏》，(CBETA, T39, no. 1783, p. 2b29)。

<sup>66</sup> 《金光明經玄義》卷1，(CBETA, T39, no. 1783, pp. 3a04-4b15)。

<sup>67</sup> 《金光明經玄義》卷1，(CBETA, T39, no. 1783, p. 6b14-17)。

<sup>68</sup> 《金光明經文句》卷1，(CBETA, T39, no. 1785, p. 46b28-c24)。

亦提出相關看法。<sup>69</sup>唐代的慧沼法師在《金光明最勝王經疏》針對義本的之科判架構，亦有其看法，<sup>70</sup>三本注疏本中的科判架構內容以表格方式整理，分述如下：

表 4：《金光明經》科判架構

	底本	序分	正宗分	流通分
江北諸師	《金光明經》	〈序品〉	〈壽量品〉—〈捨身品〉	〈讚佛品〉
江南諸師		〈序品〉	〈壽量品〉—〈空品〉	〈四天王品〉—〈讚佛品〉
智顛法師		〈序品〉—〈壽量品〉天龍集信相菩薩室	〈壽量品〉爾時四佛—〈捨身品〉	〈讚佛品〉、〈囑累品〉
吉藏法師		〈序品〉	〈壽量品〉—〈捨身品〉	〈讚佛品〉
真諦法師	《金光明帝王經》	〈序品〉	〈壽量品〉—〈捨身品〉	〈讚佛品〉、〈囑累品〉
慧沼法師	《金光明最勝王經》	〈序品〉	〈如來壽量品〉—〈依空滿願品〉	〈四天王觀察人天品〉—〈付囑品〉

其對於科判架構，意見可分為二類：一、〈壽量品〉下訖〈捨身品〉為正宗分，〈讚佛品〉後為流通分，包括江北諸師、真諦法師、智顛法師、吉藏法師，都屬於此看法；二、〈壽量品〉下訖〈空品〉為正宗分，〈四天王品〉後為流通分，則曇本僅有江南諸師有此看法，慧沼法師對於義淨法師的分類，亦屬於此，〈如來壽量品〉下訖〈依空滿願品〉為正宗分，〈四天王觀察人天品〉下訖〈付囑品〉是為流通分。

此外，江北諸師對於正文內容，認為〈壽量品〉後是正說，〈四天王品〉後大誓護經，〈除病品〉後則是大悲接物。真諦法師對於正文內容，認為〈壽量品〉說明師果，〈懺悔品〉、〈讚佛品〉則是弟子因，〈授記品〉為弟子果，〈除病品〉是師因，〈四天王

<sup>69</sup> 《金光明經疏》，(CBETA, T39, no. 1787, p. 160b23-25)。

<sup>7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卷 1，(CBETA, T39, no. 1788, p. 176c6-12)。

品〉後，則是正論力用。唐慧沼法師認為〈壽量品〉、〈三身品〉說明無漏果，〈懺悔品〉、〈滅業障品〉說明除去不善所有因果，〈最淨地陀羅尼品〉後則是說明無漏因，〈四天王觀察品〉後，則是說明有漏無漏因果；得無生忍、遠塵離垢、得法眼淨等，是無漏因果；望前為果，據後是因；持呪求福得財飲食，此等亦是有漏因果。<sup>71</sup>

筆者歸納各品大意後，認為《金光明經》的構成可分為三大部分，藉由〈如來壽量品〉中佛陀之壽命之疑，在啟示修行人要著眼於自己的無量光、無量壽。〈分別三身品〉—〈依空滿願品〉是佛陀在講述發心修行上求佛道，教導大乘行者廣行懺悔、讚嘆、觀法性空、修平等行，乃至十地的修行法門的自我修鍊的歷程，最終的目的在於成就自身的三身佛果，圓滿十地。第二部分是從〈四天王觀察人天品〉到〈諸天藥叉護持品〉及依憑《金光明經》的修行法門能夠獲得天王護國及諸天鬼神的增財、益辨、除災護持之現世利益。第三部分是〈授記品〉到〈捨身品〉是佛陀累劫修證的最佳例證，是下化眾生的利他修鍊歷程，啟示大眾修學佛道的目標在於一切眾生離苦得樂，以及如來之付囑大眾修學及十方菩薩、諸天鬼神的讚嘆、發願護持。因此筆者較認同吉藏法師與慧沼法師在〈空品〉之後，則劃分為流通分之說。

### 三、判教

由於《金光明經》中傳達之教義思想豐富多元，有闡發佛陀濟世行持的菩薩道思想，當中也有諸多的陀羅尼，使得《金光明經》夾雜了密教的色彩。在判教的定位上，其看亦稍有不同。

唐智昇法師將《合部金光明經》列入涅槃部，<sup>72</sup>隋吉藏法師則是將《金光明經》列為究竟大乘菩薩藏，屬於頓教<sup>73</sup>。隋智顛法師將《金光明經》判立於五時教中的第三時方等部，<sup>74</sup>其目的在於讓修行者能夠從小乘修行的角度走向大乘修行之路，從學習羅漢果位為目標的修行者，進而走向大乘菩薩道。

<sup>7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卷1，(CBETA, T39, no. 1788, p. 176c6-12)。

<sup>72</sup> 唐智昇撰：《開元釋教錄》，(CBETA, T55, no. 2154, p. 592a4-5)。

<sup>73</sup> 《金光明經疏》，(CBETA, T39, no. 1787, p. 160b11-12)。

<sup>74</sup> 《金光明經照解》卷1，(CBETA, X20, no. 361, p. 478a23-b1 // R31, p. 743a13-15 // Z 1:31, p. 372a13-14)。

《金光明經》匯集了佛壽無量思想、三身思想、懺悔滅罪思想、空觀思想、涅槃思想、菩薩行思想、護國思想等重要大乘重要義理。宋代宗曉法師在《金光明經照解》中提到：「斯經雖部屬方等，非醍醐比，而受持者眾，乃與法華侔盛。」<sup>75</sup>由此可知，《金光明經》在思想教義及流傳演變的重要性，不亞於《法華經》。

### 第三節 《金光明經》各品要義

《金光明經》在中國古代盛行的盛況，雖與《法華經》可相提並論，但流傳至今卻不及《法華經》的普及。筆者發現《金光明經》涵蓋了其他大乘經典的思想教義，據金岡秀友指出《金光明經》所呈現的佛教思想不夠明確，使得《金光明經》在信仰及研究上較不夠到重視。<sup>76</sup>以下首先敘述各品重點及重要思想及特色進行簡略的整理：

#### 一、各品大意

《金光明經》共有三十一品，今分述其要點如下：

##### (一)、序品

本品主要描述六成就及金光明妙法之殊勝，其內容大意如下：佛陀入甚深的禪定境界，大眾海會雲集，佛陀為發願護持大乘的阿羅漢、聲聞、菩薩、梨車毗童子、天子、龍王、藥叉眾、揭路茶王等天龍八部、山林河海一切神仙、大國的國王及其人民，演說甚深未曾有法，此法為諸佛所修行、證悟的金光明妙法，此一妙法能夠拔苦與樂，是一切諸法總相的智慧。

##### (二)、如來壽量品

本品傳達涅槃思想，其內容大意：妙幢菩薩思惟釋迦牟尼佛壽命短促之事，感招四方四佛示現於室中，佛陀為成就眾生令生正解，成就無上菩提，因而示現涅槃。妙幢菩薩與諸大眾前往靈鷲山，佛陀於為大眾說《金光明經》甚深法要，三次陳說十法

---

<sup>75</sup> 《金光明經照解》卷1，(CBETA, X20, no. 361, p. 478a23-b1 // R31, p. 743a13-15 // Z 1:31, p. 372a13-14)。

<sup>76</sup> 平川彰著，莊崑木譯：《印度佛教史》，頁313。

能夠趣入如來大涅槃之境，並說十種希有之法是如來行，惟有無邊正行才是涅槃真實之相。涅槃、舍利之說都是善巧方便，目的在於能夠普利一切眾生。

### (三)、分別三身品

本品傳達三身思想，其內容大意：佛陀為大眾說化身、應身、法身三身足成就之法。化身是修行圓滿，具足修行力得大自在，能夠隨眾生需要化現種種身，度化眾生；應身是菩薩的相好圓滿能夠於度化眾生時讓眾生除去怖畏，得歡喜故；法身是具足平等無二，不起顛倒分別，具備實相般若的自性境界。並為大眾說十地修行之法，勸勉大眾正念憶持，發心精進修行。

### (四)、夢見金鼓懺悔品

本品傳達懺悔思想，其內容大意：妙幢菩薩於夜夢中睹見婆羅門擊金鼓為十方無量諸佛及大眾說讚嘆如來真實功德及懺悔法。此金鼓能滅三塗罪、人道的苦厄，令眾生滅除煩惱障、一切怖畏，令眾生得到安穩。此金鼓之法，懺悔三障、三世罪、三業罪，並藉由讚佛的功德圓滿，發願自利利他，遠離一切不善之因，隨喜眾生一切善行，迴向一切勝行。

### (五)、滅業障品

本品延續前品懺悔思想外，並加上勸請、隨喜、迴向、發願等修學方法，其內容大意：帝釋為大眾請法，如何教化引導眾生及懺悔業障？佛說懺悔罪障之法一皈依、勸請諸佛轉法輪、懺悔煩惱障、業障、報障。此懺悔法若有犯罪欲求清淨、願生富貴之家、欲生豪貴婆羅門、欲生諸天、求羅漢果、三藐三菩提正遍智者，都應懺悔，滅除業障。佛陀說四法可淨除業障，並針對難以滅除的四種業障提出對治之法。受持、讀誦、憶念、廣說等法施，是一切布施行最為殊勝。佛陀往昔受持讀誦《金光明經》，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獲得授記，號釋迦牟尼佛。凡聞佛名、《金光明經》之國，其國土、國王、大臣輔相、沙門、人民的利益，囑付天龍為眾生流通本經。

#### (六)、最淨地陀羅尼品

本品傳達十地之思想，其內容大意：十地行十波羅密師子相無礙光焰菩薩請法，菩提心為何？又何因緣得菩提心？佛陀為說十種菩提心因，每一種菩提心因，佛陀又說五種修行方法。並說菩薩十地之果報及陀羅尼，令行者脫諸怖畏，非人、怨賊、災橫。

#### (七)、蓮華喻讚品

本品傳達讚嘆法門，其內容大意：佛告菩提樹神，妙幢菩薩往昔為王時，讚佛因緣及發願成就無上菩提之本生故事。

#### (八)、金勝陀羅尼品

本品主要內容：佛陀向大眾說三世諸佛之母的金勝陀羅尼咒，此咒聚集無量無邊功德，能讓持咒者持戒清淨，能夠隨所願求。

#### (九)、重顯空性品

本品傳達空的思想，分別從十八界、四大、十二因緣中去說明空義，啟示眾生因為「空」故有改變的可能，應正修出離，捨離輪迴。

#### (十)、依空滿願品

由如意寶光耀天女向佛陀請法，如何在法界內行菩提法、修平等行？佛陀開示法界不離五蘊及因緣，不落入二邊，如意寶光耀天女已修學無生忍法，轉女身成梵王身外，佛陀亦為其授記。與會中無數的聽法眾得法眼淨，還有諸多欲退轉之菩薩，又發起菩提心。佛陀說完此品後，為梵王授記未來佛，並再度告知本經之殊勝，勸大眾流通、擁護本經。

#### (十一)、四天王觀察人天品

本品傳達天王護國之思想，其主要內容：四天王聽聞本經之殊勝，發願護持流通本經的國王、人民、法師及其國土。

## (十二)、四天王護國品

本品延續前品，更強調人王護國之重要及天眾聞法的利益。並有多聞天王說造就福智二種資糧的如意寶珠陀羅尼法。

## (十三)、無染著陀羅尼品

佛為大眾說無染著陀羅尼法，此為所有菩薩修行之法。此陀羅尼法的功用，能夠使修行人安住在菩提道，不退轉、成就正願、安住聖道。

## (十四)、如意寶珠品

佛為大眾說如意寶珠陀羅尼法，觀世音菩薩、執金剛秘密主菩薩、梵天王、帝釋天、四天王、龍王亦為眾說如意寶珠陀羅尼法。受持者可離一切怖畏、所有災橫、所有的障礙煩惱及非時枉死等。

## (十五)、大辯才天女品

大辯才天女發願，若有法師、有情眾生受持《金光明經》，大辯才天女當增益其智慧，且具足莊嚴言說、捷利辯才，能夠出離生死，證得無上正等菩提；現世中壽命增益，日常所用之物都能滿願。大辯才發願擁護聽聞經典時，應先嚴淨壇場，可除惡星災變、疫病鬥諍、鬼神、蠱毒等難，並為大眾說求妙辯才、珍寶、神通、智慧之法。

## (十六)、大吉祥天女品

大吉祥天女於過去世已種善根，因琉璃山金山寶花光照吉祥功德海如來之慈悲力，令大吉祥天女能擁護受持、讀誦、解說《金光明經》者，令其日用資具悉皆具足。

## (十七)、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

欲求財富者，應當為大吉祥天女稱念佛名、經名、供養琉璃山金山寶花光照吉祥功德海如來。

## (十八)、堅牢地神品

堅牢地神因《金光明經》的流通，能夠聞法，得到法味，增加自己的威德光采。發願亦使《金光明經》所流通之地，土地肥沃，花果苗稼豐碩，果實能令有情眾生資

養色力，身心勇健，人民安穩豐樂，沒有衰惱。佛陀並說若有眾生聽聞《金光明經》，乃至經中的一句，命終可生三十三天及餘天處。

#### (十九)、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品

凡《金光明經》流通之處，僧慎爾耶藥叉大將與二十八部藥叉諸神發願擁護。正了知藥叉大將發願令講說《金光明經》之說法師言詞善辯，身力充足。有情眾生因聞此經皆得不可思議之大智慧、光明福德無量，未來世當受人天勝樂，能夠值遇諸佛，成就無上正等正覺。

#### (二十)、王法正論品

堅牢地神請佛說王法正論治國之要。力尊幢教導其子妙幢王法正論，此王法正論來自於力尊幢之父智力尊幢，因為王法正論，讓力尊幢得以善治國土二萬歲。

#### (二十一)、善生王品

佛陀為大眾說往昔善生王時聽聞寶積法師說法，供養《金光明經》，得無量福德果報，且證得無上菩提。

#### (二十二)、諸天藥叉護持品

佛陀為大眾說此《金光明經》之殊勝及無邊功德，無量諸天藥叉發願護持本經及受持本經之眾。

#### (二十三)、授記品

佛為妙幢菩薩及二子授記，十千天子善根成熟，亦1因累劫勤苦修習，也受到佛陀的授記。

#### (二十四)、除病品

十千天子授記成佛的因緣，寶髻如來出現於世的像法時期，天自在光王以正法化導於民。國內的持水長者擅長醫明，能救治眾生，其子流水因見國內眾生遭遇到疫疾，但因父親年紀衰老，氣力虛弱，無法出門為眾生救治病苦，流水向父親請教治病之法，四大增損、時節不同用藥方法，流水善言慰喻為眾生治病，所有病苦悉皆消除。

#### (二十五)、長者子流水品

流水與妻子及其二子水滿、水藏發現池中十千條魚將入死門生起大悲心，長者子與國王借二十頭大象至池中，並命其子返家拿取食物施食與魚，並為十千魚說十二因緣，並稱念寶髻佛名。不久，十千天魚命終升三十三天，遂往長者子住處供養珍寶，雨天曼陀羅花，光明普照天自在光王國內。

#### (二十六)、捨身品

佛陀為大眾顯示舍利，係往昔菩薩道之因緣。過去名大車的國王，常以正法教化人民，其三王子於山林遊玩時，見一母虎及其七子，身形羸瘦，憂心母虎因飢渴所逼將噉其子。第三王子摩訶薩埵思惟此身不堅，所有的財寶、資具都會變異，不應貪愛，應追求無上的究竟涅槃，才能永離憂悲苦惱並斷生死輪迴，於是捐捨自己所愛之身予老虎，而成就舍利。佛陀顯示薩埵王子餘骨顯現舍利之因緣，其目的為讓與會大眾升起利他的菩薩行。

#### (二十七)、十方菩薩讚歎品

十方諸佛讚嘆佛之身相功德，佛的智慧、慈心、威德力及說法度眾的功德。

#### (二十八)、妙幢菩薩讚歎品

妙幢菩薩讚嘆佛之身相功德及其四無量心，令眾生讓安樂。

#### (二十九)、菩提樹神讚歎品

菩提樹神讚佛之清淨慧、正法慧、離非法慧、住分別慧，及種種無邊正行。請佛常轉法輪，常現清淨法身令一起有情所共修習。

#### (三十)、大辯才天女讚歎品

大辯才天女讚佛之身相莊嚴，所說之語無有錯謬，累劫廣修六度波羅蜜，身口意三業清淨無染，廣利有情眾生，令出離生死，成就無上菩提道。

#### (三十一)、付囑品

世尊付囑無量菩薩及一切人天大眾，此法門是佛陀累劫勤苦修習所證得的菩提正因，勸發勇猛心，恭敬守護，令正法久住世間。

## 二、《金光明經》特色

本文試從《金光明經》之殊勝地位、受持者眾多、金鼓懺悔法、護國思想、授記思想、說法師思想、陀羅尼的增廣等面向，為《金光明經》的特色進行說明。

### 1. 殊勝地位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序品〉，佛陀觀察與會大眾的根機後，向大眾宣說：「我當說是經，甚深佛行處；諸佛祕密教，千萬劫難逢。」<sup>77</sup>又「金光明妙法，最勝諸經王；甚深難得聞，諸佛之境界。」<sup>78</sup>金光明妙法三世諸佛經過累劫修習所證成的境界，所以被稱為經王。筆者統計經中反覆出現「經王」，以及讚揚本經是「微妙法」、「甚深法要」的詞語，共有91次之多，其目的在於提示大眾本經的甚深、稀有難得之珍貴性，因為本經的甚深是聲聞、緣覺所不知的。又「我復演妙法，吉祥懺中勝，能滅一切罪，淨除諸惡業。及消眾苦患，常與無量樂，一切智根本，諸功德莊嚴。」<sup>79</sup>佛陀開演本經係因為《金光明經》中的教義能夠淨除一切惡業、罪障，能夠消除眾多苦難，令眾生得無量樂果，是一切智的根本。在《金光明最勝王經疏》更指出此果報為：「能為勝因，能生果報者，為十王因，成辦菩提為三身因。」<sup>80</sup>啟示大眾三世諸佛都是經由上求佛道、下化眾生自利利他的菩薩行，因此人人皆可透過《金光明經》中諸佛之言教，引發與會諸大乘行者之信解心，升起利益眾生的菩提心，進而廣行菩薩道，圓滿佛道。

### 2. 受持者眾多

本經有別於其他經典，就〈序品〉中，出現大篇幅的段落描述佛陀說法之六成就，在金光明會上參與受持佛陀教法的與會大眾，包括九萬八千大比丘眾，「大苾芻眾

---

<sup>77</sup> 唐 義淨譯：《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4a26)。

<sup>7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4a8-9)。

<sup>79</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4a8-17)。

<sup>8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卷2〈如來壽量品〉，(CBETA, T39, no. 1788, p. 199b15-16)。

九萬八千人，皆是阿羅漢——...諸漏已除，無復煩惱...住清淨戒，善巧方便，智慧莊嚴，證八解脫，已到彼岸。」<sup>81</sup>百千萬菩薩摩訶薩，「菩薩摩訶薩，百千萬億人俱——...具足大忍，住大慈悲心，有大堅固力，歷事諸佛，不般涅槃，發弘誓心，盡未來際，...以大善巧化導世間。」<sup>82</sup>五億八千梨車毘童子，「悉皆安住無上菩提，於大乘中，深信歡喜。」<sup>83</sup>四萬二千天子，「發弘願，護持大乘，紹隆正法，能使不絕。」<sup>84</sup>二萬八千龍王，「於大乘法，常樂受持，發深信心，稱揚擁護。」<sup>85</sup>三萬六千諸藥叉眾，「悉皆愛樂如來正法，深心護持，不生疲懈。」<sup>86</sup>四萬九千揭路茶王、山林河海一切神仙，并諸大國所有王眾，中宮后妃，淨信男女，人天大眾悉皆海會雲集，「咸願擁護無上大乘，讀誦受持，書寫流布。」<sup>87</sup>

這些聽法眾有已斷煩惱到達彼岸的阿羅漢；有了知空性智慧，發願要以善巧來化導世間的菩薩；有安住於無上菩提，對大乘佛法深信歡喜，弘揚大乘經典的童子；有發願要護持大乘，紹隆正法的天子；有對於大乘發殷重心，歡喜受持的龍王；有對於大乘佛法的擁護；勤於護持如來正法，不生疲懈的藥叉眾；以及發願擁護大乘的揭路茶王；這些菩薩、二乘人、諸天、人眾共同的特點為對於大乘佛法都深信、歡喜受持，願在大乘佛法之中成就無上菩提，以及發願盡未來際要擁護大乘佛法，藉由受持者眾多亦在顯示本經受持的廣泛性。

### 3.金鼓懺悔法

《金光明經》開端的〈序品〉即闡述金光明妙法的殊勝，是諸經之王，能滅一切罪，消除諸惡業及苦患，能夠獲得無量的法樂，強調懺悔法門的無上功德。在智顛法

---

<sup>8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3a9-13)。

<sup>82</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3a21-b6)。

<sup>8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3b28-c5)。

<sup>8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3c7-11)。

<sup>8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3c13-17)。

<sup>8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3c19-23)。

<sup>8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序品〉，(CBETA, T16, no. 665, pp. 403c26-404a2)。

師的《金光明經文句》卷3〈釋懺悔品〉：「諸大乘經多分散明懺悔，此經專以懺悔當品。」<sup>88</sup>〈懺悔品〉中透由妙幢菩薩聽聞佛陀教法後，於夜夢中見一婆羅門桴擊大金鼓，此一金鼓演說獨特的金鼓懺悔滅罪法<sup>89</sup>，成為本經重要的特色。《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夢見金鼓懺悔品〉，

金光明鼓出妙聲，遍至三千大千界；能滅三塗極重罪，及以人中諸苦厄。

由此金鼓聲威力，永滅一切煩惱障，斷除怖畏令安隱，譬如自在牟尼尊。

佛於生死大海中，積行修成一切智；能令眾生覺品具，究竟咸歸功德海。<sup>90</sup>

此一金鼓的威力能夠滅除三惡道之重罪以及人的苦難災厄，能滅除所有的煩惱障，斷除眾生一切怖畏，令眾生獲得安穩。佛陀也是在生死之中輪迴，努力修習而成就一切的智慧，證得獲得無上的正等正覺。因此佛陀的威德力以及歷劫的修行歷程能夠帶領眾生滅除煩惱束縛，讓眾生也能夠找到本自具足的覺性，並且能夠遵循佛陀的教法走向解脫自在的彼岸。此金鼓懺悔法，是大乘懺悔法中重要的思想，只要誠心求懺，有助於除去諸惡苦惱，懺除一切業障，進一步廣行一切善法，立下利益眾生的誓願，則可去除修道的障礙，能夠見佛聞法，成就菩提道。<sup>91</sup>智顓法師在《金光明經玄義》卷2提到：「滅惡生善為經力用，滅惡故言力、生善故言用，滅惡故言功、生善故言德。」<sup>92</sup>透過本品之懺悔法達到滅惡，〈蓮華讚喻品〉的禮讚佛陀而生善，進而達到清淨的懺悔。

#### 4.護國思想

《金光明經》中〈四天王觀察人天品〉、〈四天王護國品〉說明四天王如何鎮護國家，並以正法化世，使國家昌盛，滅除一切罪障及衰患，及〈大辯才天女品〉、〈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堅牢地神品〉、〈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品〉、〈諸天藥

<sup>88</sup> 《金光明經文句》卷3〈釋懺悔品〉，(CBETA, T39, no. 1785, p. 59a7-8)

<sup>89</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夢見金鼓懺悔品〉，(CBETA, T16, no. 665, p. 411a22-24)

<sup>9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夢見金鼓懺悔品〉，(CBETA, T16, no. 665, p. 411b12-17)

<sup>91</sup> 釋印隆：〈金鼓妙音能滅諸苦一試論天台《金光明懺》的深義〉，新北，中華佛學研究所，《中華佛學研究》，2015年，第十六期，頁153。

<sup>92</sup> 《金光明經玄義》卷2，(CBETA, T39, no. 1783, p. 11b28-c1)。

又護持品〉等品，藉由護法神的護佑，可帶來無限的護國利民功德。其護國思想一直以來與《法華經》、《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經》皆被視為重要的護國經典。

護國思想影響了中國及西域等國對於四天王的崇拜；乃至於中國的供佛齋天儀式，係由《金光明懺》所衍生而出來。《金光明懺法》最早由隋朝智顛法師依《金光明經》而制定之懺法。隨時空環境變遷，元朝以後，懺悔與禪觀逐漸不受重視。明清兩代，《金光明懺法》逐漸與水陸法會的作法結合，儀式中的供天也與道教的齋天儀式有所統合，齋天科儀經過幾翻的刪修，祖師大德保留《金光明經》〈空品〉，成為漢傳佛教特有的一門佛事—供佛齋天，但懺悔意涵已經非常薄弱，留存較多的是源自於對諸天的禮敬、供養。強調現世信仰利益的意味相當濃厚，並且與中國人關注現世利益的思維傾向、希冀消災求福的功利主義相符。<sup>93</sup>有 1500 年歷史的「法界聖凡水陸普度大齋勝會」是中國佛教法事中，儀式最隆重、功德最殊勝的法會，外壇儀軌當中，諸經壇誦各種的大乘經典，闡述各種解脫法門，除一切橫逆不順與業障，《金光明經》就是其中一部重要的大乘經典。

## 5. 授記思想

《金光明經》中，〈滅業障品〉有的福寶光明女的授記；〈依空滿願品〉有如意寶光耀菩薩、五十億欲退菩提心之比丘的授記；〈授記品〉有妙幢及其二子銀幢、銀光與十千天子的授記。在〈長者子流水品〉有持水長者、長者子流水及其二子水滿、水藏的本生故事；〈捨身品〉有佛陀捨身飼虎成就真實法身的本生故事；〈善生王品〉有佛陀過去為善生王夜夢寶積法師說金光明妙法的故事。〈除病品〉有長者持水與流水子本生故事，〈王法正論品〉力尊幢為妙幢說王法正論之本生故事；〈蓮華讚喻品〉有金龍主及二子金龍、金光的本生故事。筆者認為經由釋迦佛及妙幢菩薩累劫修行的事證，啟示我們透過修行，人人皆可成佛的普遍性與平等性。

---

<sup>93</sup> 中村元著，林太 馬小鶴譯：《東方民族性思維》，新北，淑馨出版社，1999 年 2 月，頁 304。

## 6.說法師思想

《金光明經》出現諸多的受持、書寫、讀誦、書寫、敷演、如說修行的功德利益，筆者認為係延續《法華經》之說法師的觀點。在〈滅業障品〉，「汝等於此《金光明經》，一句、一頌、一品、一部，皆當一心正讀誦、正聞持、正思惟、正修習，為諸眾生廣宣流布，長夜安樂，福利無邊。」<sup>94</sup>說明只要聞持、思惟、修習...經文中的一句一偈就可以獲福無邊。在〈四天王護國品〉提到：

讚法師曰：『善哉！善哉！汝大丈夫！能廣流布如是甚深微妙經典，則為成就無量無邊不可思議福德之聚。若有聽聞如是經者，所獲功德其量甚多，何況書寫、受持、讀誦、為他敷演、如說修行。何以故？善男子！若有眾生聞此《金光明最勝王經》者，即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復退轉。<sup>95</sup>

說明受持、流布《金光明經》就能成就無量無邊的福德，乃至可以求無上正等正覺，不復退轉。其目的仍在於讓大眾生起信心，受持《金光明經》。

## 7.陀羅尼的增廣

在緒論中提及《金光明經》具有雜密的特質，其原因在於翻譯過程中，陀羅尼的不斷增廣。陀羅尼，梵語，*dhāraṇī*，有總持、能持、能遮之意，總持有無所漏忘之意，能持是持諸善法，不令散失；能遮係指遮諸惡法，使其不起力用。<sup>96</sup>《三藏法數》卷12提到：「菩薩以總持之法，隨順一切眾生言音，開導正信，令其滅諸惡心，而行一切善法，是為菩薩陀羅尼門。」<sup>97</sup>

在曇本《金光明經》中僅有〈功德天品〉的一則灌頂章句，其後的真諦法師所譯的〈陀羅尼最淨地品〉出現十地之陀羅尼，闍那崛多法師所譯的〈銀主陀羅尼〉則有一個陀羅尼，耶舍崛多法師所譯的〈大辯天品〉則出現五個關於香藥、結界、洗浴、護身的陀羅尼。

<sup>9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7c11-14)。

<sup>9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9b10-17)。

<sup>96</sup> 丁福保編：《佛學大辭典》，新北，世樺出版，1999年，頁1360。

<sup>97</sup> 一如等編、丁福保重校：《三藏法數》卷12，(CBETA, B22, no. 117, p. 280c2-4)。

陀羅尼的大量出現，是在義淨法師所譯的《金光明最勝王經》共出現了三十五個陀羅尼，其增加的咒語，分別為〈金勝陀羅尼〉的金勝陀羅尼，〈四天王護國品〉的護身咒、請召咒、如意末尼心咒，〈如意寶珠品〉中，則有佛陀及觀自在菩薩的如意寶珠陀羅尼、執金剛秘密主菩薩的無勝陀羅尼、梵王的梵治陀羅尼、帝釋的折羅扇陀羅尼、四天王的施一切眾生無畏陀羅尼、龍王的如意寶珠陀羅尼，〈堅牢地神品〉中請召咒、護身咒，〈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品〉中正了知大將的陀羅尼，及〈長者子流水品〉中的十二緣起相應陀羅尼及四天王的擁護咒。由此可見，陀羅尼的逐漸增廣似乎與《金光明經》被蒙上密教色彩產生關連。

綜上所述，本章從《金光明經》的各種譯本分析其差異處，也將文本的架構，透過智顛法師、吉藏法師的科判，略為說明。並將各品要義及《金光明經》之特色，進行梳理，期對《金光明經》的架構粗淺之認知。

### 第三章 《金光明經》能護之神

在《金光明經》中，濃厚的護國思想中，究竟是誰在護國呢？本文首先擬從《金光明經》、《起世經》等內容，了解天道眾生的世界；並針對《金光明經》中出現的能護之護法神，以及《金光明經》與天眾的關連及利益，進行探討。

#### 第一節 天道眾生的世界

佛教如何說明世界的形成？佛教所論的法界中，所含的三界六道中，有哪些天界眾生？以下，就此作探討。

##### 一、世界的形成

在《起世經》中：「一切世間，各隨業力，現起成立。」<sup>98</sup>佛教認為世界的形成不是因為造物主或神所創造的，而是因眾生的業力，隨著因緣聚合而產生的。關於世界的形成，係由諸多的小世界聚成而形成三千大千世界。每一個小世界是以須彌山為中心，周圍環繞四大洲及九山八海，其中內側七個海是淡水，靠近最外側的鐵圍山是鹹水，以及日月星辰，亦包括色界的初禪天以至大地底下的風輪。聚集一千個小世界，二禪天所涵蓋的世界，則形成一小千世界。<sup>99</sup>聚集一千個小千世界及一千個二禪天，三禪天所涵蓋的世界，則為二中千世界。<sup>100</sup>由一千個中千世界，加上百萬禪天及一千個三禪天，則成為大千世界。<sup>101</sup>此三千大千世界同時成立、散壞，周而復始的「成、住、壞、空」，即是眾生所處的國土世間。<sup>102</sup>以上為筆者耗梳三千大千世界的真實意涵，若是用三千個小千世界而形成三千大千世界，則誤解了三千大千世界的組成。

---

<sup>98</sup> 隋 闍那崛多等譯：《起世經》卷1〈閻浮洲品〉，(CBETA, T01, no. 24, p. 310b24)。

<sup>99</sup> 明 一如等編集：《大明三藏法數》卷8，(CBETA, P181, no. 1615, pp. 682b08-683a7)。

<sup>100</sup> 《大明三藏法數》卷8，(CBETA, P181, no. 1615, p. 683a9-b5)。

<sup>101</sup> 《大明三藏法數》卷8，(CBETA, P181, no. 1615, pp. 683b05-684a1)。

<sup>102</sup> 《起世經》卷1〈閻浮洲品〉，(CBETA, T01, no. 24, p. 310b29-c4)。

一個小世界係從地獄、餓鬼、畜生、人、阿修羅、欲界天及色界的初禪天，相當等於一個太陽系的世界。但有些經典則認為一小世界，包含三界，即欲界、色界、無色界三界。<sup>103</sup>此三界分成六道，有情眾生就在這六道中輪迴，因此稱為六凡；三界之上，還有已經證得果位的聲聞、緣覺、菩薩、佛，稱為四聖，形成了佛教的十法界。

表 5：《起世經》之十法界表

四聖	佛				
	菩薩				
	緣覺				
	聲聞				
六凡	天	無色界	非想非非想天		
			無所有天		
			識無邊天		
			空無邊天		
		色界	上界天	四禪天	廣天、少廣天、無量廣天、廣果天、無想天、無煩天、無惱天、善見天、善現天、阿迦膩吒天
				三禪天	淨天、少淨天、無量淨天、遍淨天
				二禪天	光天、少光天、無量光天、光音天
				初禪天	梵身天、梵輔天、梵眾天、大梵天
		空居天	空居天	他化自在天、魔身天	
				化樂天	
				兜率陀天	
				夜摩天	
		地居天	欲界	三十三天	中央—善法堂天 四方—住峯天、住山頂天、善見城天、鉢私地天、住俱吒天、雜殿天、住歡喜園天、光明天、波利耶多樹園天、名險岸天、住雜險岸天、住摩尼藏天、旋行地天、金殿天、鬘影處天、住柔軟地天、雜莊嚴天、如意地天、微細行天、歌音喜樂天、威德輪天、月行天、閻摩娑羅天、速行天、影照天、智慧行天、名眾分天、住輪天、上行天、威德顏天、威德焰輪天、清淨天。 <sup>104</sup>
				四天	東方—持國天 南方—增長天

<sup>103</sup> 星雲大師：〈佛教叢書 2 教理②〉，《星雲大師全集》第 43 冊，頁 146。

<sup>104</sup> 元魏 瞿曇般若流支譯：《正法念處經》卷 25，(CBETA, T17, no. 721, p. 143b19-c6)。

			王	西方—廣目天
			天	北方—多聞天
		阿修羅		
		人		
		畜生		
		餓鬼		
		地獄		

然，在此一世間的有情眾生的生命起源非直線式、有始有終、單獨存在的生命型態，係由許多條件相互依存而產生的，也就是存在著因果輪迴，是無始無終、圓形的循環，其憑著眾生無始以來的身、口、意，所造作的業力，形成了十法界因果相續的生命之流。

## 二、天道眾生的世界

天，梵語 Deva，音譯為「提婆」，在《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72 指出：「於諸趣中彼趣最勝、最樂、最善、最妙、最高，故名天趣。」<sup>105</sup>天道是有情眾生中最尊貴、最上乘之地，在《四教儀註彙補輔宏記》卷 3：「天者，威德特尊，神用自在...天者名無愁惱，常受快樂故。」<sup>106</sup>其威德尊貴，獲得種種福報，常於享樂。天道的有情眾生所居住的地方可分為欲界、色界、無色界三種，越上階的天眾其慾望越加淡薄，生活也越加清淨，到達無色界的天眾則超出物質的束縛，只存在精神體的運作。以下針對《起世經》中，天所處的三界進行介紹：

### (一)欲界六天

所謂的欲界，在《起世經》卷 8 提到：

何者欲界十二種類？謂地獄、畜生、餓鬼、人、阿修羅、四天王天、三十三天、夜摩天、兜率陀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魔身天等，此名十二。<sup>107</sup>

<sup>105</sup> 唐 玄奘譯：《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72，(CBETA, T27, no. 1545, p. 868a16-17)。

<sup>106</sup> 清 性權記：《四教儀註彙補輔宏記》卷 3，(CBETA, X57, no. 980, p. 756a6-7 // R102, p. 413a12-13 // Z 2:7, p. 207a12-13)。

<sup>107</sup> 《起世經》卷 8，(CBETA, T01, no. 24, p. 348b10-13)。

欲界是六道眾生所處之地，處於欲界的天神，尚有凡夫之三欲，對於種種美味的飲食、貪愛睡眠，對於男女之情的貪染，仍會生起欲望，因此不能專心精進地勤修道業。《起世經》中欲界的天神分別為分為四天王天、三十三天、夜摩天、兜率陀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魔身天。世界是以須彌山為中心，須彌山的半山腰有四大天王所居宮殿，分別位於東、南、西、北四方。往上是位於須彌山山頂的是忉利天，天主為帝釋天，帝釋天的四方各有八位天王一同來治理天國，因此忉利天又稱三十三天。<sup>108</sup>四天王天及三十三天因位居於須彌山，故稱地居天；夜摩天之上的天眾，包括兜率陀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魔身天，因為不著地，因此稱為空居天。<sup>109</sup>較其他經典不同的是，《起世經》中提到他化自在天之上，梵身天之下，在這二天中間有魔王波旬的諸天宮殿，<sup>110</sup>因此魔身天指的就是他化自在天。

## (二)色界二十二天

所謂的色界，在《起世經》卷8提到：

何者色界二十二種？謂梵身天、梵輔天、梵眾天、大梵天、光天、少光天、無量光天、光音天、淨天、少淨天、無量淨天、遍淨天、廣天、少廣天、無量廣天、廣果天、無想天、無煩天、無惱天、善見天、善現天、阿迦膩吒天等，此等名為二十二種。<sup>111</sup>

色界位於欲界的上方，色有變礙、示現之意，此界眾生所居住的環境仍由物質所組成，有其固定的形體，生命形態無男女之別，已離於一切欲望，不會產生憂愁、痛苦，不會染著於穢惡之色法，但仍被清淨微細的色法所繫縛，以光明為食物及語言。也就是以禪悅法喜為食，但仍存在執著物質環境，因此無法解脫生死。

---

<sup>108</sup> 《起世經》卷8，(CBETA, T01, no. 24, p. 311a14-16)。

<sup>109</sup> 明仁潮錄：《法界安立圖》卷2，(CBETA, X57, no. 972, p. 461c8-9 // R150, p. 952a17-18 // Z 2B:23, p. 476c17-18)。

<sup>110</sup> 《起世經》卷8，(CBETA, T01, no. 24, p. 311a21-22)。

<sup>111</sup> 《起世經》卷8，(CBETA, T01, no. 24, p. 348b13-18)。

《起世經》中提到的色界有二十二種，乃依禪定的深淺、粗細來劃分，分為初禪、二禪、三禪、四禪天。初禪的梵身天、梵眾天、梵輔天、大梵天，初禪天的大眾已經遠離欲界的惡法，不再貪戀世俗五欲，心地清淨，而得「梵」名，已得清淨喜樂，此天又稱為「離生喜樂地」。二禪有光天、少光天、無量光天、光音天，二禪天人以身能「放光」為其特色，身上的光色，可隨意變化顯現。二禪天的天眾會用禪定力把初禪對身體接觸外境的覺受，念頭的來去，乃至於思想都去除了，身體產生的喜樂是由定產生的，因此稱為「定生喜樂地」。三禪有淨天、少淨天、無量淨天、遍淨天，三禪天的天人已經達到沒有念頭的清淨境界，而得「淨」名。三禪的境界則進入更深的禪定，常在定中念念分明，意識已沒有作用，一切喜怒哀樂的情緒都不會生起，達到心平氣和，有樂無喜的樂境，稱為「離喜妙樂地」。四禪有廣天、少廣天、無量廣天、廣果天、無想天、無煩天、無惱天、善見天、善現天、阿迦膩吒天。當達到心一境性時，便到達四禪，因為禪定的深入，已沒有三禪的妙樂、憂喜、尋伺、出入息等的妄想雜念，內心非常清淨，已離樂捨念，稱為「捨念清淨地」，又稱為「不動定」。佛陀即是在四禪之境證得無上正等正覺。<sup>112</sup>

色界諸天的分類，經論中頗有差異，《長阿含經》、《起世經》、《大般若經》卷四〇三，提出二十二天之說；《華嚴經》、《佛本行集經》刪除了無想天，共二十一天之說；《大毘婆沙論》則除梵身、光天、淨天、嚴飾等四天，而成十八天之說。《阿毘曇心論經》刪除大梵天，再加無想天，亦為十七天之說；《中阿含經》又刪除無想天，僅只有舉出十六天。<sup>113</sup>《金光明最勝王經》〈滅業障品〉則是提出十七天之說：「梵眾、梵輔、大梵天、少光、無量光、極光淨天、少淨、無量淨、遍淨天、無雲、福生、廣果天、無煩、無熱、善現、善見、色究竟天。」<sup>114</sup> 其中的色究竟天，就是《起世經》中的阿迦膩吒天，住在色究竟天的天主即是大自在天。

<sup>112</sup> 星雲大師：〈佛教管理學 1 經典系列〉，《星雲大師全集》第 19 冊，頁 148。

<sup>113</sup> 慈怡法師主編：《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出版社，1989 年 2 月 3 版，頁 2545。

<sup>11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3 〈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4b27-c1)。

### (三)無色界四天

天界中境界最高的天，即是無色界天，關於無色界四天，在《起世經》卷8提到：

無色界中，有四種者，謂空無邊天、識無邊天、無所有天、非想非非想天，此名四種。<sup>115</sup>

無色界的世界是已經厭離對於物質之色想，滅除一切對外境之感受與思想的修行，及藉此修行所達到的清淨無染、虛空靜寂之精神境界。也就是沒有身體的生命型態及沒有固定的空間，安住於修四無色定的禪定境界，只有心意識的相續或靜止，依其果報的勝劣，分為空無邊天、識無邊天、無所有天、非想非非想天。

以上為佛教中的天道眾生世界的概況。關於可以生天的業因，在《增壹阿含經》卷43：「若有眾生奉行十法，便生天上；又行十法，便生惡趣；又行十法，入涅槃界。」<sup>116</sup>此十法為：「不殺、不盜、不淫、不妄言、綺語、惡口，不兩舌鬪亂彼此，嫉妬、恚害、興起邪見。若有人行此十法者，便生天上。」<sup>117</sup>也就是必須修習十善業能夠得生天上。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當中，佛對於四天王說：

汝等四王已於過去無量百千萬億佛所，恭敬供養，尊重讚歎，植諸善根，修行正法，常說正法，以法化世。汝等長夜於諸眾生常思利益，起大慈心，願與安樂，以是因緣，能令汝等現受勝報。<sup>118</sup>

由此可見，欲生到天道，必須修行正法，要為了眾生發起利益一切眾生的慈悲心，帶給眾生安樂。

---

<sup>115</sup> 《起世經》卷8，(CBETA, T01, no. 24, p. 348b19-20)。

<sup>116</sup> 東晉 瞿曇僧伽提婆譯：《增壹阿含經》卷43，(CBETA, T02, no. 125, p. 780c22-24)。

<sup>117</sup> 《增壹阿含經》卷43，(CBETA, T02, no. 125, pp. 780c28-781a2)。

<sup>11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7b21-26)。

## 第二節 《金光明經》護法神類型及護佑眾生之法

究竟什麼是護法？佛教典籍中的護法神又泛指哪些？護法諸天又具有什麼特色呢？其與《金光明經》的關連為何？《金光明經》對於諸天的利益又是什麼呢？本節就此作探討。

### 一、護法之意

「佛法」是不共世間之法，依法修行就能得究竟解脫。佛法在人間就如暗夜的明燈，佛與佛弟子們，皆希望正法久住世間，但人世間充滿了矛盾、苦迫、動亂，因此佛法的弘傳也不免遭遇困擾，於是佛教界出現了「護法」。<sup>119</sup>

護法一詞，係指保護、維持正法之意，凡能夠護持正法的流傳者，皆可稱為護法。<sup>120</sup>也就是說凡發心守護一切眾生，使其於佛道安住，能夠精進辦道，及護持修行正法者在修行及弘法的過程排除各種障礙，使其達到覺悟，圓滿無上菩提者皆可為護法。

佛陀住世的時代，有些弟子會協助佛陀宣揚佛法，有些弟子則會排除佛陀在弘化的障礙，這是最初的護法型態，也就是經典中常出現佛陀令四大聲聞、十六阿羅漢等護持佛法。在佛教諸天典籍中，佛陀說法後，梵天、帝釋天、金剛力士、四天王、護世八方天、十羅剎女、十二神將、十六善神、二十八部眾、三十六神王、伽藍十八善神等諸天、龍王、鬼神等，在聽聞佛陀的殊勝後，發願護持正法，這些諸天、善神皆可稱為護法神。乃至於在佛陀弘法的過程中感召帝王或檀那的護持，發心護持正法，亦可稱為護法。

護法又可依照修為的層次分為世間與出世間二種護法。世間的護法因為自身尚未得到圓滿的覺悟，因此容易落入個人的喜惡或利益而決定護持的程度。然，出世間的

---

<sup>119</sup> 釋印順：《華雨集》，(CBETA, Y26, no. 26, p. 307a7-10)。

<sup>120</sup> 《佛光大辭典》，頁 6867。

護法有些是佛菩薩所化現的護法、高階的天神、龍王護法等，屬於登地的大菩薩，這些出世間的護法其境界已經超出三界，沒有個人的情緒與喜樂，而是以出世的人來護法，幫助眾生走向解脫，圓滿佛道，這些高階的護法，其修為及福德都較世間的鬼神護法來的更為豐厚。<sup>121</sup>

## 二、佛教典籍中的護法神

筆者在耙梳資料的過程中，發現並未有特定的佛教典籍中指出護法神範疇，在經典中多用「護法善神」。在印順法師的《華雨集》中，提及的護法善神有大梵天、帝釋、四天王眾天及其眷屬一健達婆、夜叉等，更統率著其他的神，如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迦、毘舍闍、薜荔多、富單那等。因此，一切地居的鬼神，都是在帝釋(如王)、四大天王(如輔臣)的統率下，成為佛法的護法神群。<sup>122</sup>當中亦整理了《日藏經》佛付囑諸大龍王守護四洲，由於龍王貪睡、好淫欲，佛陀又付囑二十八夜叉大將，協助護持。《月藏經》則付囑欲界的空居四天、四大天王、二十八宿、七曜、十二童女護持四洲；又付囑四大天王護持南閻浮提洲；古印度及中國則是付囑諸天乾闥婆、夜叉、阿修羅、龍王、天女、天子乃至於鬼子母護國。《孔雀王呪經》與這二部經典皆羅列諸多的夜叉、鬼神護法。<sup>123</sup>《大方等大集經》〈虛空目分〉中則是付囑四大天王、功德天女、四大龍王、誠實語天、四阿修羅王、具天、大自在天、八臂天地神女，乃至地神等天神至心護持。<sup>124</sup>《大乘本生心地觀經淺註》中除了欲界初天的四天王護持外，更提到金剛密跡本是菩薩，現以護法神的型態來護持。<sup>125</sup>在《圓覺經直解》卷2提到：

---

<sup>121</sup> 洪啟嵩：《佛教的護法神》，新北市，全佛文化，2005年10月，頁12-14。

<sup>122</sup> 《華雨集》，(CBETA, Y26, no. 26, pp. 314a12-315a7)。

<sup>123</sup> 《華雨集》，(CBETA, Y26, no. 26, pp. 318a01-320a1)。

<sup>124</sup> 《華雨集》，(CBETA, Y26, no. 26, p. 320a2-11)。

<sup>125</sup> 清來舟集：《大乘本生心地觀經淺註》卷1，(CBETA, X20, no. 367, p. 927b3-11 // R34, p. 125b7-15 // Z1:34, p. 63b7-15)。

吉槃荼亦名鳩槃荼，此云可畏鬼，食人精氣，其疾如風，變化無端，住於林野管諸鬼眾，故號為王。不屬人天，單居鬼趣，此鬼既發願守護，則一切惡鬼無能為害者矣，一由旬四十里，言守護方隅可四十里內無災害也。<sup>126</sup>

從上述文獻中可以得知佛教典籍中的護法諸天，可分二類：一為多位處於欲界的諸天護法，二為羅刹、夜叉的鬼神護法。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大辯才天女品〉中，欲祈請辯才天女加護，成就妙辯才之法，受持法式的法式內容：

上從色究竟，及以淨居天，大梵及梵輔，一切梵王眾，乃至遍三千，索訶世界主，并及諸眷屬，我今皆請召；惟願降慈悲，哀憐同攝受。他化自在天，及以樂變化；觀史多天眾，慈氏當成佛。夜摩諸天眾，及三十三天；四大王眾天，一切諸天眾。地水火風神，依妙高山住；七海山神眾，所有諸眷屬。滿財及五頂，日月諸星辰；如是諸天眾，令世間安隱。斯等諸天神，不樂作罪業；敬禮鬼子母，及最小愛兒。天龍藥叉眾，乾闥阿蘇羅，及以緊那羅，莫呼洛伽等。我以世尊力，悉皆申請召；願降慈悲心，與我無礙辯。一切人天眾，能了他心者；皆願加神力，與我妙辯才。<sup>127</sup>

文中提到從色究竟天及淨居天，屬於色界之頂及無色界的天眾，乃至大梵天、梵輔天、一切梵王眾、三千大千世界的索訶世界主及其眷屬都在受持法式中成為召請護佑的對象。因此，在受持妙辯才的法式中，護法善神的範圍從色究竟天，一直到天龍藥叉眾都是護法神。同樣地在《圓覺經直解》：

大梵天王乃初禪王，為娑婆世界主，佛佛出世，此王為請主。二十八天總舉三界諸天，謂六欲天，十八禪天，四空天也。須彌山王，特舉帝釋，乃欲界主，護國天王乃四王天，為守護國界之主，意列三界諸天皆為護法也。<sup>128</sup>

<sup>126</sup> 明德清解：《圓覺經直解》卷2，(CBETA, X10, no. 258, p. 508b6-10 // R16, p. 142b6-10 // Z 1:16, p. 71d6-10)。

<sup>12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CBETA, T16, no. 665, p. 438b18-c9)。

<sup>128</sup> 《圓覺經直解》卷2，(CBETA, X10, no. 258, p. 508a21-b1 // R16, p. 142a15-1 // Z 1:16, p. 71c15-1)。

從守護國界之主的四天王，到欲界之主帝釋天，娑婆世界主大梵天王，乃至三界的二十八天皆為護法，這裏特別也把無色界的四空天歸為護法。

綜上所述，大多數的典籍出現的護法神，包括大梵天、帝釋、四大王眾天及其率領的羅刹、夜叉等眾；若從廣義的範圍來看，囊括了整個天道的天神及其率領的羅刹、夜叉等部屬。

### 三、《金光明經》的護法諸天及護佑之法

《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來自於諸天的發願擁護，在《金光明經》出現的主要護法，即為大梵天、帝釋天、四大天王、金剛密跡、大自在天、散脂大將、大辯才天、大功德天。以下針對護法諸天所處的世界及《金光明經》中的護法諸天、夜叉護法，進行探討。

#### (一)、諸天的護法

##### 1. 大自在梵天王

大自在梵天王主要出現在《金光明經》〈最淨地陀羅尼品〉中，佛為師子相無礙光焰菩薩說十地陀羅尼咒後，出現了大自在梵天王向佛陀說《金光明最勝王經》的希有難得。<sup>129</sup>在《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卷4指出：「大自在梵王者，第四靜慮王，即第十地菩薩。《十地經》云「現報利益，受佛位故。後報利益，摩醯首羅智處生故。」<sup>130</sup>因此，此處的大自在梵天王不是指初禪天的大梵天王，而是指色界之頂四禪天的大自在天，居住在五部淨居天的色究竟天，能夠自在變化，故稱為自在天。

大自在天，梵語 *Maheśvara*，音譯為摩醯首羅，又稱為伊舍那天羅、商羯羅天。大自在天神是婆羅門教中的主神濕婆，是三界中一切生命及萬物的主宰者，並負責掌管暴風雷電。<sup>131</sup>在《供養十二大威德天報恩品》中大自在天的別名為伊舍那天，當伊

<sup>129</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最淨地陀羅尼品〉，(CBETA, T16, no. 665, pp. 421c22-422a4)。

<sup>13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卷4，(CBETA, T39, no. 1788, p. 267a20-22)。

<sup>131</sup> 《佛教的護法神》，新北市，全佛文化，2005年10月，頁92。

舍那天歡喜時，一切眾生都能得到安樂，但伊舍那天瞋怒時，所有的魔都會顯現，國土就開始荒亂，一切的眾生也會隨之受到苦難，凡人間的苦樂悲喜，都與伊舍那天一致。<sup>132</sup>濕婆皈依佛教後，成為佛教的守護神，稱為大自在天，住在第四禪天。在密教中有一則大自在天與降三世明王的故事，由於大自在主宰欲界、色界、無色界，不空成就佛看到許多天神的驕慢，於是化現降三世明王，示現大忿怒相將大自在天踏在腳下，其目的係讓其他諸神有警示之用，也象徵著降伏貪、瞋、癡三毒。

## 2. 帝釋天

帝釋天在鷲峰山頂聽聞金鼓懺悔法後，代大眾向佛陀請法，欲修行大乘，成就無上正等正覺，教導眾生離苦得樂，應如何懺悔業障罪，<sup>133</sup>且開啟了佛陀為大眾說成就法、應、化三身之法。以下就帝釋天進行簡單介紹：

帝釋天，梵語 Śakro devānām indrah，音譯釋迦提桓因陀羅。經典中帝釋天有許多的別名，如釋提桓因、釋迦天王、因陀羅、千眼等，是佛教重要的護法之一。因陀羅在婆羅門教、印度教中，是地位最高的雷雨神，根據《雜阿含經》卷四十記載，因陀羅因為具有聰明智慧，能夠觀千種之義，因而得名。在《金光明經》中就出現稱帝釋天為天眼的稱呼。<sup>134</sup>與梵天、毘沙門天等皆為最早攝入佛教之神祇，然在佛教經典中，則以因陀羅為忉利天之天主，為護法善神之一。

在《大智度論》卷五十六，有一則關於帝釋天的本生故事，過去在摩伽陀國有一位具有智慧、大福德的婆羅門，姓憍尸迦，名摩伽，常行布施，並與好友一同廣修福德智慧，最後這三十三人在命終之後都投生在須彌山頂的忉利天宮中，摩伽就成了帝釋天，其他三十二好友成了帝釋天的輔相大臣，共同統領三十三天。<sup>135</sup>

---

<sup>132</sup> 唐 不空譯：《供養十二大威德天報恩品》，(CBETA, T21, no. 1297, p. 384a13-16)。

<sup>13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3c24-28)。

<sup>13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7〈大辯才天女品〉，(CBETA, T16, no. 665, p. 437b6)。

<sup>135</sup> 龍樹菩薩造、後秦 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卷 56〈顧視品〉，(CBETA, T25, no. 1509, p. 458a25-b2)。

帝釋天皈依佛教，與諸天共同建造重閣講堂，並供養佛陀及弟子，使其能夠安心辦道，弘揚佛法。帝釋天佛陀誕生時就曾以天衣迎接小太子，在佛陀即將成道，以吉祥草為佛陀敷吉祥座，與佛陀的淵源深厚，常向佛陀請法。凡發心學佛都能得到帝釋天隨喜讚歎，並護持修學正法之人，是佛教重要的護法。<sup>136</sup>

帝釋天會於六齋日下令四天王與侍者，至人間探查世間人民的善惡、邪正，並與諸天在三十三天的善法堂共同商議世間善惡之事。若聞世間眾生造惡，不孝父母、不敬師長、不修齋戒、不施貧乏，則減損天眾，增益阿修羅，若精進不懈怠廣修福德，能夠增長自己壽命及福報。為了治理人間與天國，帝釋天曾發動戰爭，但不殺害敵人，面對戰敗的阿修羅的瞋怒，以安忍的心去面對，是位慈悲與倡導和平的天主。

### 3.大梵天

在《金光明經》中，大梵天王為大眾向佛陀請示說如何在法界中，廣行菩提法，修平等之行，大梵天王於是問如意寶光耀善女天，如何在行菩提時，得到自在之法。<sup>137</sup>並為大眾說如意寶珠咒，利益人天大眾。<sup>138</sup>並在〈王法正論品〉中佛陀為大眾說王法正論之要時，讚嘆梵天主。<sup>139</sup>〈捨身品〉的薩埵王子的本生故事中，身形羸瘦，飢渴所逼的母虎，就是大梵天王前身。<sup>140</sup>

大梵天王，梵語 *Mahā-brahmā*，音譯摩訶梵。梵有清淨、離欲之意，大梵天是初禪中的諸天之王。梵王是婆羅門教和印度教的創造神，在古印度神話記載四種姓的誕生，係因婆羅門的口中能生出大梵天，兩臂生刹帝利，兩腿生毗舍，兩腳跟生首陀羅。大梵天是創造之神，同時也是毀滅之神，當梵天開心之時，世間的一切就會安穩

---

<sup>136</sup> 《佛教的護法神》，新北市，全佛文化，2005年10月，頁83-90。

<sup>13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依空滿願品〉，(CBETA, T16, no. 665, p. 425b25-27)。

<sup>13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7〈如意寶珠品〉，(CBETA, T16, no. 665, p. 434a3-6)。

<sup>139</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王法正論品〉，(CBETA, T16, no. 665, p. 442b18-20)。

<sup>14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0〈捨身品〉，(CBETA, T16, no. 665, p. 454b11)。

豐足，但當梵天憤怒時，世間就會不安穩，災難開始叢生，連草木都不能倖免。<sup>141</sup>大梵天王是佛教重要的護法神，深信佛法，經常請佛轉法輪，輔助佛陀教化世間。佛陀在菩提樹下成道時，感悟到佛法的深奧，世人難以理解，欲進入涅槃，經由梵天的勸請，佛陀才應允住世說法，由於梵天的勸請，今天才得以有佛法流傳於世。禪宗裏著名的公案一拈花微笑，則是大梵天王以金色波羅花供養於佛，並且以身體為佛陀敷坐，請佛陀為眾生說法，因而才有大迦葉破顏微笑，與佛印心之佳話。<sup>142</sup>

#### 4.四大天王

四大天王分別為：東方持國天王，梵語：Dhṛtarāṣṭra，又名提頭賴吒，持國有護持國土，保護眾生之意，率領毗舍蘭、乾闥婆神將守護東勝神洲；南方增長天王，梵語：Virūḍhaka，又名毘留勒叉，增長有增長善根，能調伏邪惡、護持佛法之意，率領鳩槃荼、薜荔守護南瞻部洲；西方廣目天王，梵語：Virūpākṣa，又名毘留博叉，能以淨天眼隨時觀察世界，負責處罰惡人，令起道心，護持人民，率領諸龍、富單那守護西牛貨洲；北方多聞天王，梵語：Vaiśravaṇa，又名毘沙門，時常守護道場，聽聞佛法，率領夜叉、羅刹守護北俱盧洲。在中國的《封神演義》中，四天王各持不同物品，象徵風、調、雨、順，持國天王手持琵琶，代表調；增長天王手持寶劍，代表風；廣目天王手持龍，代表順；多聞天王右手持寶傘，代表雨。四天王常守護佛法，護持此四方之天下，又稱為護世四天王，因而在中國佛教的寺院出現了供奉四天王的殿堂，作為寺院的護法神，護持佛法的流傳。<sup>143</sup>在《金光明經》中的〈四天王觀察人天品〉、〈四天王護國品〉中有諸多四大天王對於聽聞《金光明經》，發願護佑世間的誓願，於後章節敘述。

---

<sup>141</sup> 《佛教的護法神》，新北市，全佛文化，2005年10月，頁98-102。

<sup>142</sup> 業露華：《中國佛教圖像解說》，台北市，傳文文化出版，1994年10月，頁86。

<sup>143</sup> 《中國佛教圖像解說》，頁86。

## 5. 吉祥天

吉祥天，梵語 Śrī-mahā-devī，音譯室利摩訶提毘，又稱摩訶室利、室唎天女、吉祥天女、吉祥功德天、寶藏天女、第一威德成就眾事大功德天。在婆羅門教、印度教中是專司福德的女神，在印度的神話裏是毗濕奴神的妻子。亦是佛教的護法天神之一，因專司福德，又被稱為功德天，是訶利帝母的女兒。與毘沙門天王的關係，則有二種說法，一為后妃，一為毘沙門之妹。<sup>14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8〈大吉祥天女品〉對於受持讀誦《金光明經》的四眾弟子給予的護佑：

大吉祥天女即從座起，前禮佛足，合掌恭敬，白佛言：「世尊！我若見有苾芻、苾芻尼、鄔波索迦、鄔波斯迦，受持讀誦，為人解說是《金光明最勝王經》者，我當專心恭敬供養此等法師，所謂飲食、衣服、臥具、醫藥，及餘一切所須資具，皆令圓滿無有乏少。若晝若夜於此經王所有句義，觀察思量，安樂而住，令此經典於瞻部洲廣行流布，為彼有情已於無量百千佛所種善根者，常使得聞，不速隱沒。復於無量百千億劫，當受人天種種勝樂，常得豐稔，永除飢饉，一切有情恒受安樂，亦得值遇諸佛世尊，於未來世速證無上大菩提果，永絕三塗輪迴苦難。

<sup>145</sup>

大吉祥天女對於受持《金光明經》的四眾弟子發願對於給予其生活、物質上的供養。並使已種善根的一切有情能夠常聽聞本經；未來亦能夠受人天的殊勝妙樂，使一切有情恒受安樂，能夠值遇諸佛，證大涅槃果。

在〈大吉祥天女增長財物品〉中，大吉祥天女所賦予眾生的護佑：

若復有人欲求五穀日日增多、倉庫盈溢者，應當發起敬信之心，淨治一室，瞿摩塗地，應畫我像，種種瓔珞周匝莊嚴；當洗浴身，著淨衣服，塗以名香，入淨室內，發心為我每日三時稱彼佛名及此經名號而申禮敬：『南謨琉璃金山寶花光照吉

<sup>144</sup> 《中國佛教圖像解說》，頁 90。

<sup>14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8〈大吉祥天女品〉，(CBETA, T16, no. 665, pp. 438c26-439a10)。

祥功德海如來！』持諸香花及以種種甘美飲食，至心奉獻，亦以香花及諸飲食供養我像；復持飲食，散擲餘方，施諸神等，實言邀請大吉祥天，發所求願：『若如所言是不虛者，於我所請，勿令空爾。』于時吉祥天女，知是事已，便生愍念，令其宅中財穀增長。<sup>146</sup>

這裏指出若欲求五穀增多、倉庫盈溢者，也就是要求生活富足、求財富者，應當發起恭敬之心，供養、受持大吉祥天女所說之法式儀軌。因此，大吉祥天女的職責在於廣施福德於人間，在曇本的《金光明經》中大吉祥天，稱為功德天，也就是現在供佛齋天儀軌中的南無第一威德成就眾事大功德天，佛門早課中出現的善女天咒即是出於此。其咒語為：

波利富樓那遮利，三曼陀達舍尼羅佉，摩訶毘呵羅伽帝，三曼陀毘，陀那伽帝，摩訶迦梨波帝，波婆禰，薩婆哆哂，三曼陀，脩鉢梨富隸，阿夜那達摩帝，摩訶毘鼓畢帝，摩訶彌勒簸僧祇帝，醯帝篋三博祇，憐帝，三曼陀阿吽，阿菟婆羅尼，是灌頂章句，必定吉祥真實不虛。<sup>147</sup>

此陀羅尼章句能使眾生六時之中必定吉祥，此咒語功德能使誦持者破除三障，堅固道心，生活無虞精進辦道。要得此殊勝功德的前提在於要發起自利利他的菩提心。若僅僅是為了求得個人的財富增長，不是最究竟之道。

## 6. 辯才天女

辯才天女，梵語 *Sarasvatī*，音譯薩囉絲娃蒂，負責主掌學問辯才、音樂及福德的女神，是印度人信仰的河神。辯才天女的容貌在《金光明經》的描述，辯才天女為閻羅之長姊，常著青色野蠶衣，其容貌有二：醜陋之形，能令見者怖畏，莊嚴之形猶如盛滿月。天女多居住在山巖深險處、坎窟、河邊、大樹叢林之中。山林野人輩，常供

<sup>14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7〈大辯才天女品〉，(CBETA, T16, no. 665, p. 439b8-20)。

<sup>147</sup> 《金光明經》卷2〈功德天品〉，(CBETA, T16, no. 663, p. 345b8-14)。

養於天女，以孔雀羽作幡旗，於一切時中，守護世間，並有師子虎狼牛羊雞等圍繞；凡只要振鈴鐸，頻陀山眾皆會聚集，辯才天女手執三戟頭圓髻，左右恒持日月旗。<sup>148</sup>

此外，辯才天女亦是世間尊貴，面貌莊嚴，身色妙德，能放無垢智光，具有八臂，各持弓、箭、刀、稍、斧、長杵、鐵輪、并羂索，言詞流暢，所說都是和悅之言，能令眾生所求願滿。<sup>149</sup>由上可知，辯才天女的功德，能夠使諸天，乃至三種世間都生起恭敬供養之心，能令三種世間都供養。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7，大辯才天女向佛陀發願：

若有法師，說是《金光明最勝王經》者，我當益其智慧，具足莊嚴言說之辯；若彼法師於此經中文字句義所有忘失，皆令憶持，能善開悟，復與陀羅尼總持無礙。又此《金光明最勝王經》，為彼有情已於百千佛所種諸善根常受持者，於瞻部洲廣行流布，不速隱沒。復令無量有情聞是經典，皆得不可思議捷利辯才無盡大慧，善解眾論及諸伎術，能出生死，速趣無上正等菩提，於現世中增益壽命，資身之具悉令圓滿。」<sup>150</sup>

辯才天女能令流通《金光明經》的法師能夠增長智慧，能具有令人攝受之語言，亦令聽聞到本經的一切眾生能夠辯才無礙具大智慧，且能夠出離生死，證得無上菩提；於現世中能夠增加壽命，日常所需之物能夠充足。並且發願利益一切眾生，令得安樂。<sup>151</sup>在《金光明經》中大辯才天女為大眾說咒藥洗浴法，能夠去除障礙、災疫，而且能夠免除戰爭、鬼神、蠱毒咒術等災難，並能讓眾生脫離貧窮具足財寶。

## 7. 堅牢地神

堅牢地神，梵語 *Prthvī*，音譯比裡底毘、鉢羅體吠、畢哩體微。又作堅牢、地神天、堅牢地祇、持地神、地天。是色界十二天之一，主掌大地之神。在經典中有記載

<sup>14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7〈大辯才天女品〉，(CBETA, T16, no. 665, p. 437a10-a25)。

<sup>149</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7〈大辯才天女品〉，(CBETA, T16, no. 665, p. 437b22-c7)。

<sup>15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7〈大辯才天女品〉，(CBETA, T16, no. 665, p. 434b28-c8)。

<sup>15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7〈大辯才天女品〉，(CBETA, T16, no. 665, p. 434b28-c13)。

釋迦牟尼佛成道時，有地神從地湧出，為佛證明，恭敬地捧盛七寶瓶供養佛陀，這是釋迦牟尼佛與堅牢地神的因緣。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堅牢地神品〉：

若有方處為說法師敷置高座演說經者，我以神力不現本身，在於座所，頂戴其足；我得聞法，深心歡喜，得法味，增益威光，慶悅無量。自身既得如是利益，亦令大地深十六萬八千踰繕那，至金剛輪際，令其地味悉皆增益，乃至四海所有土地，亦使肥濃田疇沃壤倍勝常日。亦復令此瞻部洲中江河池沼，所有諸樹藥草叢林，種種花果根莖枝葉及諸苗稼，形相可愛，眾所樂觀，色香具足，皆堪受用。若諸有情受用如是勝飲食已，長命色力，諸根安隱，增益光輝，無諸痛惱，心慧勇健，無不堪能。又此大地凡有所須，百千事業悉皆周備。<sup>152</sup>

由於堅牢地神聽聞《金光明經》的利益，使其發願守護使四海所有土地能夠地味增長、田園能夠肥沃，亦能使一切的苗稼能夠收成豐足，並且能使一切有情，食用這些作物後，能夠氣力充足、壽命長壽。也透露著堅牢地神將護佑國土之內的農作物，不遭到旱災、水災、蝗災等等災害的侵蝕。

## 8. 訶利底母神

訶利底母神即是鬼子母神，梵語 **Hārī**。又名：訶利帝母、訶利帝喃。在佛經最廣為流傳的鬼子母本生故事，是出現在《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卷31：有一獨覺佛於王舍城中設大施會，有五百人共同參與，途中一懷孕的牧牛女一同前行，不幸因疲憊使得胎兒流產，但眾人卻離她而去，立下毒誓來生投生於王舍城要吃掉五百人眾所生之男女。由於立下之毒誓，使得她投生王舍城，作藥叉之女，專門食噉城內所有男女。佛陀知道後，運用善巧方便，為鬼子母說業報說並受三皈五戒，鬼子母才願意棄惡從善。<sup>153</sup>

---

<sup>152</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堅牢地神品〉，(CBETA, T16, no. 665, p. 440a23-b6)。

<sup>153</sup> 唐 義淨譯：《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卷31，(CBETA, T24, no. 1451, pp. 362c11-363a29)。

## 9. 菩提樹神

在《金光明經》中菩提樹神分別出現在〈授記品〉、〈長者子流水品〉、〈捨身品〉中，佛陀向菩提樹神說十千天子成佛因緣，乃至在〈菩提樹神讚歎品〉，菩提樹神發願：「我常憶念於諸佛，我常樂見諸世尊；我常發起慇重心，常得值遇如來日。我常頂禮於世尊，願常渴仰心不捨；悲泣流淚情無間，常得奉事不知厭。」<sup>154</sup>願能夠憶念諸佛，發起殷重心，能夠值遇諸佛如來。佛陀並付囑菩提樹神：「汝能於我真實無妄清淨法身，自利利他宣揚妙相，以此功德令汝速證最上菩提，一切有情同所修習，若得聞者，皆入甘露無生法門。」<sup>155</sup>要宣揚佛陀所證的殊勝妙相及所證的清淨法身，此宣揚的功德能讓菩提樹神速證菩提，亦能讓有情眾生同共修習大乘之法。

### (二)、夜叉的護法

#### 1. 散脂大將

在曇本稱為散脂大將，其梵名 *Sajjñeya*，意譯為正了知大將，<sup>156</sup>音譯僧慎爾耶，在義本稱為僧慎爾耶大藥叉大將，梵名 *Sajjñeya-mahā-yaksa*，是北方毘沙門天王的八大將之一。在《金光明經》卷 8〈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品〉：

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并與二十八部藥叉諸神，於大眾中皆從座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向佛白言：「世尊！此金光明最勝經王，若現在世及未來世，所在宣揚流布之處，若於城邑聚落、山澤空林，或王宮殿或僧住處，世尊！我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并與二十八部藥叉諸神俱詣其所，各自隱形，隨處擁護彼說法師，令離衰惱，常受安樂。及聽法者，若男若女，童男童女，於此經中乃至受持一四句頌，或持一句，或此經王首題名號，及此經中一如來名，一菩薩名，發心稱念，恭敬供養者，我當救護攝受，令無災橫，離苦得樂。」<sup>157</sup>

<sup>15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10〈菩提樹神讚歎品〉，(CBETA, T16, no. 665, p. 455b4-7)。

<sup>15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10〈菩提樹神讚歎品〉，(CBETA, T16, no. 665, p. 455b17-20)。

<sup>15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8〈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品〉，(CBETA, T16, no. 665, p. 441b10)。

<sup>15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8〈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品〉，(CBETA, T16, no. 665, p. 441a27-b10)。

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向佛陀發願凡《金光明經》所地之處，將與二十八部藥叉大將，以隱形的方式，護持說法師及聽法之大眾。並以咒語教導說法師具足智慧辯才之法。

## 2.藥叉鬼神

在〈諸天藥叉護持品〉中，佛陀付囑吉祥天及大眾應當至心，為眾生流布《金光明經》時，提及諸多的藥叉、鬼神護持：

大力藥叉王，那羅延自在；正了知為首，二十八藥叉；餘藥叉百千，神通有大力；恒於恐怖處，常來護此人。金剛藥叉王，并五百眷屬；諸大菩薩眾，常來護此人。寶王藥叉王，及以滿賢王；曠野金毘羅，賓度羅黃色；此等藥叉王，各五百眷屬；見聽此經者，皆來共擁護。彩軍捷闍婆，鞞王常戰勝；珠頸及青頸，并勃里沙王；大最勝大黑，蘇跋拏鷄舍；半之迦羊足，及以大婆伽；小渠并護法，及以獼猴王；針毛及日友，寶髮皆來護。大渠諾拘羅，栴檀欲中勝；舍羅及雪山，及以娑多山；皆有大神通，雄猛具大力；見持此經者，皆來相擁護。阿那婆答多，及以娑揭羅；目真瞿羅葉，難陀小難陀；於百千龍中，神通具威德；共護持經人，晝夜常不離。婆稚羅睺羅，毘摩質多羅；母旨苦跋羅，大肩及歡喜；及餘蘇羅王，并無數天眾；大力有勇健，皆來護是人。訶利底母神，五百藥叉眾；於彼人睡覺，常來相擁護。旃荼旃荼利，藥叉旃荼女；昆帝拘吒齒，吸眾生精氣；如是諸神眾，大力有神通；常護持經者，晝夜恒不離。<sup>158</sup>

由上經文發現護佑眾生的不僅僅只有諸天的護法，亦有為數不少的鬼神護法。在曇本《金光明經》卷3〈鬼神品〉中：「無量鬼神，及諸力士，晝夜精進，擁護四方，令無災禍，永離諸苦。」<sup>159</sup>這些為數不少的眾生鬼神及金剛力士，亦是用晝夜精進的方式來守護一切眾生，使其沒有災禍。因此，護法神一詞，也囊括無量的鬼神及金剛力士。

<sup>15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9〈諸天藥叉護持品〉，(CBETA, T16, no. 665, pp. 445c20-446a28)。

<sup>159</sup> 《金光明經》卷3，(CBETA, T16, no. 663, p. 350a4-6)。

#### 四、《金光明經》與天眾的關連

##### 1. 護國思想的根源

筆者發現《金光明經》中，多處提到本經能除怨敵、飢饉、疾疫的段落。首先，在〈如來壽量品〉：「今可演說《金光明經》甚深法要，為欲利益一切眾生，除去飢饉，令得安樂。」<sup>160</sup>〈四天王護國品〉：「由經力故，能除眾苦、怨賊、飢饉及諸疾疫。」<sup>161</sup>《金光明經》的力用，在於能夠除去眾苦、怨賊、飢饉、疾疫，能夠利益一切人天大眾，令眾生都能夠得安樂，是佛陀說本經的目的。在佛陀向大眾開示《金光明經》的力用後，出現許多與會的聽法大眾發願擁護流通《金光明經》之人，或凡《金光明經》流通之地。如同佛陀在講完懺悔之法後，四天王發願：「我等四王常來擁護，行住共俱，其王若有一切災障及諸怨敵，我等四王皆使消殄，憂愁疾疫亦令除差，增益壽命。」<sup>162</sup>師子相無礙光焰菩薩請問佛陀菩提心因後，與會大眾發願：「我等皆當盡心供養，亦令聽眾安隱快樂，所住國土，無諸怨賊、恐怖、厄難、飢饉之苦，人民熾盛。」<sup>163</sup>如意寶光耀天女請佛陀說如何依於法界行此菩提法，修平等行時，大梵天王、梵眾、帝釋、四天王、藥叉等大眾，再次發願，守護流通《金光明經》者及說法師，令其：「所在國土，若有飢饉、怨賊、非人為惱害者，我等天眾皆為擁護，使其人民安隱豐樂，無諸枉橫，皆是我等天眾之力。」<sup>164</sup>隨後四天王向佛陀陳述：「是《金光明最勝王經》…一切怖畏悉能除殄，所有怨敵尋即退散，飢饉惡時能令豐稔，疾疫病苦皆令蠲愈，一切災變百千苦惱咸悉消滅。」<sup>165</sup>這些天眾或五通神仙，亦為有情眾生常說諸多的世出世論，其能為眾生帶來的安樂及受益，都不及《金光明經》，因

---

<sup>16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如來壽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5c19-21)。

<sup>16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7c2-3)。

<sup>162</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7b13-16)。

<sup>16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最淨地陀羅尼品〉，(CBETA, T16, no. 665, p. 422b12-14)。

<sup>16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依空滿願品〉，(CBETA, T16, no. 665, p. 426c15-18)。

<sup>16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觀察人天品〉，(CBETA, T16, no. 665, pp. 426c29-427a8)。

為本經：「能令諸瞻部洲所有王等正法化世，能與眾生安樂之事，為護自身及諸眷屬，令無苦惱，又無他方怨賊侵害，所有諸惡悉皆遠去，亦令國土災厄屏除，化以正法無有諍訟。」<sup>166</sup>由於本經能讓天神、藥叉獲得無上甘露法味，在〈大辯才天女品〉可以看到，大辯才天女發願：「彼人所有惡星災變與初生時星屬相違，疫病之苦、鬪爭戰陣、惡夢鬼神、蠱毒厭魅、呪術起屍，如是諸惡為障難者，悉令除滅。」<sup>167</sup>同樣地，在〈大吉祥天女品〉亦出現吉祥天女向佛陀發願：「復於無量百千億劫，當受人天種種勝樂，常得豐稔，永除飢饉，一切有情恒受安樂，亦得值遇諸佛世尊，於未來世速證無上大菩提果，永絕三塗輪迴苦難。」<sup>168</sup>綜上所述，佛陀說《金光明經》是要利益一切眾生，使其得到安樂，因此才有眾多的天王、天神的發願護持，使國土免除種種的災難橫禍，使一切有情能夠安穩快樂，乃至能夠遇諸佛，永離三塗輪迴之苦，證得無上菩提。《金光明經》與天眾的關連，透露了本經護國思想的根源。

## 2. 天眾不護佑國土之因

上述雖有種種《金光明經》對於天眾、一切人等的關懷，但其前提必須在於《金光明經》的流通。因此在〈四天王護國品〉中提到：

若有人王於其國土，雖有此經，未常流布，心生捨離，不樂聽聞，亦不供養尊重讚歎，見四部眾持經之人，亦復不能尊重供養，遂令我等及餘眷屬無量諸天，不得聞此甚深妙法，背甘露味，失正法流，無有威光及以勢力，增長惡趣，損滅人天，墜生死河，乖涅槃路。<sup>169</sup>

一旦人王不樂奉持《金光明經》，乃至不供養尊重讚嘆持經的四部之眾時，由於天眾無法聽聞正法，將使其威光及勢力減損，增長惡趣，減損人天的福報，而招感輪迴五趣之路，背離了欲求無上正等正覺之路。一旦天眾無法聽聞《金光明經》法要時，對於其所護的國土亦會產生變化：

<sup>16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30a29-b4)。

<sup>16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6〈大辯才天女品〉，(CBETA, T16, no. 665, p. 434c10-13)。

<sup>16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6〈大吉祥天女品〉，(CBETA, T16, no. 665, p. 439a6-10)。

<sup>169</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p. 429c25-430a2)。

世尊！我等四王并諸眷屬及藥叉等，見如斯事，捨其國土，無擁護心。非但我等捨棄是王，亦有無量守護國土諸大善神悉皆捨去。既捨離已，其國當有種種災禍，喪失國位，一切人眾皆無善心，惟有繫縛，殺害瞋諍，互相讒諂，枉及無辜，疾疫流行，彗星數出，兩日並現，博蝕無恒，黑白二虹表不祥相，星流地動，井內發聲，暴雨惡風不依時節，常遭飢饉，苗實不成，多有他方怨賊侵掠，國內人民受諸苦惱，土地無有可樂之處。<sup>170</sup>

天眾將無法護佑、捨離國土，當天眾捨離國土時，就會有種種災害的發生，國王將喪失其王位，人民也沒有善心，被貪、瞋、痴三毒不斷繫縛，不斷起惑造業，將導致疾疫的流行，天象出現異常風雨不調，造成收成不佳；或被他方怨賊侵略，人民則更受到苦惱的繫縛，國土之內將沒有令人生起可嚮往之心。

## 五、《金光明經》對天眾的利益

### 1. 天眾果位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提到，天眾的果位之因：

汝等四王已於過去無量百千萬億佛所，恭敬供養，尊重讚歎，植諸善根，修行正法，常說正法，以法化世。汝等長夜於諸眾生常思利益，起大慈心，願與安樂，以是因緣，能令汝等現受勝報。<sup>171</sup>

四天王能夠得生在天道之中，係因過去經常思惟利益大眾，發起慈悲心願帶給眾生安樂，才得到天界的果報。且其在累劫修行過程中，常修供養、尊重、讚嘆諸佛，由於這樣的善根，才能修行正法，且能夠以法化導世人。從這段經文可以發現，首先，天道的眾生非耽染於天道的享欲、快樂之中，而是精進地修行正法，才能夠以正法護助人王教化世間。印順法師則認為，諸天雖然自願護法，位處於天處享受福樂，可能會放逸而遺忘的，所以必須依靠誦持經典，來喚起天神的憶念護持。<sup>172</sup>

<sup>17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p. 430a3-a12)。

<sup>17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7b21-26)。

<sup>172</sup> 《華雨集》，(CBETA, Y26, no. 26, p. 314a8-9)。

## 2. 甘露法食

經文當中提到天眾聽聞《金光明經》猶如服無上甘露美味，《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我等及餘無量天眾以是聽法善根威力，得服無上甘露法味，增益我等所有眷屬，并餘天神皆得勝利。」<sup>173</sup>又〈四天王觀察人天品〉提到：「《金光明最勝王經》能為如是安隱利樂饒益我等，惟願世尊於大眾中廣為宣說。我等四王并諸眷屬，聞此甘露無上法味，氣力充實，增益威光，精進勇猛，神通倍勝。」<sup>174</sup>經中不斷以甘露來譬喻《金光明經》，甘露其意涵為：梵語 *amṛta*，意為永生，其味如蜜，是印度神話中出現的長生不老藥，甘露比喻佛陀教法之妙味能夠長養眾生之身心。<sup>175</sup>智顛在《金光明經文句》：「甘露是諸天不死之神藥，食者命長身安力大體光，譬諸佛斷德住大涅槃真常樂我淨用。」<sup>176</sup>由於聽聞《金光明經》能夠使得天眾氣力充實，增加威力，使其精進勇猛，神通力能夠加倍。在〈堅牢地神品〉：「我得聞法，深心歡喜，得馱法味，增益威光，慶悅無量。」<sup>177</sup>《金光明經》對於堅牢地神而言，同樣地能夠因為聽聞佛法，能讓監牢地神氣力充實、增益光采。綜合上述種種本經的功德利益，《金光明經》對於諸天而言，是法食，能夠增長壽命，使其精進勇猛，能增益諸天的氣力、威光，因而四天王發願護持弘通《金光明經》的正法修道人。

## 3. 戰勝阿修羅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汝等四王及餘天眾并諸藥叉，與阿蘇羅共鬪戰時，常得勝利；汝等若能護持是經，由經力故，能除眾苦、怨賊、飢饉及諸疾疫。是故汝等若見四眾受持讀誦此經王者，亦應勤心共加守護，為除衰惱，施

<sup>17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30a19-22)。

<sup>17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四天王觀察人天品〉，(CBETA, T16, no. 665, p. 427a8-12)

<sup>175</sup> 《佛光大辭典》，頁2052。

<sup>176</sup> 《金光明經文句》卷4〈釋空品〉，(CBETA, T39, no. 1785, p. 72b11-13)。

<sup>17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堅牢地神品〉，(CBETA, T16, no. 665, p. 440a25-26)。

與安樂。」<sup>178</sup>在經典有阿蘇羅因常懷嗔心與天眾發起戰爭的故事，《金光明經》則能夠讓天眾與阿蘇羅共戰時，獲得勝利。且《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

「由此能令諸瞻部洲所有王等正法化世，能與眾生安樂之事，為護自身及諸眷屬，令無苦惱，又無他方怨賊侵害，所有諸惡悉皆遠去，亦令國土災厄屏除，化以正法無有諍訟。」<sup>179</sup>這裏指出《金光明經》能夠使瞻部洲內所有王等自身及其眷屬沒有惡難，由此可知，不僅僅只有護持人王本身，還擴及天王及其天眾，使整個國土世間都能夠免除災難。

#### 4.成就佛果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

天帝釋及恒河女神、無量梵王、四大天眾從座而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頂禮。白佛言：「世尊！我等皆得聞是《金光明最勝王經》，今悉受持讀誦通利，為他廣說，依此法住。何以故？世尊！我等欲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隨順此義種種勝相，如法行故。」…天帝釋白佛言：「世尊！此等皆是《金光明經》威神之力，慈悲普救種種利益，種種增長菩薩善根，滅諸業障。」<sup>180</sup>

修行最終的目的在於成就佛果，這些護法天眾也不例外，因為《金光明經》本身具有的經力能夠增長善根，滅除業障，能夠慈悲普救利益一切眾生。又，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

我等四王無量天神藥叉之眾，瞻部洲內所有天神，以是因緣得服無上甘露法味，獲大威德勢力光明無不具足，一切眾生皆得安隱，復於來世無量百千不可思議那庾多劫常受快樂，復得值遇無量諸佛，種諸善根，然後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sup>181</sup>

<sup>17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7b29-c5)。

<sup>179</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30a29-b4)。

<sup>18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6c17-29)。

<sup>18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30b6-12)。

由於聽聞《金光明經》能夠使得天神藥叉眾威德、光明具足，能夠值遇諸佛，不斷地累積善根、福德資糧，使天眾能夠證得無上正覺正等。

綜上所述，《金光明經》是天眾的甘露法食，能夠使其獲得天眾果位外，更可以從中發現天眾而非耽染於享樂之境，而是累劫不斷修行，由修行故而得天眾果位之報。也由於聽聞《金光明經》使其自身及其他天眾等氣力充足、精進勇猛，因而能夠護佑國土及一切有情眾生得到安穩快樂。

#### 四、護持正法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依空滿願品〉，佛陀令大眾修習《金光明經》係因：是《金光明》微妙經王若現在世，無上法寶悉皆不滅，若無是經，隨處隱沒。是故應當於此經王，專心聽聞，受持讀誦，為他解說，勸令書寫，行精進波羅蜜，不惜身命，不憚疲勞，功德中勝，我諸弟子應當如是精勤修學。<sup>182</sup>

這段經文指出《金光明經》若在世間流通，則代表無上法寶皆不會滅失，因此佛陀囑付大眾精進地修學、護持本經，甚至要不辭疲勞、不惜身命的全力擁護。因為，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更提到：「若有人王恭敬供養此《金光明》最勝經典，汝等應當勤加守護，令得安隱。汝諸四王及餘眷屬無量無數百千藥叉護是經者，即是護持去、來、現在諸佛正法。」<sup>183</sup>佛陀付囑護世四王，人王若恭敬供養《金光明經》應勤加守護，因此護世四王的職責不僅僅只有護持國王、護持國土、護持世間，亦是護持過去、未來、現在諸佛正法。謝飛在〈論諸天信仰及其護國義涵〉一文指出，諸天護國之能使於《金光明經》之利益，此利益又出於凡眾及人王的奉行。因此，《金光明經》諸天護國與凡眾諸王構成利益互循之關係。<sup>184</sup>

通過以上種種《金光明經》與人王、天眾等等互動的關係，可以驗證三者之間的關係：站在佛教世間的層面來說，透過人間誦持、流通《金光明經》，獲得諸天發願守

---

<sup>182</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依空滿願品〉，(CBETA, T16, no. 665, p. 426c4-9)。

<sup>18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7b26-29)。

<sup>184</sup> 謝飛：〈論諸天信仰及其護國義涵〉，頁45-46。

護國家、國土，令一切有情恒受安樂；若從出世間的層面來說，十法界眾生其最終的目標，皆為成就佛果，皆由《金光明經》經力，使得天眾得以聽聞佛法，憑藉著《金光明經》的甘露法食，能夠使天眾在修行上更加增上，充分展現了護法天神與護佑人民、護國、護法存在著相互的關連性。



## 第四章 《金光明經》所護之國

《金光明經》護國思想係由諸天眾發心的護持，而能達到國泰民安。以下針對《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歷代誦持《金光明經》的感應，並針對全世界所面對的 COVID-19 病毒之共業，《金光明經》如何展開對社會的關懷，分為三節進行探討。

### 第一節 《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

魏道儒教授在〈漢譯經典中的“護國”〉一文指出，四部《阿含經》中皆有釋迦牟尼佛教導國王保衛國家及治理國家的方法，其主要的核心思想在於實現國泰民安是國王的職責。<sup>185</sup>在《增一阿含經》因為王位而殺庶母百子的波斯匿王，佛陀見“大王！以法治，自濟其身，父母、妻子、奴婢、親族將護國事。是故，大王！常當以法治化，勿以非法。”<sup>186</sup>佛陀教導治國之道當“以法治化”，也就是用佛法來治理國家、教導民眾，並且以佛法自修己身，才能到親眷、世人的擁護國王及國家。這種把護國視為國王的職責，要達到護國的目的必須依據佛法來治國，此為早期佛教護國思想的核心內容。<sup>187</sup>

隨著大乘佛教的興起，而不斷得到充實豐富。佛教傳入中國後，護國思想更進一步獲得發展，當中不僅浸透著人民希望家園得到護佑的宗教情感，更凝聚著人民渴望國泰民安、政通人和的世俗追求，蘊涵著愛國、衛國、建國實踐中開發出的政治智慧。佛教護國思想最顯著的特徵，就是強調善世利人、報恩酬德和無私奉獻，倡導護衛疆土及建設美好家園。<sup>188</sup>

在閻金萍的〈佛法護國—淺析日本佛教與政治的關係〉一文指出，護國一是藉教法鎮護國家，也就是在國難或使國家安泰而講讀經典或修法。<sup>189</sup>因此，可以從本經窺

---

<sup>185</sup> 魏道儒：〈漢譯經典中的“護國”〉，《佛教護國思想與實踐》，頁 11。

<sup>186</sup> 《增壹阿含經》卷 51，(CBETA, T02, no. 125, pp. 828c25-829a1)。

<sup>187</sup> 魏道儒：〈漢譯經典中的“護國”〉，《佛教護國思想與實踐》，頁 12。

<sup>188</sup> 荆三隆：〈佛陀護國理念蠡測〉，《佛教護國思想與實踐》，頁 1。

<sup>189</sup> 閻金萍：〈佛法護國—淺析日本佛教與政治的關係〉，頁 10。

探諸多反覆宣說《金光明經》的諸經之王及種種的功德利益，都是要說明本經的殊勝，並彰顯經中護國思想。以下針對三點進行護國思想的闡述：

### 一、護國利民的具體功用

梳理《金光明經》中，「護國」一詞，囊括了護持眾生、護持官臣、護持修行正法者、護持國土，以及護持國王等五個面向，以下針對經中傳達的護國利益分述如下：

#### 1. 護持眾生

在《金光明經》的〈如來壽量品〉裏，四如來與侍者二次祈請佛陀講說《金光明經》，其祈請的目的是因為本經能夠「為欲利益一切眾生，除去飢饉，令得安樂。」<sup>190</sup>並且在〈滅業障品〉中提到：「若有國土，宣說是經，一切人民皆得豐樂，無諸疾疫，商估往還，多獲寶貨，具足勝福，是名種種功德利益。」<sup>191</sup>

人民是國家構成的主體之一，國家係因人民而存在，人民是國家存在的基本條件，對於人民而言，基本生活的安定無虞、物資的豐足，乃至在經商貿易時，倉庫盈溢，能累積無限的福德，對於自身能夠遠離痛苦、無諸疾病、生命不受威脅、家園能夠永續是流通《金光明經》能夠賦予的利益。尤其在種姓制度滲透在印度社會生活的各個方面之中，加上當時印度處於農業社會的背景下，滿足人民基本的生活需求以及安全需求上是首要之務，基本需求的滿足亦能加速經典的流傳。

再者，在〈四天王觀察人天品〉指出：

《金光明最勝王經》，……能與一切眾生殊勝安樂，止息地獄、餓鬼、傍生諸趣苦惱，一切怖畏悉能除殄，所有怨敵尋即退散，飢饉惡時能令豐稔，疾疫病苦皆令蠲愈，一切災變百千苦惱咸悉消滅。<sup>192</sup>

---

<sup>19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如來壽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5c19-21)。

<sup>19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7c4-6)。

<sup>192</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四天王觀察人天品〉，(CBETA, T16, no. 665, pp. 426c29-427a8)。

《金光明經》不僅僅只有護持人民外，尚能夠止息地獄、惡鬼、畜生三惡趣眾生的痛苦，能除一切怖畏及災變等等的苦惱，將層次更擴及到能夠給予一切眾生的無上安樂。

《金光明經》是菩薩、聲聞、緣覺、諸天眾等四種聖者，所共同恭敬、供養、讚嘆的經典，本經的光明力用能遍照三千大千世界，能夠讓眾生離苦得樂，亦能止息三惡趣眾生的憂苦。透過聖者的護念、供養，乃至於聖者讚嘆、護持本經，進而突顯《金光明經》的殊勝地位及其無上微妙的功用，進而讓大眾升起信解，引領大眾依此金光明妙法而修行，從中更能體現《金光明經》經王之殊勝。

## 2.護持官臣

本經在〈滅業障品〉指出護持《金光明經》之官臣的利益：

此妙經典流通之處，於其國中大臣輔相，有四種益。云何為四？一者、更相親穆，尊重愛念；二者、常為人王心所愛重，亦為沙門、婆羅門、大國小國之所尊敬；三者、輕財重法，不求世利，嘉名普暨，眾所欽仰；四者、壽命延長，安隱快樂；是名四種利益。」<sup>193</sup>

古代封建王朝中，國君無疑是地位最高，權力最大的人。國家的安定太平須仰賴國君的賢明，要成為為世人傳頌的千古明君，仍須有官臣的輔佐，對於官臣而言對上要能夠得國王的重用愛戴，且要能不求世間的利益，能夠讓人接受、廣受讚揚、眾人擁護，亦是前途發展的保證。然而，國王與君臣的任何決策都將影響人民的安樂。尤其印度是一個種姓制概念根深蒂固的國家，君臣之間同樣有非常嚴格的尊卑和貴賤界限，以及婆羅門種姓至高的地位下，如何讓自己在一種彼此互敬互重下，能夠拉近彼此平等關係。在《金光明經》更強調的是做為官臣要能夠不求世間的名利，要重視法財的增長，能夠普濟眾生，得到眾生的敬仰。

---

<sup>19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7b22-28)。

### 3.護持修行正法者的利益

本經在〈滅業障品〉、〈最淨地陀羅尼品〉分別提到護持《金光明經》之國王利益，首先在〈滅業障品〉中提到：

若有國土宣說是經，沙門、婆羅門得四種勝利。云何為四？一者、衣服、飲食、臥具、醫藥無所乏少；二者、皆得安心，思惟讀誦；三者、依於山林，得安樂住；四者、隨心所願，皆得滿足；是名四種勝利。<sup>194</sup>

又，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4〈最淨地陀羅尼品〉：

世尊！若所在處，講宣讀誦此《金光明最勝王經》，我等大眾皆悉往彼為作聽眾，是說法師令得利益，安樂無障，身意泰然。我等皆當盡心供養，亦令聽眾安隱快樂，所住國土，無諸怨賊、恐怖、厄難、飢饉之苦，人民熾盛。此說法處道場之地，一切諸天、人非人等一切眾生，不應履踐及以污穢。何以故？說法之處即是制底，當以香花、繒綵、幡蓋而為供養，我等常為守護，令離衰損。<sup>195</sup>

在《金光明經》中諸多的段落都提到本經流通之處，能除一切怖畏、災厄，國王必須要樂聽本經，且要至誠恭迎法師說法，要能夠讓說法師能夠無憂惱的演說本經，利益一切大眾，沙門、婆羅門等的出家僧侶以是修行為前提，乃至於發願弘揚佛法利益一切眾生，在修行過程中需摒除各種外緣，若為了自謀生活將無法專心在弘法利生之事上，因此從佛陀時代出家僧侶就開始有托鉢乞食維生，說法的精舍、一切生活物品仰賴在家信眾的供養讓僧侶專心辦道，眾生因為聽聞到佛法能夠出離生死，在此前題下出現了護持修行正法者。僧侶以修行為前提，修行過程中需要摒除各種外緣，自謀生活必需品不易，便有賴信眾供養布施。「供養」指供給資養佛法僧三寶。「四事供

---

<sup>19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10. 665, p. 417b28-c4)。

<sup>19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4〈最淨地陀羅尼品〉，(CBETA, T16, no. 665, p. 422b10-18)。

養」便是供養出家僧眾日常生活所需之四事。也因如此，僧侶就必須擔負起為大眾說法之責。

在〈依空滿願品〉提到：「《金光明》微妙經王若現在世，無上法寶悉皆不滅，若無是經，隨處隱沒。」<sup>196</sup>因此獲得無量梵眾、帝釋、四王及藥叉的護持：「我等皆願守護流通是《金光明》微妙經典，及說法師若有諸難，我當除遣，令具眾善，色力充足，辯才無礙，身意泰然，時會聽者皆受安樂。」<sup>197</sup>由上可知梵眾、帝釋、四王及藥叉護持說法師的目的，要讓《金光明經》這部無上法寶能夠流傳於世。

#### 4. 國土利益

本經在〈分別三身品〉、〈滅業障品〉指出護持《金光明經》之國土利益，首先在〈分別三身品〉中，虛空藏菩薩向佛陀請示如來的甚深修行之法後，佛陀為大眾說成就三身之法後，佛陀付囑大眾應勤流布本經，使正法能夠久住於世。這部經典對於國土有何利益呢？

若所在處，講說如是《金光明王》微妙經典，於其國土有四種利益。何者為四？一者、國王軍眾強盛，無諸怨敵，離於疾病，壽命延長，吉祥安樂，正法興顯。二者、中宮妃后、王子諸臣和悅無諍，離於諂佞，王所愛重。三者、沙門、婆羅門及諸國人修行正法，無病安樂，無枉死者，於諸福田悉皆修立。四者、於三時中，四大調適，常為諸天增加守護，慈悲平等，無傷害心，令諸眾生歸敬三寶，皆願修習菩提之行。是為四種利益之事。世尊！我等亦常為弘經故，隨逐如是持經之人，所在住處，為作利益。<sup>198</sup>

這段經文指出《金光明經》能為國土帶來利益有：一、國王自身能夠遠離疾病，長壽安樂；二、國家軍隊強盛，且沒有怨敵的侵害；三、皇室中不論是后妃或是臣子都能和合無諍，遠離諂佞，能夠受到國王愛戴；四、全國都能修習正法，人人都可以

---

<sup>19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26c4-6)。

<sup>19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依空滿願品〉，(CBETA, T16, no. 665, p. 426c12-15)

<sup>19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分別三身品〉，(CBETA, T16, no. 665, p. 411a3-14)。

安樂無病，無疾而終；五、國家四大調節合宜，受到諸天守護，對於眾生無傷害之心，能夠具足慈悲平等，甚至能夠讓人民皈依三寶，發願修習菩提正行。

又，在〈滅業障品〉敘述自己過去世時，名為福寶光明的善女人時，聽聞《金光明經》時，寶王大光如來為與會的四眾弟子說，凡《金光明經》所在的國土可以具足的四種善根：

若有苾芻、苾芻尼、鄔波索迦、鄔波斯迦，隨在何處，為人講說是《金光明》微妙經典，於其國土皆獲四種福利善根。云何為四？一者、國王無病，離諸災厄；二者、壽命長遠，無有障礙；三者、無諸怨敵，兵眾勇健；四者、安隱豐樂，正法流通。何以故？如是人王，常為釋梵四王、藥叉之眾共守護故。<sup>199</sup>

這段經文指出的國土利益有：一、國王無病，壽命長遠，能夠離諸災厄；二、國家的軍隊能夠勇健強盛，對外沒有怨敵侵略；三、國民安隱豐樂，正法能夠流通於世。佛陀似乎想藉由自己累劫修行時，親近諸佛，受持、讀誦、聽聞、廣說《金光明經》得佛授記號釋迦牟尼佛；甚至福寶光明女，捨女身後，脫離三惡道苦，能夠生在人天之中，常作轉輪聖王，來為修習《金光明經》的殊勝作證明。

## 5. 國王利益

在恭敬供養或受持《金光明經》，國王將可得到的利益：第一、「王位尊高，自在昌盛，常得增長，復欲攝受無量無邊難思福聚，於自國土令無怨敵及諸憂惱災厄事者。」<sup>200</sup>第二、「於諸王中，恭敬尊重，最為第一，諸餘國王共所稱歎。」<sup>201</sup>第三、「為消衰患，令其安隱，亦復擁護城邑聚落，乃至怨賊悉令退散，亦令一切瞻部洲內所有諸王，永無衰惱鬭諍之事。」<sup>202</sup>第四、瞻部洲內的人王「各於其國受諸快樂，皆得自

<sup>199</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7b3-9)。

<sup>20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8b7-9)。

<sup>20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四天王觀察人天品〉，(CBETA, T16, no. 665, p. 427b10-12)。

<sup>202</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8a2-6)。

在，所有財寶豐足受用，不相侵奪，隨彼宿因而受其報，不起惡念貪求他國，咸生少欲利樂之心，無有鬪戰繫縛等苦。」<sup>203</sup>可見受持《金光明經》的利益，不僅僅只有自己或自己的國家內，並且能夠受到他國國王的讚嘆、認可，自然不會有怨賊出現，更能使瞻部洲內的所有王等，都能沒有衰惱鬥爭之事。

藉由上述五點的護國利民之功用，可以發現能獲得受益的階層廣大，不僅僅只有單一人民或單一國家受益，乃至於能擴及瞻部洲內的一切人民、國王及國土。

## 二、人王及說法師護國行

藉由上述五點，天眾護國利民之功用外，佛法要久住世間，還必須依靠人的護持，筆者發現《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其最根本處在於國王的自身受持及擁護護持流通、宣講、誦持、讀誦的法師及四眾弟子。

### 1. 國王受持

國王要能到天眾護國的前題，必須國土之內要宣講、讀誦《金光明經》，藉由讀誦《金光明經》能讓國王感應禎祥。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

若有人王欲護國土，常受快樂，欲令眾生咸蒙安隱，欲得摧伏一切外敵，於自國境永得昌盛，欲令正教流布世間，苦惱惡法皆除滅者。世尊！是諸國主必當聽受是妙經王，亦應恭敬供養讀誦受持經者。<sup>204</sup>

這裏指出國王若欲護國必須聽受本經，且恭敬供養本經的受持者，讓正法能夠在世間流布，才能夠滅除種種的苦惱，乃至於能夠摧伏外敵，讓國家能夠昌盛。既然本經有如此的功德力，那麼國王要如何受持呢？首先，當有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四天王觀察人天品〉指出：

---

<sup>20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8a6-11)。

<sup>20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30a14-19)

世尊！若諸人王於其國內，有持是經苾芻法師至彼國時，當知此經亦至其國。世尊！時彼國王應往法師處，聽其所說，聞已歡喜，於彼法師恭敬供養，深心擁護，令無憂惱，演說此經利益一切。…若有苾芻、苾芻尼、鄔波索迦、鄔波斯迦持是經者，時彼人王隨其所須，供給供養，令無乏少，我等四王令彼國主及以國人，悉皆安隱，遠離災患。<sup>205</sup>

第一、國王都親自前往說法師所在之地虔誠聽法，並恭敬供養、擁護，讓說法師沒有憂惱演說《金光明經》能利益一切眾生。第二、國王對於受持本經的四眾弟子，亦要供養使其在生活沒有匱乏。

聽法時，當生起至誠懇切的殷重心，首先，必須先莊嚴宮殿；再者，國王應潔淨自身、坐小卑座，乃至離諸憍慢，端心正念，聽是經王；第三、要起大師想。<sup>206</sup>也由於國的恭敬供養，能夠超生死之苦，來世可得轉輪王聖位，現世能夠自在為王，能夠得到愛重，且能常生人中受勝妙樂，得大勢力、大威德相，更能值遇佛陀，成就具足無量的福德。<sup>207</sup>

為何有如此功德力呢？《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提到：

人王若能至心聽受是經，則為廣大希有供養，供養於我釋迦牟尼應、正等覺。若供養我，則是供養過去、未來、現在百千俱胝那庾多佛。若能供養三世諸佛，則得無量不可思議功德之聚。<sup>208</sup>

凡只要人王只要受持《金光明經》，就是一種廣大希有的供養，就等於供養釋迦牟尼佛及三世諸佛般的不可思議功德力，由於供養三世諸佛，就能聚集不可思議的功德。

---

<sup>20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四天王觀察人天品〉，(CBETA, T16, no. 665, p. 427a28-b8)。

<sup>20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8b9-23)。

<sup>20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8b29-c11)。

<sup>20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8a23-28)。

諸佛為何有如此功德力呢？《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10〈菩提樹神讚歎品〉提及：「汝能於我真實無妄清淨法身，自利利他宣揚妙相，以此功德令汝速證最上菩提，一切有情同所修習，若得聞者，皆入甘露無生法門。」<sup>209</sup>又《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4〈最淨地陀羅尼品〉提到：「勝法能逆生死流，甚深微妙難得見。」<sup>210</sup>《金光明經》的殊勝及微妙能讓眾生解脫生死輪迴之河，因此佛陀將自己所證得清淨的真實法身及累劫修行成就十地的果地，能夠令一切眾生速證無上正等正覺，能夠長養眾生之身心，因此供養《金光明經》就如同供養諸佛。

## 2.說法師受持護國

法師可解釋為以法為師或用佛法布施他人之人，在經典受持方面，有十法行<sup>211</sup>、六種法師、七種法師等，在說法師思想方面，最著名的是仍是《法華經》的五種法師，筆者認為《金光明經》與《法華經》同為大乘般若系經典，在說法師的思想及經卷的供養，係延續《法華經》的五種法師。在菩薩行的實踐中，以受持、讀、誦、解說、書寫的五種行者，稱為法師，更是趨向成佛的捷徑方法。<sup>212</sup>

《金光明經》中諸多的行持方法，包括了自利與利他的行持，以下列舉《金光明經》中，聽聞、受持、讀誦、流通、勸請的功德利益，分述如下：

### (1)聽聞利益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2〈分別三身品〉中，佛陀為大眾開示大眾如何修習如來甚深秘密法後，佛陀告訴大眾聽聞《金光明經》的功德利益：

---

<sup>209</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10〈菩提樹神讚歎品〉，(CBETA, T16, no. 665, p. 455b17-20)。

<sup>21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4〈最淨地陀羅尼品〉，(CBETA, T16, no. 665, p. 422b7)。

<sup>211</sup> 唐 玄奘譯：《辯中邊論》卷 3〈辯無上乘品〉：「於此大乘有十法行，一書寫、二供養、三施他、四若他誦讀專心諦聽、五自披讀、六受持、七正為他開演文義、八諷誦、九思惟、十修習行。」世親菩薩造唐 玄奘譯，(CBETA, T31, no. 1600, p. 474b24-27)。

<sup>212</sup> 釋永本：《人間佛教視角的法華經解讀》，高雄，佛光文化出版，2020年5月，頁161-162。

善男子！若有善男子、善女人於此《金光明經》聽聞信解，不墮地獄、餓鬼、傍生、阿蘇羅道，常處人天，不生下賤，恒得親近諸佛如來，聽受正法，常生諸佛清淨國土。所以者何？由得聞此甚深法故，是善男子、善女人則為如來已知已記，當得不退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sup>213</sup>

聽聞信解《金光明經》能夠確保不墮地獄、餓鬼、畜生、阿蘇羅道，三惡道的眾生由於其受苦無限，不可能聽聞到佛法。阿蘇羅眾其位階雖高於人道，由於瞋心重，易怒好鬥常與忉利天鬥爭，即使聽到佛法，也沒有心思去思惟法義，當福報享盡，易墮入惡道。必須生在人道、天道，才能夠親近諸佛、聽聞佛法，也由於聽受《金光明經》的甚深法要，能夠得到佛陀授記，能夠證得無上正等正覺。成就佛果是修習大乘佛教的行者，其最終的目的，間接帶出本經是諸經之王的地位。

## (2)受持利益

在《金光明經》中，多處強調受持本經的功德利益，關於受持的人眾、國土之利益外，在〈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品〉當中提到：

我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并與二十八部藥叉諸神俱詣其所，各自隱形，隨處擁護彼說法師，令離衰惱，常受安樂。及聽法者，若男若女，童男童女，於此經中乃至受持一四句頌，或持一句，或此經王首題名號，及此經中一如來名，一菩薩名，發心稱念，恭敬供養者，我當救護攝受，令無災橫，離苦得樂。<sup>214</sup>

這段經文說明，只要受持經中的一偈、一句，乃至受持經題，就能夠獲得藥叉等神的護佑。受持的主要目的在於使行者領受於心，且憶而不忘。由於《金光明經》經題之意旨就在闡述佛三身之法性，當中蘊含了經義，才強調受持經題之修持法，因此受持經題就在受持整部的《金光明經》。為什麼要受持《金光明經》呢？在〈最淨地陀

---

<sup>21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分別三身品〉，(CBETA, T16, no. 665, p. 410c17-24)。

<sup>21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僧慎爾耶藥叉大將品〉，(CBETA, T16, no. 665, p. 441b3-10)。

羅尼品〉大自在梵天王向佛陀陳述：「此《金光明最勝王經》，希有難量，初中後善，文義究竟，皆能成就一切佛法；若受持者，是人則為報諸佛恩。」<sup>215</sup>從自身受持實踐《金光明經》教義，學習佛陀自身所體證的菩薩行，啟發自我的佛性，進而發起利益眾生的菩提心。

### (3)讀誦利益

由於《金光明經》能夠使天眾修行正法，佛陀付囑四天王護持讀誦此經之人，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

世尊！若有人能受持讀誦是經王者，誦此呪時，不假疲勞，法速成就。世尊！我今為彼貧窮困厄苦惱眾生，說此神呪，令獲大利，皆得富樂，自在無患，乃至盡形，我當擁護，隨逐是人，為除災厄。亦復令此持《金光明最勝王經》流通之者，及持呪人，於百步內光明照燭，我之所有千藥叉神亦常侍衛，隨欲驅使，無不遂心。我說實語，無有虛誑，惟佛證知。<sup>216</sup>

這裏指出讀誦《金光明經》，且受持多聞天王呪時，能夠使貧困、苦惱眾生使其利得利益，能夠自在安樂、所求滿願。多聞天王梵名音譯為毗沙門天王，由於毗沙門天王獨特的施財、護法、護城、護國的神異性，及具有消災除禍的現世利益，使得毗沙門信仰在中國民俗生活中存在，唐進入宋初，乃至於敦煌壁畫中都有毗沙門天王的身影存在。<sup>217</sup>

---

<sup>21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4〈最淨地陀羅尼品〉，(CBETA, T16, no. 665, p. 422a2-4)。

<sup>21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p. 431c16-432a5)。

<sup>217</sup> 夏廣興：《毗沙門天王信仰在中國古代社會的流播與影響》，中國：上海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7年11月，第46卷第6期。

#### (4)流通利益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

若四部眾能廣流布是經王者，於人天中廣作佛事，普能利益無量眾生，如是之人，汝等四王常當擁護。如是四眾，勿使他緣共相侵擾，令彼身心寂靜安樂，於此經王廣宣流布，令不斷絕，利益有情，盡未來際。<sup>218</sup>

由上可知，若有四眾能夠發願流通《金光明經》，能夠廣行一切可以利益眾生之事，四天王將會使其沒有外緣的擾亂，讓流通《金光明經》的四眾弟子能夠身心安樂，盡未來際，能夠流通此經，利益一切有情。為什麼要發願流通《金光明經》呢？在〈四天王護國品〉：

此《金光明》最勝經，無上十力之所說；汝等四王常擁護，應生勇猛不退心。此妙經寶極甚深，能與一切有情樂；由彼有情安樂故，常得流通瞻部洲。於此大千世界中，所有一切有情類；餓鬼傍生及地獄，如是苦趣悉皆除。<sup>219</sup>

由於《金光明經》蘊含佛陀所證得的無上的如來智力，能夠帶領一切有情離苦得樂。因此，佛陀付囑四天王要精進勇猛地護持此經的流通。在《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卷1：

付屬品云汝等，誰能發心守護廣宣流布？能令正法久住世間大智也，或可，令法久住意利有情為大悲也。或可。利益群生令法久住為大智也。亦令聞者修於二利。令法久住修自利。為益有情修利他故。<sup>220</sup>

由於《金光明經》的功德，發心流通本經是世間的大智慧，正法久住能夠饒益一切有情是基於大悲心，亦能夠使聞者修習，因此流通《金光明經》是自利利他之行。

<sup>21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30b28-c4)。

<sup>219</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32a23-28)。

<sup>22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卷1，(CBETA, T39, no. 1788, p. 175b11-16)。

## (5)勸請利益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

是善男子、善女人住正行中，勸請十方一切諸佛轉無上法輪，皆為諸佛歡喜讚歎。善男子！如我所說，一切施中，法施為勝...是故當知，勸請一切世界三世三寶，勸請滿足六波羅蜜，勸請轉於無上法輪，勸請住世經無量劫，演說無量甚深妙法，功德甚深，無能比者。<sup>221</sup>

勸請十方諸佛說法的目的在於使眾生能夠如法修行帶領眾生離苦得樂。勸請就如同法布施，其功德是無量無數。

綜上所述，無論是在聽聞、受持、讀誦、流通、勸請任何一種修行方法，其目的都在讓人理解經義後，為人廣說，付諸於實踐，使其能夠成就佛道。因此，說法師的護持可以說是自利利他之行。

### 三、悲智雙運護國

佛教護國利民思想是來自於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的平等性，因而提倡以慈悲濟世為本，利益一切眾生，進而能夠為國家、社會帶來和平。<sup>222</sup>在同為護國經典的《仁王護國般若經疏》認為護國與護法，可分為內護與外護，內護是護佛果因緣、護十地行，外護是護佑有情器世間的國土，使其國土獲安寧，七難不起、災害不生，人民安樂。<sup>223</sup>前述已說明外護之因緣，以下針對《金光明經》菩薩行之內護因緣，分為進行探討：

#### 1.慈悲的菩薩行護國

在大乘佛教中，相當重視菩薩的行持。菩薩一詞，是梵語「菩提薩埵」(bodhisattva)的簡稱。菩提是覺悟之意，薩埵是有情之意。菩提薩埵譯為覺有情，也就

---

<sup>22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6b23-c16)。

<sup>222</sup> 成建華：〈佛教的護國利民思想及其現實意義〉，《佛教護國思想與實踐》，頁60。

<sup>223</sup> 隋 智顗說 灌頂記：《仁王護國般若經疏》卷1〈序品〉，(CBETA, T33, no. 1705, p. 255a19-23)。

是指已經斷除世間一切煩惱，成就無上佛果的智慧之人，發起菩提心廣度一切眾生。在《大智度論》卷4：「有大誓願，心不可動，精進不退；以是三事，名為菩提薩埵。」<sup>224</sup>也就指在發起慈悲心利益一切的同時，必須以願導行，以堅固的信心，於菩薩道上精進不退，通過種種的試練。菩薩是經過自我淨化而達到佛果，也就是指為了達到最高佛陀境地的自我訓練歷程。<sup>225</sup>在《金光明經》佛陀以自身的行持，體現了以慈悲為本，利濟眾生的精神。以下針對三則佛陀本生故事行探討：

#### (1)醫方治疾

在〈除病品〉佛陀的本生故事，過去在天自光國時，有一對父子，父親長者持水，其子名為流水。長者持水是一位善解醫術的醫王，能夠救治眾生四大不調及諸病苦。當時國家正面臨疾疫的侵害，眾生生命受到威脅、迫害，流水子見其國人所遭受的苦難發起慈悲心，但由於父親年紀衰邁，老耄體虛，無法積極地到各村落為眾生療治病苦，於是流水子向父親請求八術之要，四大增損、時節不同餌藥方法等醫方秘法，並給予柔軟語為眾生療治疾病。若遇重病者，則是到長者子所請求醫方。由於長者子的慈悲心並付諸行動，使得國內百千萬億眾生病苦都獲得治癒。

#### (2)濟魚護生

在〈長者子流水品〉則是延續了佛陀同樣在天自在光國時，長者子與二子水滿、水藏見到大池中的河水乾枯，菩提樹神示現半身告知其流水之名，有二意涵：一、能流水；二、能與水。於是長者子聞池中十千魚為日所曝，將入死門，與其二子向國王商借二十大象前往負水，救濟魚命；並命其子返家，找尋所有可食之物施食予魚，並為十千魚說十二因緣及寶髻如來之名。長者因於醉酒而臥時，遇十千魚命過後，以種種珍寶、天雨、妙花報其施食救濟之恩。

---

<sup>224</sup> 《大智度論》卷4，(CBETA, T25, no. 1509, p. 86b3-5)。

<sup>225</sup> K Sri Dhammananda 著，釋印海、張大卿譯：《佛教徒的信仰》(世界佛學名著譯叢4)，台北：華宇出版社，1998年，頁31。

### (3)捨身飼虎

在〈捨身品〉是著名的佛陀捨身飼虎的故事，過去世名為大車之國王，以正法化世，人民和樂，沒有怨敵，其有三子：摩訶波羅、摩訶提婆、摩訶薩埵至竹林遊玩時遇一母虎產子七日，其七子身體羸瘦，亦受飢渴所逼，擔憂母虎無法覓食最終將食噉其子。薩埵王子思忖種種珍財寶物，乃至此身皆是變壞之體，應捨此身修廣大業，棄捨輪迴，勤求出離，於是薩埵王子發起大悲心，於是捐捨生命以身飼虎，最後感得舍利之果。在〈如來壽量品〉中，「世尊金剛體，權現於化身；是故佛舍利，無如芥子許。佛非血肉身，云何有舍利？方便留身骨，為益諸眾生。法身是正覺，法界即如來；此是佛真身，亦說如是法。」<sup>226</sup>薩埵王子以其自己菩薩行持，證成佛陀之教，勤求法身之實。

透過以上三則本生故事，體現了佛教悲憫救度一切眾生，令眾生遠離苦厄得到安樂。亦教導我們要尊重生命、愛惜生命，充份展現愛護生命之心。廣行菩薩行，以利他為出發點，便為護國利民之行。

## 2.無我智慧的正法化國

佛教的護國思想起源於釋迦牟尼佛創立佛教展開弘法時期，當時的兩大強國摩揭陀國及憍薩羅國，摩揭陀國的國王頻婆娑羅王，在佛陀還是悉達多太子時，讚許太子的威德，願意捨去王位，披上袈裟，追求出世真理，解決人間生老病死的問題，甚至願意分一半的國土給太子，是佛陀忠實的擁護者，也是佛教的大護法。憍薩羅國國王是波斯匿王，波斯匿王與佛陀同齡，曾和佛陀辯論而成為莫逆之交，視佛陀如師，也是佛教忠誠的大護法。是佛陀遊化於印度，教化當時各國國王，努力熄滅戰爭，積極倡導和平，佛陀是一位偉大的思想家，並透過自我的實踐，在弘化的四十九年使得恆河兩岸的國家都受佛法的教化，是以正法護國的代表。

---

<sup>22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如來壽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6c9-14)。

在《金光明經》〈王法正論品〉中有一則妙幢的本生故事，敘說過去一位名力尊幢的國王，在其子授灌頂位後，為其子妙幢說王法正論治國之要，此治國之要名為天主教法，因為此教法使得國土得到很好的治理，因此力尊幢為了利樂有情，斷除大眾對世間的疑惑，滅除大家的過失，而說此王法論：

『瞻部洲法王，彼即是我子。以善化眾生，正法治於國；勸行於正法，當令生我宮。』天及諸天子，及以蘇羅眾；因王正法化，常得心歡喜。天眾皆歡喜，共護於人王；眾星依位行，日月無乖度。和風常應節，甘雨順時行；苗實皆善成，人無飢饉者。一切諸天眾，充滿於自宮；是故汝人王，亡身弘正法。應尊重法寶，由斯眾安樂；常當親正法，功德自莊嚴。眷屬常歡喜，能遠離諸惡；以法化眾生，恒令得安隱。<sup>227</sup>

一個好的國主必須要能夠善於化導眾生，以正法治國，諸天由於國王的正法化世而感到歡喜，而護佑於人王，使其日月星宿都能正常運行，能夠風調雨順，使其苗稼作物都能果實甜果、豐碩，國內沒有飢饉。若能夠行正法，則能遠離諸惡、常得歡喜，自然可以攝取一切眾生。由於正法化導眾生，自然可以得到安隱快樂。正法治國的目的最終將指向莊嚴國土、利樂有情，此一王治正論便是護國之體現。

正法化世，為什麼能使諸天得到歡喜，人王也能受益呢？

由先善業力，生天得作王；若在於人中，統領為人主。諸天共加護，然後入母胎；既至母胎中，諸天復守護。雖生在人世，尊勝故名天；由諸天護持，亦得名天子。三十三天主，分力助人王；及一切諸天，亦資自在力。除滅諸非法，惡業令不生；教有情修善，使得生天上。人及蘇羅眾，并捷闍婆等；羅剎旃茶羅，悉皆資半力。父母資半力，令捨惡修善；諸天共護持，示其諸善報。若造諸惡業，令於現世中；諸天不護持，示其諸惡報。<sup>228</sup>

<sup>22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王法正論品〉，(CBETA, T16, no. 665, pp. 443c16-444a1)。

<sup>22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王法正論品〉，(CBETA, T16, no. 665, p. 442b21-c7)。

一個國家的首領是人王，統領整個國土、國家及人民，佛教講因果，要得善果必先要種善因，能夠成為人王，係因往昔所累積許多善的業力積聚而成，可獲得升天的果報，若發願要生在人間，則可成為統領人間的人主，因為有諸天的護持又稱天子，所以在中國古代社會亦把帝王稱為天子。諸天以自在力資助人王除滅非法，令其國內惡業不生，教導有情修集善業。因為世間上沒有任何一件事不用付出努力，光靠燒香拜佛，就會得諸佛菩薩或神靈的護佑，僅依靠他力是無法完成任何一件事，要得到天的護助，必須要自助而後人助，能夠依靠自己的力量，才會得到諸天的護佑。究竟如何自力呢？經中說：「父母資半力，令捨惡修善」，這裏的父母是一種譬喻，在佛教經典中時常將智慧與方便譬喻佛之父母。在《佛說仁王般若波羅蜜經》：「般若波羅蜜，是諸佛菩薩一切眾生心識之神本也，一切國王之父母也。」由此可見國王必須要運用般若智慧，治理國家，使人民捨惡修善，才能夠得到諸天的護持。若造諸惡業，諸天不護持，自然就會招到惡的果報。此外，在佛教經典中，對於心的譬喻，其中一喻為：心如國王能行令。國王是一國之主，凡夫眾生每個都是自己心中的主人，當我們的心造作十善業，便會帶領我們得到善道，當我們的心造作十惡業時，就會帶領我們往惡道。

藉由菩薩行的內護修證，讓我們的心懷著慈悲之心，以智慧為前導，將身、口、意的行為造作，能廣行諸善法，當我們讓心清淨了，外護的國土自然也就清淨，也就是心淨則國土淨，便是護國之行。

## 第二節 誦持《金光明經》之感應

自古以來，中、日面對諸多的自然災害，及生命遭受到迫害時，如何透過《金光明經》達到災厄的解除，故誦持的感應，也是護國思想的一環，也是其實踐價值。

### 一、古代日本面臨的災害與《金光明經》

日本自古以來不斷地面臨自然災害的侵襲，據李寧在〈日本律令制下的國家佛教研究〉一文<sup>229</sup>，統計從欽明天皇至村上天皇(公元 672-967 年)發生的自然災害次數 1029 次。

表 6：日本自然災害發生表

天皇(即位期間-公元)	災害類型	發生次數
孝德天皇(645-654 年)	水災、冰雹	3
齊明天皇(655-661 年)	火災	1
天智天皇(668-672 年)	火災、水災	2
天武天皇(672-686 年)	地震、風災、水災、旱災、飢饉、冰雹	32
持統天皇(686-697 年)	地震、水災、旱災、冰雹	6
文武天皇(697-707 年)	地震、風災、水災、旱災、火災、飢饉、瘟疫	31
元明天皇(707-715 年)	風災、水災、旱災、飢饉、瘟疫	22
元正天皇(715-724 年)	地震、水災、飢饉	12
聖武天皇(724-749 年)	地震、風災、火災、水災、旱災、飢饉、瘟疫、疮痍、雷暴	51
孝謙天皇(749-758 年)	地震、風災、火災、水災、旱災、飢饉、蟲災、歉收	14
淳仁天皇(758-764 年)	地震、旱災、歉收、飢饉、瘟疫	15
稱德天皇(764-770 年)	地震、風災、水災、旱災、火災、飢饉	19
光仁天皇(770-781 年)	地震、風災、水災、火災、鼠害、旱災、飢饉、冰雹、瘟疫	38
桓武天皇(781-806 年)	地震、風災、水災、火災、旱災、歉收、飢饉、瘟疫	59
平城天皇(806-809 年)	地震、火災、水災、旱災、飢饉、歉收、瘟疫	11
嵯峨天皇(806-823 年)	地震、火災、水災、旱災、飢饉、蟲害、歉收	44
淳和天皇(823-833 年)	地震、火災、水災、旱災、飢饉、瘟疫	31
仁明天皇(833-850 年)	地震、水災、旱災、飢饉、冰雹、瘟疫、歉收、飢饉	53
文德天皇(850-858 年)	地震、風災、水災、旱災、飢饉、瘟疫、兵亂	30
清河天皇(858-876 年)	地震、風災、火災、水災、旱災、飢饉、海嘯、雷暴、瘟疫	161
陽成天皇(876-884 年)	地震、風災、火災、水災、旱災、飢饉、瘟疫	65
光孝天皇(884-887 年)	地震、風災、水災、火災、旱災、飢饉	26
宇多天皇(887-897 年)	地震、風災、水災、旱災、水災、瘡痍、飢饉、瘟疫	43
醍醐天皇(897-930 年)	地震、風災、水災、旱災、火災、瘡痍、飢饉、瘟疫	100
朱雀天皇(930-946 年)	地震、火災、風災、水災、旱災、瘡痍、飢饉、瘟疫	82
村上天皇(946-967 年)	地震、風災、水災、旱災、飢饉、瘡痍、飢饉、瘟疫	84

<sup>229</sup> 轉引自李寧：〈日本律令制下的國家佛教研究〉，頁 13-15。

主要的災變可分為地震、水災、火災、風災、旱災、飢饉、瘟疫。有瘟疫的記載是始於文武天皇，而後的每一位天皇在位期間，幾乎都有瘟疫發生的記載。

據日本村上專精先生著作的《日本佛教史綱》提到《金光明最勝王經》是在日本年號養老 2 年(公元 718 年)由遣唐使道慈法師帶回《金光明最勝王經》。日本國內早已有自己的風俗習慣及神祇的信仰，佛教傳入日本初期特別重視功德的祈禱，皇家希望以佛法的力量祈求天皇的安康及整個皇室勢力的延續。孝德天皇即位(公元 645 年)後，規定各寺於每年四月八日及七月十五日設齋會，也就是現今的浴佛法會及于蘭盆會。當時盛行的佛經有《金光明經》、《法華經》、《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經》、《金剛般若經》、《藥師經》、《觀音經》等，對於當時的日本人民不求明白經中之義理，只希望藉由咒願之威神力，來延長壽命、消災、癒病、祈雨、護國，這種以求神的心情來信奉佛教，祈願能在現實生活中獲得平安與如意。<sup>230</sup>

天武天皇時期開始派遣使者講說護國經典，除了延續佛法維持皇族勢力外，另一方面日本對於自然災害的形成係由神靈所造成，因此面對頻繁的自然災害國家更期望藉由祈福、祭祀等活動來護佑國家的安樂豐足，藉由佛法的功德力來鎮護國家的理念在日本深耕，政權與佛教的勢力也越加緊密。<sup>231</sup>

到了奈良時期天武、持統、文武天皇等朝代皆盛講《金光明經》，聖武天皇下詔書寫金字《金光明最勝王經》六十四部，並令各國臣民講誦，祈禱國家之平安。《金光明經》在日本佛教發展史上視為重要的經典，在聖武天皇建立了金光明田天王護國寺及國分寺，僧尼每月八日必須誦持《金光明最勝王經》，《金光明最勝王經》普及到了全國，衍然實現了鎮護國家的保護性功能，亦在此時期完成了佛化政治的理想。<sup>232</sup>

---

<sup>230</sup> 聖嚴法師：《日韓佛教史略》，台北市，法鼓文化出版，1997 年，頁 28-29。

<sup>231</sup> 郭珮君：《〈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與古代日本的國家：以天武朝中心（673-686）》，台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12 年 6 月，頁 15-16。

<sup>232</sup> 《日韓佛教史略》，頁 40-42。

因此，在日本民眾的四天王信仰及四天王寺建立，乃至金光明最勝會的盛行等，都是源於對《金光明經》信仰所衍生而出的產物<sup>233</sup>。四天王之護國和現世利益的信仰，而廣為我國、日本所重視，與《法華經》、《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經》同為鎮護國家的三部經。

值得一提的是，在〈日本御靈會起源研究——以奈良、平安時代的疫病對策為中心〉一文中，關於誦讀《金光明經》的三則記載：

文武天皇 慶雲二年(公元 708 年)：

水旱失時，年谷不登，民多菜色。每念於此惻怛於心，宜令五大寺讀金光明經，為救民苦。

聖武天皇 天平九年(公元 737 年)：

為天下太平國土安寧，於宮中一十五處，請僧七百人，令轉大般若經、最勝王經，度四百人，四畿內七道諸國五百七十八人。

聖武天皇 天平十三年(公元 741 年)：

勅，朕以薄德忝承重任，未弘政化寤寐多慚。古之明主皆能光業，國泰人樂災除福至，何修何務能致此道。頃年季谷不豐疫疠頻至，慚懼交集唯勞罪己，是以廣為蒼生遍求景福。故前年馳馭增飾天下神宮，... 宜令天下諸國各敬造七重塔一區，並寫金光明最勝王經妙法蓮華經各十部，朕又別擬寫金字金光明最勝王經，每塔各令置一部.....

董伊莎指出，面對各種災害類型，誦讀佛經、舉辦法會是兼用型對策，佛教經典中通常不提及災異的種類，僅說明其消除災異、護國護民之益。疫情中尋求佛力的保護，應對各種災異是出於佛教鎮護國家的思想。<sup>234</sup>

又，在〈八至九世紀中、日《金光明經》相關藝術的比較〉一文中，關於誦讀《金光明經》記載：

---

<sup>233</sup> 林鳴宇：〈《金光明經》信仰及其懺法之流傳〉，頁 168。

<sup>234</sup> 轉引自董伊莎：〈日本御靈會起源研究——以奈良、平安時代的疫病對策為中心〉，頁 93。

公元 725 年：

僧尼唱誦《金光明經》，若他們沒有此經，則可以轉讀《金光明最勝王經》以祈求國家和平。

公元 728 年：

在全國分發《金光明經》。佛經一抵達寺院，即被誦念以求國家安寧。

公元 730 年：

朝廷要求在宮廷和四大寺—大安寺、元興寺、藥師寺及興福寺轉讀《大般若波羅蜜多經》以平息國內變亂和天花瘟疫。

公元 735 年：

城市各郡寺院背誦《金剛經》以平息天花瘟疫。

公元 737 年：

三月，各郡造釋迦牟尼并脅侍菩薩像，及抄《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四月律師道慈寫道，自大安寺重建以來，他曾私請僧人轉讀六百卷《大般若波羅蜜多經》消災避難，因此寺院得以免於疫病。故此道慈提請各郡募捐雇用一百五十名僧人為國誦讀此經，以求國家安寧。四月，六百僧眾於宮中為天花疫情誦讀《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同年國家還遭受旱災侵襲。八月，各郡僧尼要求誦讀《金光明最勝王經》。同月稍後，大約七百名僧人背誦《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及《金光明最勝王經》以求國家安寧，並護佑宮中十五處免受災禍。十月道慈受邀在皇宮太極殿開講《金光明最勝王經》，聽眾百人，僧侶百人參與。

王靜芬指出，《金光明最勝王經》和《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證實了在借助佛經的法力及諸神明的幫助來保佑國家，免受災禍方面為國祈福。7 世紀末到 8 世紀時，《仁王經》和《金光明經》是最經常被奉持為護佑國家的經典，在日本佛教的地位更盛於中國的唐代。8 世紀初《仁王經》逐漸為《大般若波羅蜜多經》所取代。<sup>235</sup>

---

<sup>235</sup> 轉引自王靜芬：〈八至九世紀中、日《金光明經》相關藝術的比較〉，《長安與世界對話—唐都長安 1400 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中國，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20 年 10 月，頁 6。

綜合上述二篇研究，日本在對於國家面臨疾疫災害方面，《金光明經》似乎能夠對於疾疫消弭之助益。

## 二、中國《金光明經感應記》之分析

筆者整理《金光明經科註》卷4末〈金光明經感應記〉，其內容如下：

根據明朝受汰法師輯錄的《金光明經感應記》，從漢朝記錄到宋朝，持誦《金光明經》及《金光明懺》的感應，其中有漢朝1則、晉朝1則、隋朝4則、唐朝7則、宋代有13則。

主要受持的對象大多以僧人為主，主要包括摩騰、智者、彥琮、法純、空藏、智聚、文舉、廣修、玄策、從禮、義寂、晤恩、岑闍黎、惟渥、若觀等15位法師，有8則與官員有關，3則是百姓。

就其發生的事件，包括：第一、修持、弘通《金光明經》、《金光明懺》獲得之感應最多，又以荼毗後獲舍利無數，亦有令天子奉法、天王現形擁護及夜夢金人之感應。第二、因生前造業往生或重病無法醫治，因發願廣造《金光明經》而起死回生，在人間廣行眾善，並弘揚《金光明經》。第三、廣行放生、護生之事。第四、透過虔誠持誦《金光明經》或禮拜《金光明懺》祈求旱災解除。第四、敵國侵境，躬往和勸。第五、龍神欲得《金光明經》之功德，而護佑眾生閃過災變。第五、為亡者做佛事，因而勸化僧人免除破戒之感應。第六、厭女人之身誦持《金光明經》。

表 7：《金光明經科註》之〈金光明經感應記〉<sup>236</sup>

朝代	人物	對象	經文	結局
漢	摩騰	僧人	講《金光明經》時，會敵國侵境，誓以忘身，躬往和勸。	敵國交歡
隋	智顛	僧人	率勵徒眾，貨衣資什物，贖簷梁為放生池。講《金光明經》感化捨魚，後見黃雀於法堂前翔	護生：江魚化雀 謝恩

<sup>236</sup> 《金光明經科註》卷4〈金光明經感應記〉，(CBETA, X20, no. 362, pp. 578c12-582c3 // R92, pp. 137b03-145a12 // Z 1:92, pp. 69b03-73a12)。

			集半日，悲鳴而去。大師見之云，為江魚化為黃雀謝恩。	
隋	彥琮	僧人	為隋煬帝講《金光明經》。	夜夢見金人，如王所佛畫像
隋	法純	僧人	日講《金光明經》，行金光明懺報檀那恩，四十五年不間斷，燈焰自續。	獲舍利無數。
唐	空藏	僧人	至玉泉寺遇亢旱泉竭，合寺眾僧將散，至心祈請。	泉水涌溢。
唐	智聚	僧人	講《金光明經》天子躬御法筵，臣僚咸集。	天子奉法。
唐	文舉	僧人	智顛法師曾集四眾重修懺法，檀施雲臻，師沒後，道場寂莫。發心重建金光明道場，廣開法筵，誦《金光明經》，兼通《法華》、《金光明義疏》。	發心重建金光明道場，廣開法筵，詔為國清寺主。
唐	廣修	僧人	日誦《金光明經》，歲建金光明懺法七七日。後台州刺史韋珩迎講《金光明經》大義。	獲舍利千餘顆。
唐	玄策	僧人	見誦《金光明經》會盛甚，遂依師出家。日誦《金光明經》一部，修禮懺法，始終不倦。	天神現形擁衛，檀那深信。
唐	從禮	僧人	年中夏旱，請禮祈禱，遂誦《金光明經》。王召建金光明道場，賞賜轉而布施利益眾生。	大雨三日乃止，四境霑足。舍利無數。
宋	義寂	僧人	講《金光明經·流水長者品》，行放生之事，重建壽昌寺，為官受戒。	垂誠囑後事，無疾而化。
宋	晤恩	僧人	窮覈《法華》、《金光明》等義，日誦《法華》、《金光明經》各一部。	獲舍利無數。
宋	岑闍黎	僧人	戒行端謹，布衣乞食，誦《金光明經》三千餘部。	感四天王擁護聽法。施食，令鼠雀無畏懼。
宋	惟渥	僧人	誦《金光明經》五千餘部	臨終坐化，口齒不灰。
宋	若觀	僧人	日誦《金光明經》一部	臨終趺坐，獲舍利無數。
晉	陳堯咨	官員	泊舟遇貴人，避舟覆。龍神衛護，願得《金光明經》之功德。	遇貴人，避舟覆。
隋	計詡	官員	隋計詡，任台州郡守。開皇年中，嘗請智顛法師於江上講《金光明經·流水品》，漁者聞法，皆好生惡殺，不復業漁。詡後還都，坐罪下	特原詡罪

			獄。臨當伏法，詡遙祈師伸一救護，乃夜夢群魚吐沫相濡。明旦降勅，特原詡罪。	
唐	孔恪	官員	病卒遊地府，冥官說其宴客教弟殺牛、弑雞鴨之屬，一生福少惡多，宜即受罪，因其壽命未盡。復蘇，恪乃大集僧眾，轉誦《金光明經》，修崇功德，精勤懺悔。至七月，與眾辭訣，俄而命終。	重生，精勤懺悔，修崇功德。
宋	淮陰民家之母	百姓	喪女遇作佛事，僧欲將供養之財，飲酒破齋，亡女發聲勸僧勿飲酒破齋，因已角冥途日久，端賴誦經功德得以脫罪。	亡女因誦經脫罪。僧因亡女謹持齋戒，精進辦道而生極樂。
宋	鄧成	百姓	二十餘暴死，因造殺業，畜生欲取其命，鄧君發願造《金光明經》。鄧成之表丈雖為叛官，但仍日日受罪，請其造《金光明經》令脫苦。	鄧成重生，廣造《金光明經》，並完成表丈冥界之託。
宋	潘華	官員	請僧講《金光明經·流水長者品》，不許諸人於江湖內捕魚。	夢江湖內魚化為人形者數萬，號泣拜謝。
宋	張居道	官員	因嫁女，恣意屠宰豬禽重病而死，於冥界發願造《金光明經》解冤結，並廣修功德。	重生，戒葷止殺，終身行善，勸化斷肉止殺，持誦此經。
宋	安固縣縣丞	官員	其妻染病，獨自狂言哀痛叩頭，張居道勸其造《金光明經》懺悔。	因造經功德，令冤家轉身為人，縣官妻病癒。
宋	張龍圖	官員子	張龍圖遇舊僕遍體創裂，須藉由油來滋潤身體。因僧眾戒行清淨，為其持誦《金光明經》，而受生解脫其苦。	得經受生
宋	崔紹	官員孫	紹因其殺貓之業，忽得熱病，天王教其《金光明經》得重生。奉侍天王而得救助。	不殺生命，蔬食齋戒，勸人念佛行善。
宋	秦氏淨堅	百姓	惡女身，精持齋戒，每日誦《金光明經》一部，禮佛千拜。	安坐而化

此外，在《佛祖統紀》、《廣弘明集》、《百丈清規證義記》、《杭州上天竺講寺志》、《太平廣記》中，亦有相關感應之文獻：其主要發生的對象在於皇族；有四則祈求降雨化解旱災，三則是行《金光明懺》祈求國泰民安、國運昌盛或祈求戰爭的平息。二

則為滅罪重生之感應，一則是為化解皇權勢力中父子之疑，及一則為祈求后妃病癒一事。

表 8：《佛祖統紀》、《廣弘明集》、《百丈清規證義記》、《杭州上天竺講寺志》、《太平廣記》中，有關《金光明經》感應

朝代	人物	對象	經文	結局
北魏	拓拔晃	太子	化解與父親太武帝之疑，行金光明懺。 <sup>237</sup>	釋父子之疑
隋	隋煬帝之蕭妃	后妃	后妃因病疾苦，智顛法師率僧行金光明懺，第六日出現異象，異鳥死亡，蕭妃病癒。 <sup>238</sup>	蕭妃病癒
陳	文帝	皇帝	作金光明懺文。 <sup>239</sup>	護念眾生、扶助國土。
唐	鉗耳含光	官員	竺山縣丞鉗耳含光之妻，死經半歲，在一土丘遇其妻，問其死事。因生前忘記應允抄寫《金光明經》之事，死後遭受地獄報。夫變賣家產令子前往五台山寫經救母，一老僧告知速寫金剛經後。地獄婦人感謝寫經之力，已託書人間。 <sup>240</sup>	託生人間
宋	孝宗	皇帝	建觀堂，領僧行金光明三昧懺法。 <sup>241</sup>	祈求國泰民安，國運昌盛。
宋	高宗	皇帝	戰事不斷，行護國金光明懺。 <sup>242</sup>	祈求戰爭平息
宋	澄照	沙門	因旱災講《金光明經》，降雨三日，勸人建立光明幢，誦經以求國境之內安樂。 <sup>243</sup>	連降三日大雨
宋	真宗	皇帝	梵僧於金明池立壇呪龍。 <sup>244</sup>	須與雨至

<sup>237</sup> 梁 慧皎撰：《高僧傳》卷 11，(CBETA, T50, no. 2059, p. 397c4-13)。

<sup>238</sup> 《高僧傳》卷 17，(CBETA, T50, no. 2060, p. 567a10-15)。

<sup>239</sup> 唐 道宣撰：《廣弘明集》卷 28，(CBETA, T52, no. 2103, p. 333b15-c6)。

<sup>240</sup> 李昉等編纂：《太平廣記選輯（卷八十七～一三四）》卷 115，(CBETA, B17, no. 89, pp. 237a08-238a7)。

<sup>241</sup> 宋 志磐撰：《佛祖統紀》卷 47，(CBETA, T49, no. 2035, p. 427c7-10)。

<sup>242</sup> 《佛祖統紀》卷 47，(CBETA, T49, no. 2035, p. 424a18-24)。

<sup>243</sup> 《佛祖統紀》卷 15，(CBETA, T49, no. 2035, p. 225b28-c11)。

<sup>244</sup> 《佛祖統紀》卷 52，(CBETA, T49, no. 2035, p. 456a23-25)。

宋	知禮	沙門	咸平三年夏大旱，浙東天台講宗四明尊者知禮，同遵式修〈護國金光明三昧懺〉，三日九兩，明州太守蘇某為碑頌其德。 <sup>245</sup>	三日九兩
不明	李洽	百姓	山人李洽入京，逢吏持閻羅王帖，請吏暫還，與家人別。吏與偕行過市，將錢一千，與吏食畢。謂洽曰：今可速寫金光明經，或當得免。洽至家寫經畢，與吏去，行數十里，遇故友鄔元昌告知，閻羅王簿閱云：此人新造金光明經，遂得延算，故未合死，元昌歎羨良久，令人送回，因此得活。 <sup>246</sup>	造經功德，多以延命

根據表 7、表 8 之感應，發現透過行持《金光明經》及《金光明懺》之目的歸納為以下五點：

#### 一、為國家祈福：

國泰民安、風調雨順、人民安樂，不受三災八難侵逼是帝王與人民所冀望的。尤其在新的一年展開之際，藉由三寶之力加持，祈求來年國運的昌隆及國家的和平。因國家的昌盛其攸關人民的生活能否富足安樂，人民一旦安樂富足，就不易產生內亂，也能夠確保帝王統治之能力。因此，帝王藉由僧人的力量舉行祈福法會為國祈福。

#### 二、祈雨抗旱、避蝗災：

自古以來，中國以農立國，農業是國家經濟生存的主要命脈，谷稼豐足與否攸關著人民生計，自然災害成了農業社會最大的危機，包括了水災使得農作物甜味受損、旱災使得農作物無法生長、蝗災使得農作物受損等等。農作物的欠收，可能使人民基本生存之需無法獲得飽足，可能導致更多動亂、疫疫的發生，因此君主渴望藉由佛法或法術的力量進行祈雨。

<sup>245</sup> 明 釋廣賓撰：《杭州上天竺講寺志》，(CBETA, GA026, no. 24, p. 34a2-3)。

<sup>246</sup> 《太平廣記選輯（卷八十七～一三四）》卷 115，(CBETA, B17, no. 89, p. 236a1-9)。

### 三、廣行放生、護生：

受到《金光明經·長者子流水品》的影響，智顛法師開始廣設放生池一事，係基於佛教基於慈悲及眾生平等的基礎下，倡導救濟眾生，亦增長放生者之慈悲心，但放生的另一層真義應在於不害生命，對於現今社會而言，應該將放生轉向積極的護生。

### 四、懺悔行善：

為了滿足我們的口腹之慾，任意宰殺禽畜，但生命是平等的，當我們剝奪眾生生命時，眾生面臨被宰殺的恐懼及痛苦，待業力成熟時，終有報。感應記中的靈感事蹟多藉由廣造《金光明經》而得以重生，其目的在於懺悔其行，使身心清淨，進而廣行善法。

### 五、求證菩提：

佛陀在捨身飼虎後，獲得舍利之無上菩提果報。在〈如來壽量品〉中亦用了諸多的譬喻形容佛陀舍利之難得。對於一個修行人而言，舍利是透過種種的修持及菩薩正行而成就的，是戒、定、慧三學所薰習修集而得。

綜上所述，這些靈感皆來自於誠心修持《金光明經》、《金光明懺》，依經而行，所得的靈感事蹟。金岡秀友認為國家主義和懺悔在理論上是一體兩面，普及於日本的是護國，係由於經內濃厚的婆羅門支配的政治意識；普及於中國的懺悔，攸關的是低階層民眾被支配的生活感情。<sup>247</sup>筆者試圖從典籍中找尋《金光明經》的感應，似乎可以發掘此一論點，但只能就偏重說，無法涵蓋所有面向。

## 第三節 《金光明經》對現代社會的關懷

2019 年底中國武漢發生了新冠肺炎，隨及在全世界蔓延、擴張，引發全球大流行，COVID-19 造成人民心理的恐慌、生活上的改變，對於各國的發展及國際經濟亦

---

<sup>247</sup> 轉引自宗玉嫩：〈《金光明經·空品》的探究〉，頁 14。

造成諸多的影響，為此，本節將對於 COVID-19 病毒可能發生的原因及《金光明經》對於疫情的現代關懷進行探討。

## 一、COVID-19 現況

2019 年末，中國湖北省武漢市首次發現嚴重特殊傳染性的肺炎疫情，是由急性呼吸道症候群冠狀病毒 2 型(SARS-CoV-2)導致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開始在全球引發大流行。2020 年 3 月 11 日世界衛生組織將新冠肺炎 COVID-19 升級為「全球大流行病」，<sup>248</sup>截至 2022 年 7 月 5 日全球已出現 5.55 億例的確診個案，其中超過 636 萬人口的死亡<sup>249</sup>，世界衛生組織指出此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是一個新疾病向全世界傳播，是人類歷史上大規模流行病之一。

大流行在中世紀前期稱為瘟疫，瘟疫一詞是流行性急性傳病的總稱，如傷風、傷寒、霍亂、鼠疫、赤痢、白痢、猩紅熱、天花、白喉等。<sup>250</sup>過去的雅典瘟疫、古羅馬瘟疫、歐洲黑死病、西班牙流感以及中國歷代的大瘟疫，二十世紀陸續出現流感、AIDS、SARS、MERS 以及 COVID-19 等流行性傳染病，無法探究其爆發的根本原因及遏止的方法，這些傳染病都造成人民的死亡，影響國家政治決策以及全球的經濟貿易。面對今日 COVID-19 的諸多變種病毒瀰漫在世界各個角落，究竟災難是危機亦或是人類道德省思的轉機呢？

## 二、COVID-19 發生的原因

從佛教觀點，疾病的來源大致可以分為兩類：一是由四大不調引起；<sup>251</sup>二是由業障引起。<sup>252</sup>所有的疾病中，由地、水、火、風這四大引發的其實只占少數，但由

---

<sup>248</sup> 資料來源：<https://news.un.org/zh/story/2020/03/1052641>，引用日期：2022 年 3 月 29 日。

<sup>249</sup> 資料來源：<https://www.worldometers.info/coronavirus/>，引用日期：2022 年 7 月 5 日。

<sup>250</sup> 中文大辭典編纂委員會編：《中文大辭典》，台北市，中國文化大學出版部，1990 年 9 月 8 版，頁 9641。

<sup>25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9：「節氣若變改，四大有推移；此時無藥資，必生於病苦。」(CBETA, T16, no. 665, p. 448a13-14)

<sup>252</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2：「滅諸貪欲及瞋癡，降伏煩惱除眾苦。」(CBETA, T16, no. 665, p. 412c29)。

「識」引起的占了大多數。生病，說到底，是業力在因緣成熟時以疾病的形式顯現了出來。筆者從《金光明經》及佛教經典中探尋疾疫發生的原因，有以下三類：

### 1.非法化世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中有一則力尊幢國王的王法正論治國之要，筆者歸納成以下三點進行探討：

(1)導致這些災難發生的原因，分別有：

①國人造惡業，國王不制止，使得非法不斷地滋長：

國人造惡業，王捨不禁制；斯非順正理，治擯當如法。若見惡不遮，非法便滋長；遂令王國內，姦詐日增多。王見國中人，造惡不遮止；三十三天眾，咸生忿怒心。因此損國政，諂偽行世間；被他怨敵侵，破壞其國土。居家及資具，積財皆散失；種種諂誑生，更互相侵奪。<sup>253</sup>

②國王捨棄正法，以惡法教化人民：

由正法得王，而不行其法；國人皆破散，如象踏蓮池。惡風起無恒，暴雨非時下；妖星多變怪，日月蝕無光。五穀眾花果，果實皆不成；國土遭飢饉，由王捨正法。若王捨正法，以惡法化人；諸天處本宮，見已生憂惱。彼諸天王眾，共作如是言：『此王作非法，惡黨相親附。王位不久安，諸天皆忿恨。』由彼懷忿故，其國當敗亡。以非法教人，流行於國內；鬭諍多姦偽，疾疫生眾苦。天主不護念，餘天咸捨棄；國土當滅亡，王身受苦厄。父母及妻子，兄弟并姊妹；俱遭愛別離，乃至身亡歿。變怪流星墮，二日俱時出；他方怨賊來，國人遭喪亂。國所重大臣，枉橫而身死；所愛象馬等，亦復皆散失。處處有兵戈，人多非法死；惡鬼來入國，疾疫遍流行。<sup>254</sup>

<sup>25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王法正論品〉，(CBETA, T16, no. 665, p. 442c8-17)。

<sup>25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王法正論品〉，(CBETA, T16, no. 665, pp. 442c18-443a12)。

③官宦心懷諂佞，一同行使非法，對於行非法者，生起愛敬之心：

國中最大臣，及以諸輔相；其心懷諂佞，並悉行非法。見行非法者，而生於愛敬；於行善法人，苦楚而治罰。由愛敬惡人，治罰善人故；星宿及風雨，皆不以時行。<sup>255</sup>

這三類的人，會使諸天產生憂惱、忿恨，讓正法不得住於世間，諸天因為聽聞不到正法，因此不會護佑此世間，使得眾生的五蘊世間、眾生世間、國土世間都將受到衰損。

(2)惡行造成諸天不護佑：

在〈王法正論品〉中，歸納出國王、人民行惡法時，其行為有：諂偽行世間、種種諂誑生、姦詐日增多、由彼懷忿故、鬪諍多姦偽、其心懷諂佞。其字詞的意義整理如下：諂有奉承、巴結之意；偽有假裝之意；誑有說謊、欺騙；姦有狡詐、邪惡之意，意指邪惡小人、犯法作亂的人；詐有欺騙、騙取、作假、偽裝之意，亦有狡猾、虛偽之形容；忿有憤怒、怨恨之意；鬪有相爭之意；諍有競爭、爭執；諂佞是奉承討好之意。以上皆因為貪、瞋、痴，而導致思想、行為的失念，而造作諸惡業，當護法諸天看到人間的惡行會產生忿怒心、瞋恨的心，因而不護念這個世間，世間就會產生種種的惡報，其中可以看出佛教的因果循環。

(3)行惡法會導致三種劫難的發生：

有三種過生，正法當隱沒；眾生無光色，地肥皆下沈。由敬惡輕善，復有三種過；非時降霜雹，飢疫苦流行。穀稼諸果實，滋味皆損減；於其國土中，眾生多疾病。國中諸樹木，先生甘美果；由斯皆損減，苦澁無滋味。先有妙園林，可愛遊戲處；忽然皆枯悴，見者生憂惱。稻麥諸果實，美味漸消亡；食時心不喜，何能長諸大。眾生光色減，勢力盡衰微；食噉雖復多，不能令飽足。於其國界中，

---

<sup>25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王法正論品〉，(CBETA, T16, no. 665, p. 443a13-18)。

所有眾生類；少力無勇勢，所作不堪能。國人多疾患，眾苦逼其身；鬼魅遍流行，隨處生羅刹。若王作非法，親近於惡人；令三種世間，因斯受衰損。如是無邊過，出在於國中；皆由見惡人，棄捨不治擯。<sup>256</sup>

由上段經文，可以發覺刀兵劫、穀貴劫(飢饉劫)、疾疫劫這些災厄的發生，是來自於惡法的橫行，此三災亦非單獨存在，亦有可能互為因果之關係。

在《長阿含經》中的《世記經》說明世界是依成劫、住劫、壞劫、空劫等四個時期不斷循環不息。世界的災難可分為小三災與大三災，小三災為刀兵劫、穀貴劫(飢餓劫)、疾疫劫，<sup>257</sup>大三災為水災、火災、風災，<sup>258</sup>分別在住劫、壞劫中發生，經典中大、小三災發生的時間距離今日還非常久遠，本文僅就災難為何發生的前題下進行探討，藉由災難的發生，省思無常的真理，世間萬物的生滅，從苦的根源出脫，找到究竟的安樂。

#### ①刀兵劫：

刀兵劫的發生，也就是現代所稱的戰爭，戰爭有可能讓國王的王位不保，國土滅亡，國人及親人離散，家園、財產上的散失，君臣、人民可能都因戰爭失去生命。眾生存在世間，為了生存、生活、生命不斷在競爭，常因名利、地位、權勢，內心被貪瞋癡三毒所侵襲，為了達到目的，產生欺騙、虛假、奉承等行為，獲取想得到的利益，一旦無法達到目的，便會產生怨恨，甚至是產生爭奪的行為，社會上動亂，國家的紛爭、世界的戰爭就是這樣產生。因此在《長阿含經》指出：當人類常懷瞋怒心，以殺害心對待彼此，沒有仁慈悲愍之心時，為刀兵劫。<sup>259</sup>

#### ②飢饉劫：

當日月運行失時，星宿各各變現墮落，風雨不調，讓大自然沒有依照軌則而運行，陽光、空氣、水是萬物生長的必要元素失衡時，農作物結不了果，收成自會不

<sup>25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王法正論品〉，(CBETA, T16, no. 665, p. 443a19-b9)。

<sup>257</sup> 後秦 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長阿含經》卷22〈三中劫品〉，(CBETA, T01, no. 1, p. 144a19-20)。

<sup>258</sup> 《長阿含經》卷21〈三災品〉，(CBETA, T01, no. 1, p. 137b12-13)。

<sup>259</sup> 《長阿含經》卷22〈三中劫品〉，(CBETA, T01, no. 1, p. 144b23-25)。

足，即使結成果實，果實的營養不足，甚至苦澀無味。或是有很好的園林，但園林中的樹木突然枯萎，自然無法收成。農作物收成不足，就會產生飢荒，眾生自己無法飽足，自然無法將自己所擁有的布施予他人。因此在《長阿含經》指出，：「當人類懷著慳貪心，沒有布施之心，不肯與人分享，也不願救濟有困難之人，是為飢餓劫。」<sup>260</sup>

### ③疾疫劫：

非時降霜雹，不僅只會產生飢荒，眾生食不充足，氣血不足時，亦會產生疾病，逼迫眾生。發生戰爭時，人民傷亡，細菌的滋生，嗜血的鬼魅、羅刹橫行。因此在《長阿含經》指出疾疫劫時會發生，「他方世界鬼神來到世間，但此世間鬼神放逸姪亂，不能保護世人，他方世界鬼神侵擾世間之人，搥打捶杖，接其精氣，殺之而去」。

261

由上可知，刀兵劫就是戰爭，人類的互相鬥爭、殺害；飢饉劫是我們對於環境的污染、生態的破壞，而引發糧食危機、地球暖化等等；疾疫劫是指各種怪病的流行，讓人們的生命受到迫害。種種的災難或惡果，皆因人們造作這些不正的行為，是自己的無明所造作，亦是源自於人類的貪、瞋、癡所驅使，而造成諸多對地球、對國家、對社會乃至於人類生存世界的變化。佛法中的三災在《妙法蓮華經文句》卷4：「瞋恚增劇刀兵起，貪欲增劇飢餓起，愚癡增劇疾疫起。」<sup>262</sup>身處於末法時代，面前目前的地球的生態、世界的變化，三災八難已經深刻地映在我們生存的世間。

### (2)疫鬼、夜叉作亂之源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王法正論品〉提到：

『此王作非法，惡黨相親附。王位不久安，諸天皆忿恨。』由彼懷忿故，其國當敗亡。以非法教人，流行於國內；鬪諍多姦偽，疾疫生眾苦。天主不護念，餘天

<sup>260</sup> 《長阿含經》卷22〈三中劫品〉，(CBETA, T01, no. 1, p. 144c8-10)。

<sup>261</sup> 《長阿含經》卷22〈三中劫品〉，(CBETA, T01, no. 1, pp. 144c11-145a2)。

<sup>262</sup> 隋 智顗說：《妙法蓮華經文句》卷4，(CBETA, T34, no. 1718, pp. 52c29-53a3)。

咸捨棄；國土當滅亡，王身受苦厄。父母及妻子，兄弟并姊妹；俱遭愛別離，乃至身亡歿。變怪流星墮，二日俱時出；他方怨賊來，國人遭喪亂。國所重大臣，枉橫而身死；所愛象馬等，亦復皆散失。處處有兵戈，人多非法死；惡鬼來入國，疾疫遍流行。<sup>263</sup>

從這段引文可以發現國王若作非法或是以非法教導他人，將使得惡鬼入侵，就會造成疾疫發生的原因，是眾生造業所導致，而形成共業。

此外，在《雜阿含經》卷 39 中，亦可發現 2500 年前的釋迦牟尼佛在弘法的歷程中，也曾經遭遇到疾疫的問題：

石主釋氏聚落多人疫死...時，世尊作是念：「惡魔波旬欲作擾亂。」即說偈言：

「汝夜叉當知，眾生群集生，諸有智慧者，孰能不哀愍？以有哀愍故，不能不教化，哀愍諸眾生，法自應如是。」<sup>264</sup>

當時石主釋氏的這個聚落出現疾疫，佛陀發現是惡魔波旬在作亂，波旬真正的身份就是大夜叉，必須依靠人類血氣才得以為生的神靈。<sup>265</sup>

又，在《菩薩本生鬘論》中〈慈力王刺身血施五夜叉緣起〉的本生故事：有諸疫鬼及五夜叉，常噉血氣觸惱於人。<sup>266</sup>又，「時五夜叉來詣王所，咸作是言：『我等徒屬仰人血氣得全軀命。』」<sup>267</sup>經中談及疫鬼、夜叉的生存之道，必須仰賴食噉人的血氣，才得以活命。

綜合上述三段經文推論疫病發生之源，係由嗜血的魔王夜叉、疫鬼所驅使，是人類疾疫的製造者，可能就是現代生物學、生命科學及傳染病學中的「病毒」，此病毒也包括目前人類遭遇的新冠肺炎病毒。<sup>268</sup>

<sup>26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8〈王法正論品〉，(CBETA, T16, no. 665, pp. 442c27-443a12)。

<sup>264</sup> 劉宋 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卷 39，(CBETA, T02, no. 99, p. 288b25-c10)。

<sup>265</sup> 程恭讓：〈釋迦牟尼佛及原始佛教理解疾疫智慧〉，頁 38-42。

<sup>266</sup> 宋 紹德慧詢等譯：《菩薩本生鬘論》卷 3〈慈力王刺身血施五夜叉緣起〉，(CBETA, T03, no. 160, p. 340a6-7)。

<sup>267</sup> 《菩薩本生鬘論》卷 3〈慈力王刺身血施五夜叉緣起〉，(CBETA, T03, no. 160, p. 340a9-10)。

<sup>268</sup> 程恭讓：〈釋迦牟尼佛及原始佛教理解疾疫智慧〉，頁 44。

### (3)殺生造惡

在《佛說灌頂經》卷9，更明確指出疾疫的來源：

維耶離國癘氣疾疫，猛盛赫赫猶如熾火，中毒病者頭痛寒熱百節欲解，蘇者甚少死者無數...佛告阿難維耶離國中，所以遭此疫毒病者，是其國人多殺群生，無有慈心以殺獵為業，是諸麀、鹿、麋、麕、禽獸、熊羆之屬，有智慧者作是誓願，願我來世墮鬼神中，願為鬼殃銜火燒人，有犯觸我者若殺若縛，強取我者我當放火，燒其山野及所居村舍，於我有怨悉令被害，令諸眾生不得藏匿。<sup>269</sup>

又，

佛又告阿難此國中人，又網水中鼃鼃魚鼃，雜類眾生不可稱數，而噉食之以為美饌。諸眾生等有智慧者。各各懷忿，願我後世墮大海中，作毒蛟龍吐種種毒氣猶如雲霧，以害維耶離國中人民。食我肉者使病不死，萎黃困篤從死得生，殺我命者毒著便死。<sup>270</sup>

佛陀住世時爆發嚴重的疾疫，癘氣兇猛在毘舍離國蔓延，這場瘟疫致死率高。佛陀明確地指出疫毒發生的原因來自於諸多禽獸動物所發出之誓墮鬼神道的不正誓願。因為遭受疫病之毒的這些人，皆因過去世沒有慈愍心，以殺生、獵補動物為業，由於多造殺業之因，使得這些禽獸動物立下投生惡道之願，以疫病的方式侵害眾生。甚至毘舍離國中的人民還網捕魚、鼃等水類的眾生，殺害其生命成為佳饌，滿足口腹之慾，因此這些水類眾生懷著忿恨心，立誓投生於施放毒氣的毒蛟龍，令這些殺害奪取性命的眾生沾染毒氣後失其生命。

此外，在《佛說阿難四事經》中也提到疾疫發生的原因：

---

<sup>269</sup> 東晉 帛尸梨蜜多羅譯：《佛說灌頂召五方龍王攝疫毒神呪上品經》，(CBETA, T21, no. 1331, p. 521a13-24)。

<sup>270</sup> 《佛說灌頂召五方龍王攝疫毒神呪上品經》，(CBETA, T21, no. 1331, p. 521b5-10)。

國中多有盜賊水火，災異變生，毒氣流布，疾病縱橫，悉是海中龍神鬼王之所為也，故得此毒，重病憂惱。此諸鬼神龍者，皆是世人所為射獵、屠殺、漁網中毒死者。其魂神或墮海中為龍，或為有力太神化生之類，皆知宿命，忿怒宿怨，因作霧露，吐惡毒氣，雨其國中。其時人民，或中毒死者，或但得病者，有相塗污者，皆由世人所作不仁，殘殺物命，展轉相怨。<sup>271</sup>

在《佛說阿難四事經》指出疾病的發生，亦是因傷害動物生命，使得這些動物以墮於海中為龍或成為天人、地獄眾生、鬼神等等的化生，以往昔的宿怨而吐放毒氣，危害人類。《佛說灌頂經》、《佛說阿難四事經》，同樣指出疾疫發生的原因皆來自於殺生，而導致眾生以咒願力，造成疾疫的發生。

綜上所述，經典中疾疫發生的原因，不論是非法化世，疫鬼、夜叉作亂之源，殺生造惡，皆源自於貪、瞋、痴三毒的造作。

三、《金光明經》對於 COVID-19 疫情的現代關懷：

筆者發掘《金光明經》中，多處談及本經能除一切疾疫。首先，在〈四天王觀察人天品〉：

是《金光明最勝王經》...一切怖畏悉能除殄，所有怨敵尋即退散，飢饉惡時能令豐稔，疾疫病苦皆令蠲愈，一切災變百千苦惱咸悉消滅。<sup>272</sup>

又，在〈四天王護國品〉：

汝等若能護持是經，由經力故，能除眾苦、怨賊、飢饉及諸疾疫。是故汝等若見四眾受持讀誦此經王者，亦應勤心共加守護，為除衰惱，施與安樂。<sup>273</sup>

由上二段引文可以得知《金光明經》經文就具有能夠除去疾疫的功用。

又，在〈滅業障品〉：

---

<sup>271</sup> 吳 支謙譯：《佛說阿難四事經》，(CBETA , T14, no. 493, p. 757b1-9)。

<sup>272</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5 〈四天王觀察人天品〉，(CBETA , T16, no. 665, pp. 426c29-427a8)。

<sup>27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6 〈四天王護國品〉，(CBETA , T16, no. 665, p. 427c2-5)。

若有國土講宣讀誦此妙經王，是諸國主，我等四王常來擁護，行住共俱，其王若有一切災障及諸怨敵，我等四王皆使消殄，憂愁疾疫亦令除差，增益壽命，感應禎祥，所願遂心，恒生歡喜，我等亦能令其國中所有軍兵悉皆勇健。<sup>274</sup>

護世四天亦發願擁護《金光明經》所流通之處，若國王遭受到災難時，護世四王就會發揮其職權，使疾疫皆能除滅。

綜合上述三段經文，可以發現《金光明經》能夠除去疾疫的引述；及第二節關於《金光明經》的感應中，中國皇室在旱災、蝗災時為國祈福，在日本聖武天王季谷不豐、疫癘頻至時，為國家祈福抄寫《金光明經》。透露出對於現今世界所面臨的 COVID-19 疫情，《金光明經》似乎能發揮其濟世之用。因此，筆者藉由《金光明經》中教義，探討如何消除 COVID-19 疫情。

#### 1. 懺悔：

懺悔是佛教中重要的修行法門，是指對於自己所犯的過失或所造作的罪業表示慚愧、懺悔之意，期望能夠得到他人的諒解，並發願改過永不再犯。懺悔是一種承擔，讓自己能夠勇於面對自己所犯的過錯，坦然面對其後果，積極地處理、轉化所犯的過失，是將罪業轉輕的助緣。

在《金光明經》〈懺悔品〉中的金鼓懺悔法，強調懺悔具有無上的功德，透過去除煩惱的根源，並且廣修諸善、發願利益一切眾生，達到解脫涅槃。天台宗以六時五悔為修持核心，也就是於晝夜六時，依五門順序修習懺悔滅罪法，分別為懺悔、勸請、隨喜、回向、發願。

---

<sup>27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3 〈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7b12-17)。

(1)懺悔：

在〈重顯空性品〉提到：「煩惱熾火燒眾生，無有救護無依止。」<sup>275</sup>煩惱的烈火，焚燒著眾生，讓眾生得不到救助、保護，沒有依靠，不斷侵害有情眾生。〈滅業障品〉：「我從無始生死以來，隨惡流轉，共諸眾生造業障罪，為貪、瞋、癡之所纏縛。」<sup>276</sup>眾生不斷隨著所造的惡業，在生死大海中流轉是因為貪、瞋、癡所繫縛。凡事對於自己有利益的或是自己所愛的，就想要擁有，便會產生貪求的欲望；對於不順己意的一切或自己不喜歡的事物，就會產生排斥，因而會產生瞋恚，不明事理繫縛有情眾生。愚癡是因為有情眾生不明事理，煩惱使得眾生如同繩結般，將有情眾生的身心繫縛住，貪、瞋、癡這三毒是有情眾生煩惱的根本。因此，首先要懺悔自己因為我執產生貪、瞋、癡的迷惑所產生的煩惱障。

再者，則是要懺悔業障，在〈夢見金鼓懺悔品〉：「身三語四種，意業復有三；繫縛諸有情，無始恒相續。由斯三種行，造作十惡業。」<sup>277</sup>係因身口意三業使眾生造作十惡業，使得眾生生死相續。在〈滅業障品〉更明確指出：

我從無始生死以來，隨惡流轉，共諸眾生造業障罪，為貪、瞋、癡之所纏縛。未識佛時，未識法時，未識僧時，未識善惡，由身、語、意造無間罪，惡心出佛身血，誹謗正法，破和合僧，殺阿羅漢，殺害父母。身三、語四、意三種行，造十惡業，自作、教他、見作隨喜。<sup>278</sup>

由上段經文，必須正視自己於無始劫以來，因貪、瞋、癡等煩惱障的纏縛，由身、口、意所造作的五逆、十惡等等的不善之業，並且隨著惡習流轉。也就是告訴我

---

<sup>27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重顯空性品〉，(CBETA, T16, no. 665, p. 424c13)。

<sup>27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4a13-15)

<sup>27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夢見金鼓懺悔品〉，(CBETA, T16, no. 665, p. 412b11-13)。

<sup>27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4a13-19)。

們因為煩惱障使我們造罪惡業，而產生業障，所以對於生活中一切的障礙，必須要深刻地懺悔。

又云，

我今歸命，對諸佛前，皆悉發露，不敢覆藏，未作之罪更不復作，已作之罪今皆懺悔。所作業障，應墮惡道、地獄、傍生、餓鬼之中、阿蘇羅眾及八難處，願我此生所有業障皆得消滅，所有惡報未來不受。<sup>279</sup>

除了懺悔業障外，因業障所產生的報障，導致自己不得聽聞正法或因所造的五逆重罪，可能導致墮三惡趣的報障，亦應於發露懺悔，甚至應該代一切有情眾生懺悔，願所有業障都能除滅。上述煩惱障、業障、報障導致有情眾生不能出離、無法解脫生死輪迴。因此，〈夢見金鼓懺悔品〉：「我造諸惡業，苦報當自受；今於諸佛前，至誠皆懺悔。」<sup>280</sup>對於個人所造的惡業，苦果仍必須由自己負責、由自己承受，因此對於自己所犯的過失，應該自我承擔、認錯、至誠懺悔。

〈重顯空性品〉：「眾苦惡業常纏迫，生死輪迴無息時；本來非有體是空，由不如理生分別。」<sup>281</sup>造業、受苦、感招輪迴三者相續不斷，有情眾生的我執、分別產生的煩惱障，產生惡業的造作，障礙眾生的真心、佛性，而感招苦報，使得有情眾生不斷在生死輪迴之中，其本質都具有空性、沒有實體存在的。懺悔的目的在於能夠去除修道上的障礙，並發願未作之罪更不復作。

(2)勸請：

勸請的目的在於至誠懇切地請求十方諸佛久住世間為眾生說法，恆轉法輪，救護眾生。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

---

<sup>279</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4a29-b5)。

<sup>28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夢見金鼓懺悔品〉，(CBETA, T16, no. 665, p. 412b15-16)。

<sup>28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重顯空性品〉，(CBETA, T16, no. 665, p. 424c3-4)。

歸命頂禮現在十方一切諸佛，已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轉妙法輪，持照法輪，雨大法雨，擊大法鼓，吹大法螺，建大法幢，秉大法炬。為欲利益安樂諸眾生故，常行法施，誘進群迷，令得大果，證常樂故。如是等諸佛世尊，以身、語、意稽首歸誠，至心禮敬。<sup>282</sup>

由上經文說明必須要將身、口、意要至誠皈依、頂禮十方三世一切已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並勸請諸佛為一切眾生轉大法輪，開示法要，解除眾生種種的煩惱，誘導一切眾生轉迷成悟，得到解脫，證得無上菩提，達到永恆的寂靜快樂。勸請更深一層的意涵在於一切能夠讓我們轉迷成悟的善知識要樂於親近，對於正法要樂於親聞，因為這些是增長智慧的來源。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

勸請功德無量無邊，難可譬喻。如我昔行菩薩道時，勸請諸佛轉大法輪，由彼善根，是故今日一切帝釋、諸梵王等，勸請於我轉大法輪。善男子！請轉法輪，為欲度脫安樂諸眾生故。我於往昔為菩提行，勸請如來久住於世，莫般涅槃；依此善根，我得十力、四無所畏、四無礙辯、大慈大悲，證得無數不共之法，我當入於無餘涅槃，我之正法久住於世。<sup>283</sup>

佛陀過去行持菩薩道時，勸請諸佛轉法輪，而證得諸多的功德法及增長威德力，使一切眾生能夠獲得安樂，才能夠得到種種殊勝的威德力，也由於過去佛陀曾經勸請諸佛說法，才有後來的帝釋、梵王勸請佛陀為眾生說法，帶領眾生走向解脫之路。

---

<sup>282</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4a5-11)。

<sup>28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5c5-13)。

### (3)隨喜：

隨喜是佛教中重要的一種修行法門，「隨」有隨順、不違背之意，也是從善如流之意；「喜」，有歡喜、無瞋、不嫉妒的意涵，藉由讚嘆自他的一切善根，其目的在於捨遣嫉妒之念，是一種心意的淨化。<sup>284</sup>《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夢見金鼓懺悔品〉：

眾生於此瞻部內，或於他方世界中；所作種種勝福因，我今皆悉生隨喜。以此隨喜福德事，及身語意造眾善；願此勝業常增長，速證無上大菩提。<sup>285</sup>

由上經文說明隨喜一切善行以及身、口、意所累積的所有善行，能夠增長善根，成就菩提之果。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更提及隨喜的功德：

隨喜功德無量無數，能攝三世一切功德。是故若人欲求增長勝善根者，應修如是隨喜功德。若有女人，願轉女身為男子者，亦應修習隨喜功德，必得隨心現成男子。<sup>286</sup>

更進一步指出，要增長善根，乃至發願轉女成男者，必須修習隨喜功德，因為隨喜的功德是無量無邊，不可稱量，能夠統攝一切的功德。

### (4)回向：

回向係指將所有善根的功德，皆回向菩提，願一切眾生都能夠離苦得樂。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佛陀告訴帝釋回向之法：

我從無始生死以來，於三寶所，修行成就所有善根，乃至施與傍生一搏之食，或以善言和解諍訟，或受三歸及諸學處，或復懺悔、勸請、隨喜所有善根，我今作意悉皆攝取，迴施一切眾生，無悔悋心。…如過去諸大菩薩，修行之時功德善根，悉皆迴向一切種智，現在、未來亦復如是。然我所有功德善根，亦皆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諸善根，願共一切眾生俱成正覺。<sup>287</sup>

---

<sup>284</sup> 星雲大師：〈華嚴經普賢十大願〉，《星雲大師全集》第15冊，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年5月初版，頁162。

<sup>28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夢見金鼓懺悔品〉，(CBETA, T16, no. 665, p. 413b16-19)。

<sup>28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5b3-7)。

<sup>28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6a5-22)。

要將自己無始以來，任何修行善根，即使是微小的善行，乃至於修習佛法的任何善根，無論其大小都可以回向一切眾生。過去的諸佛在修行時，也是將自己修行的功德善根回向能夠通達一切智慧，使一切眾生都能夠成等正覺。

(5)發願：

發起願求菩提佛果之心，以救濟眾生之願。釋迦牟尼佛在因位為寶海梵志時，曾於寶藏佛前發五百大願，諸佛菩薩皆發種種誓願，都是為了利益眾生，總歸來說，種種的誓願皆不離開四弘誓願，發願能夠利導懺悔、勸請、隨喜、回向。《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提到如何發願：

我之所有眾善業，願得速成無上尊，廣說正法利群生，悉令解脫於眾苦。降伏大力魔軍眾，當轉無上正法輪；久住劫數難思議，充足眾生甘露味。猶如過去諸最勝，六波羅蜜皆圓滿；滅諸貪欲及瞋癡，降伏煩惱除眾苦。願我常得宿命智，能憶過去百千生；亦常憶念牟尼尊，得聞諸佛甚深法。願我以斯諸善業，奉事無邊最勝尊；遠離一切不善因，恒得修行真妙法。<sup>288</sup>

願自己能夠降伏煩惱，滅除貪、瞋、痴，遠離一切不善的因緣，能夠親近諸佛，聽聞正法，如法修習，直至成佛。並發願自己所修習的善業能夠成就菩提果，能夠恆為眾生說法、利益眾生，使眾生離苦得樂。因此，發願能夠利導前四種懺悔、勸請、隨喜、回向之行。

綜上所述，《金光明經》懺悔乃是發露無始以來，由於身、口、意三業所造作的罪業而悔改之。天台以五悔為修行法門，並於日夜六時行之，雖名為天台五悔，此中有懺悔之名者，雖僅一則。然其他四法，通為悔罪滅惡者，故亦名悔法。<sup>289</sup>也就是說，勸請、隨喜、迴向和發願等四法只是懺悔的助行。《摩訶止觀》卷7：「日夜六時行此懺悔。破大惡業罪。勸請破謗法罪。隨喜破嫉妬罪。迴向破為諸有罪。」<sup>290</sup>

<sup>288</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CBETA, T16, no. 665, pp. 412c24-413a4)。

<sup>289</sup> 《佛學大辭典》，頁547。

<sup>290</sup> 隋智顗說：《摩訶止觀》卷7，(CBETA, T46, no. 1911, p. 98c14-15)。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更提及成就四法，就可以消除業障，得到清淨：

一者、不起邪心，正念成就，二者、於甚深理不生誹謗，三者、於初行菩薩起一切智心，四者、於諸眾生起慈無量。<sup>291</sup>

此四法為：一、念頭清明，不起傷害他人的邪心；二、對於真理、佛陀所說的教法不起誹謗；三、對初修行菩薩，具有了知一切法相的智慧，願求佛種的智心；四、對於眾生生起無量無邊的慈悲。

為什麼懺悔之法能夠於疾疫有助益呢？不因錯誤知見，奪取眾生的生命，對於一切眾生能夠互相尊重彼此生命，「一切眾生輪轉五道經百千劫，於多生中互為父母。」<sup>292</sup>眾生彼此互為累劫之親屬，則該對於一切眾生生起感恩之心。用感恩心化解一切怨懟，則可去除疫鬼或被我們殺害眾生欲報復之心，就可以消除疾疫。

## 2.行善

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王法正論品〉提到：

是故汝人王，亡身弘正法。應尊重法寶，由斯眾安樂；常當親正法，功德自莊嚴。眷屬常歡喜，能遠離諸惡；以法化眾生，恒令得安隱。令彼一切人，修行於十善；率土常豐樂，國土得安寧。<sup>293</sup>

身為人王要忘身弘揚正法，因為尊重法寶，自己能夠得到安樂，且具足功德莊嚴，亦能使眷屬和諧歡樂，遠離所有的惡業；也由於以正法化導眾生，眾生亦能得安隱。所以國王若想要國土能夠豐足、快樂、安定，要讓國土之內一切人等修行十善。

十善分別是指：一、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邪淫，四、不惡口，五、不兩舌，六、不妄語，七、不綺語，八、不貪，九、不瞋，十、不癡。也就是指由身、

---

<sup>29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4c18-20)。

<sup>292</sup> 唐 義淨譯：《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2〈報恩品〉，(CBETA, T03, no. 159, p. 297c8-9)。

<sup>29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8，(CBETA, T16, no. 665, pp. 443c26-444a5)。

口、意所造作的十種行為。前項懺悔的目的在於止惡，藉由行善增長善根，淨化身心，去除造惡的機會。

十善是五乘共學之法，《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亦提到：「具十善業，若人命終，多生天上，增益天眾。」<sup>294</sup>在《金光明經》的金鼓懺悔法，亦發願：「願離十惡業，修行十善道；安住十地中，常見十方佛。」<sup>295</sup>釋迦牟尼佛往昔不害生命，廣行布施，就是修習十善業的最佳例證。由此可知，十善業對於修學大乘佛法的重要基礎，是通往佛乘的基石。<sup>296</sup>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四天王觀察人天品〉：「常以正法而化於世，遮去諸惡，所有鬼神吸人精氣無慈悲者，悉令遠去。」<sup>297</sup>若我們都能修行正法，去除一切的惡行，則所有吸人精氣的鬼神都將遠離。

在《菩薩本生鬘論》中〈慈力王刺身血施五夜叉緣起〉的本生故事：

有諸疫鬼及五夜叉，常噉血氣觸惱於人，由彼皆修十善之行，淨身、語、意眾殃消殄，諸天善神常為守護，設有邪魅諸惡鬼神，雖懷損害而不得便。<sup>298</sup>

佛陀累劫的修行中曾為轉輪聖王統領世間，慈力王樂修慈悲喜捨四平等行給予眾生安樂，對待眾生如同對待孩子般，並以十善教導臣民，淨化身、口、意，得到諸天善神的守護，國土安泰靡不相慶，使得懷著損害之心的邪魅諸惡鬼神無法侵害人民。在，《福力太子因緣經》卷4，同樣提到：「以十善法普為化導，時閻浮提人民，熾盛安隱快樂，息諸鬪諍，却除他敵，悉無盜賊飢饉疾疫，亦無貧窮癯殘之者。」<sup>299</sup>

---

<sup>29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6〈四天王護國品〉，(CBETA, T16, no. 665, p. 428a16-17)。

<sup>29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2〈分別三身品第三〉，(CBETA, T16, no. 665, p. 412b19-20)。

<sup>296</sup> 《佛光大辭典》頁4891。

<sup>29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5〈四天王觀察人天品〉，(CBETA, T16, no. 665, p. 427a15-17)。

<sup>298</sup> 《菩薩本生鬘論》卷3〈慈力王刺身血施五夜叉緣起〉，(CBETA, T03, no. 160, pp. 339c23-340a9)。

<sup>299</sup> 宋 施護等譯，《福力太子因緣經》卷4，(CBETA, T03, no. 173, p. 434c2-4)。

綜上所述，若能以十善教化世間，則可讓國土之內沒有疾疫。一切眾生皆有佛性，我們應當作自己心的國王，藉由行善增長自己的福德善根，當人行善，將善之功德回向一切眾生，在善的力量循環之下，則有助於疫情的消弭。

### 3.布施

在〈如來壽量品〉，佛陀有二種因緣可以得到長壽之因：「一者、不害生命，二者、施他飲食。」<sup>300</sup>釋迦牟尼佛經過無量無數百千萬億劫數修行累積的實證，廣修各種善行，並經常以飲食惠施一切飢餓眾生，能夠捐捨自己的生命，將自己的血肉骨髓毫不吝嗇地奉獻給飢餓的眾生。〈除病品〉流水向父親持水請求醫方為眾生療治病苦，就是不害生命的最佳典範；而〈長者子流水品〉流水與其二子濟水、施食，〈捨身品〉薩埵王子捐捨生命以身飼虎，都是施他飲食的典範，都體現了佛教慈悲濟世的胸懷及無限的空性智慧。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9〈長者子流水品〉中：

我等先於瞻部洲內，墮傍生中，共受魚身，長者子流水施我等水及以餅食，復為我等說甚深法十二緣起及陀羅尼，復稱寶髻如來名號，以是因緣，能令我等得生此天。<sup>301</sup>

長者子流水為十千魚說釋迦牟尼佛所證得的教法，讓十千魚在命終後得以生天。在施他飲食、說法使其離苦得樂，以及布施錢財使眾生生命得以自由的放生淵源，雖都源自於《金光明經》，任意的放生可能會因為我們對於動物的習性及生態環保的不了解，不當的放生，可能反向造成動物生命危害的放死，或造成大自然生態的不平衡。因此，比放生更重要的是要能戒殺及護生。

---

<sup>300</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如來壽量品〉，(CBETA, T16, no. 665, p. 404c4-5)。

<sup>30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9〈長者子流水品〉，(CBETA, T16, no. 665, p. 450a25-29)。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4〈最淨地陀羅尼品〉：「菩薩摩訶薩成就布施波羅蜜。云何為五？一者、信根；二者、慈悲；三者、無求欲心；四者、攝受一切眾生；五者、願求一切智智。」<sup>302</sup>這五種法可以成就布施波羅蜜，一、對正法的堅定信心；二、具有慈悲心；三、沒有貪求的欲心；四、攝受、化導一切眾生，使其向上、向善，得到生命的解脫。五、發願證得無上正等正覺。

布施可分為三種：財施、法施、無畏施，財施是指布施錢財，是基於慈悲心的發起，以錢財濟度法施是將佛法真理傳播給大眾，使其能夠聽聞佛法，離苦得樂；無畏施是當眾生遭遇到困難或生命脅迫時，使其遠離怖畏，獲得安樂。本經的三則佛陀本生故事，以身教的布施，皆涵蓋了財施、法施、無畏施。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3〈滅業障品〉提到勸請諸佛為一切眾生轉法輪之功德；又說到「一切施中，法施為勝。」<sup>303</sup>為什麼在一切的布施中法施的功德是最殊勝的呢？因為，

善男子！請轉法輪，為欲度脫安樂諸眾生故。我於往昔為菩提行，勸請如來久住於世，莫般涅槃；依此善根，我得十力、四無所畏、四無礙辯、大慈大悲，證得無數不共之法，我當入於無餘涅槃，我之正法久住於世。<sup>304</sup>

釋迦牟尼佛過去世修行時，勸請諸佛請法輪，由於勸請的善根，讓釋迦牟尼佛獲得十力、四無所畏、四無礙辯、大慈悲，證得無數殊勝妙法，雖釋迦牟尼佛已入滅，但正法將久住於世。勸請佛陀說法的目的，是為了饒益眾生，使眾生得到安樂。佛雖已滅度，為什麼要勸請佛陀說法或如何請佛說法呢？

我法身者清淨無比，種種妙相，無量智慧，無量自在，無量功德，難可思議，一切眾生皆蒙利益，百千萬劫說不能盡。法身攝藏一切諸法，一切諸法不攝法身。

法身常住，不墮常見，雖復斷滅，亦非斷見。能破眾生種種異見，能生眾生種種

---

<sup>302</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4〈最淨地陀羅尼品〉，(CBETA, T16, no. 665, p. 418b13-17)。

<sup>303</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6b25)。

<sup>30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5c5-13)。

真見，能解一切眾生之縛，無縛可解，能植眾生諸善根本，未成熟者令成熟，已成熟者令解脫。無作無動，遠離闡鬧，寂靜無為，自在安樂，過於三世，能現三世；出於聲聞、獨覺之境，諸大菩薩之所修行，一切如來體無有異，此等皆由勸請功德善根力故，如是法身我今已得。<sup>305</sup>

釋迦牟尼佛證得的法身清淨無比，具有無量智慧、自在、功德，能使一切眾生皆得到利益。因為法身能破眾生種種異見，能消除眾生被煩惱所繫縛，能增長眾生的正確知見，亦能增長眾生的善根。使眾生遠離闡鬧，獲得自在安樂。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提到：

法施有五勝利。云何為五？一者、法施兼利自他，財施不爾；二者、法施能令眾生出於三界，財施之福不出欲界；三者、法施能淨法身，財施但唯增長於色；四者、法施無窮，財施有盡；五者、法施能斷無明，財施唯伏貪愛。<sup>306</sup>

法施有五種殊勝？一、法施能夠自利，亦能利他；二、法施能令眾生出離三界，財施的福報，不離欲界；三、法施能夠使法身，更加清淨莊嚴，財施只能增長色身；四、法施沒有窮盡，財施則有限；五、法施能斷眾生的無明煩惱，而財施只能制伏貪愛之心。

又，

由五因緣，於諸財施、法施為勝。一者、財施於他身中發起惡行，法施決定起諸善行...二者、財施於他身中發起煩惱，法施能令對治煩惱...三者、財施於他身中無間引發有罪安樂，法施能令無間引發無罪安樂...四者、財施，若佛現在、若不現在，易可獲得，法施若無諸佛現在難可獲得...五者、財施施而有盡，法施施而無盡。<sup>307</sup>

<sup>305</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5c13-26)。

<sup>306</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3〈滅業障品〉，(CBETA, T16, no. 665, p. 415b28-c5)。

<sup>307</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卷3〈滅業障品〉，(CBETA, T39, no. 1788, p. 248b1-10)。

在大同《瑜伽論》提到有五因緣說明，財施與法施何者殊勝？法施能夠一、生起眾生一切善行；二、對治煩惱；三、能帶給受苦無間之地無罪安樂；四、法施若無諸佛很難獲得；五、法施沒有窮盡。

由此可見，法施能夠讓眾生解除煩惱，生起智慧，獲得無上安樂。釋迦牟尼佛雖已滅度，其留下的三藏十二部是佛陀的法身智慧，透過法施能夠化解導致疾疫眾生的無明煩惱，生起他們的善行，能夠帶領他離苦得樂，則可消除疫情。

#### 4.持戒

持戒是佛教中六度波羅蜜之一。戒的由來，是佛陀為了規範弟子的行為，防止不適宜的舉止產生，而障礙僧團的清淨及發展，是用來規範自己行為及淨化僧團的制度。透過持守戒律，經常自省，防止我們錯誤的行為發生，能夠對治惡業，使身心清涼。

在《成佛之道》提到：「布施僅是犧牲身外的財物來利益眾生，雖具有德行，但不是最難得的。比施捨身外之物更為殊勝的功德，便是以佛法為宗要的持戒，透過止惡行善，達到自心的清淨。戒是從克制自己的私欲中，達到世間能和樂善生的德行，也就是從克己而達到利他。例如持不盜戒，非單指錢財，是指一切眾生的資具，給予安全不侵害的保障。<sup>308</sup>星雲大師認為戒的根本精神是不侵犯，也就是尊重生命。<sup>309</sup>人與動物間相互為了生存相互爭鬥，彼此積聚仇恨。透過持戒彼此相互尊重，去除貪、嗔、痴等不好的念頭，透過身、口、意三業的淨化，對於一切眾生的作為不起煩惱，淨化自己的心靈。

疫情發生的原因係因其他眾生的嗔心作亂，佛教主張一切眾生平等，當我們懷著慈悲心，透過心念與行為的護生，使眾生都能得到一切安樂，就能免除其他類眾生的

---

<sup>308</sup> 《成佛之道》，(CBETA, Y12, no. 12, pp. 117a10-118a3)。

<sup>309</sup>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戒定慧》，《星雲大師全集》第26冊，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年5月初版，頁57。

不滿，就能去除疾疫之苦。在《十善業道經》亦有相關經論，若離殺生，能夠成就十種離惱法：

一、於諸眾生普施無畏；二、常於眾生起大慈心；三、永斷一切瞋恚習氣；四、身常無病；五、壽命長遠；六、恒為非人之所守護；七、常無惡夢，寢覺快樂；八、滅除怨結，眾怨自解；九、無惡道怖；十、命終生天。<sup>310</sup>

能夠發起大慈悲心，普施一切眾生，斷除一切貪、嗔、癡，使一切眾生沒有怨結報復之心，眾怨自然就化解，自然就能身無病苦，而感得長壽之果。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4〈最淨地陀羅尼品〉：

菩薩摩訶薩成就持戒波羅蜜。云何為五？一者、三業清淨；二者、不為一切眾生作煩惱因緣；三者、閉諸惡道，開善趣門；四者、過於聲聞、獨覺之地；五者、一切功德皆悉滿足。善男子！是名菩薩摩訶薩成就持戒波羅蜜。<sup>311</sup>

這段經文在說明有五種法可以成就持戒波羅蜜：一、身、口、意三業清淨，不為煩惱所染污；二、不被一切眾生所作之行而引發煩惱因緣；三、關閉一切惡行、惡念；四、要發起誓求佛乘與菩薩乘的究竟圓滿果位，而非只以聲聞、緣覺位，視成其修行終點；五、使一切功德能夠具足圓滿。

透過持戒的自我規範，以智慧來轉化愚痴，透過智慧來持戒，七佛通戒偈，「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諸惡莫作是消極的止持戒，面對疫情，我們應該採取的是積極的行持，透過眾善奉行則可化解病毒的傷害。

---

<sup>310</sup> 唐 實叉難陀譯：《十善業道經》，(CBETA, T15, no. 600, p. 158a7-12)。

<sup>311</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4〈最淨地陀羅尼品〉，(CBETA, T16, no. 665, p. 418b17-22)。

## 5. 忍辱

忍辱是佛教中六度波羅蜜之一。有安忍之意，能夠堪忍外在的惱害，也是指凡加諸身心的惱害、苦痛，都能堪忍之。《瑜伽師地論》：「云何忍辱？謂由三種行相應知，一不忿怒，二不報怨，三不懷惡。」<sup>312</sup>《解深密經》卷4〈地波羅蜜多品〉：「忍三種者：一者、耐怨害忍；二者、安受苦忍；三者、諦察法忍。」<sup>313</sup>也就是指能夠忍受他人所作之怨害，進而忍受所受之眾苦，且能諦觀諸法，面對身心所遭受的惱害不起忿怒、不報怨，心不懷有惡念。在《金光明最勝王經》卷4〈最淨地陀羅尼品〉提到能夠成就忍辱波羅蜜之因：

菩薩摩訶薩成就忍辱波羅蜜。云何為五？一者、能伏貪、瞋煩惱；二者、不惜身命，不求安樂止息之想；三者、思惟往業，遭苦能忍；四者、發慈悲心成就眾生諸善根故；五者、為得甚深無生法忍。<sup>314</sup>

五法能成就忍辱波羅蜜之五法，分別為：一、能制伏貪、瞋煩惱；二、不惜身命，不求安樂止息之想；三、遭遇痛苦後，能夠體認是自己所造惡行的招感，而能夠勇於承擔、接受；四、發起慈悲心，成就一切眾生的善業功德；五、觀空、無相、無願，安於住此境界，對於一切不順己意的境界都能不起動心。

面對疫情，認知是人類所造作的惡行，是全世界共業所感，反思自身身、口、意造作的惡行。對於種種因為疫情帶來的生活型態，乃至於諸多的不便，能夠理知實相。透過每個人慈悲心的生起，不為自己求安樂，但願眾生得離苦，我們可以透過思惟法義，精進修持的功德回向給一切眾生，願一切眾生都能離苦得樂。

綜上所述，佛教講「諸法因緣生，諸法因緣滅。」在人類的歷史長流中，就不斷有疾疫的發生，病毒不是現在才存在，也不是無緣無故地產生，疫情的爆發勢必有其因緣，想要疫情消滅，勢必也要有其相應的因緣條件加入。從人類的視角來看這是一

<sup>312</sup> 彌勒菩薩說 唐 玄奘譯：《瑜伽師地論》卷57，(CBETA, T30, no. 1579, p. 617c18-19)。

<sup>313</sup> 唐 玄奘譯：《解深密經》卷4〈地波羅蜜多品〉，(CBETA, T16, no. 676, p. 705c17-18)。

<sup>314</sup>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4〈最淨地陀羅尼品〉，(CBETA, T16, no. 665, p. 418b23-27)。

場病毒的瘟疫，但從佛法的修為角度來看，這是一場人類心靈的瘟疫，透過疫情，讓我們反思自身的貪、瞋、痴三毒，對於一切有情眾生的傷害，乃至對於地球環境的迫害。對於全世界而言，雖然是一場共業，看似是危機，但亦是轉機，透過人類自我的覺察，積極的行持一切善法，才有可能早日消弭疾疫。



## 第五章 結論

《金光明經》與《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經》、《法華經》被尊為護國三經，是大乘佛教中具有重要影響力的經典。是大乘涅槃系造經活動所成立的經典之一，亦是以轉輪王思想所產生的護國經典，其護國利民的功德從中亞到中國、日本、韓國皆受到重視，亦在東亞地區廣受信奉。

在漢譯版本方面，曇無讖法師所譯的《金光明經》，言簡意賅、內容集中；義淨法師的《金光明最勝王經》增加佛之三身、涅槃及十地思想，在文義的內容最為完備。語言版本方面，現今還存有梵文、闐文本、維吾爾文本、粟特文本、西夏文本、蒙語本、滿語本、藏文本、蒙古文、回鶻文。注疏方面，從隋代到明代都有高僧為其注疏，以曇無讖法師的版本居多；注疏者多為天台宗的僧人，可見其在天台的修持門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乃至流傳至日本、高麗都有其注疏本。

在教義思想方面，《金光明經》匯集了佛壽無量思想、三身思想、懺悔滅罪思想、觀空思想、涅槃思想、菩薩行思想、護國思想等重要大乘重要義理。同於般若系經典強調的空，及與《法華經》強調佛陀永存的形象，經中的婆羅門教天神及陀羅尼的增廣，使得《金光明經》增添了密教的色彩。

《金光明經》的構成可分為三大部分，藉由〈如來壽量品〉啟示修行人要著眼於自己的無量光、無量壽，〈分別三身品〉—〈依空滿願品〉是發心修行上求佛道，教導大乘行者廣行懺悔、讚嘆、觀法性空、修平等行，乃至十地的修行法門的自我修鍊的歷程，最終的目的在於成就自身的三身佛果，圓滿十地；第二部分是從〈四天王觀察人天品〉到〈諸天藥叉護持品〉是依憑《金光明經》的修行法門能夠獲得天王護國及諸天鬼神的增財、益辨、除災護持之現世利益。第三部分是〈授記品〉到〈捨身品〉是佛陀累劫修證的最佳例證，是下化眾生的利他修鍊歷程，啟示大眾修學佛道的目標在於一切眾生離苦得樂，以及如來之付囑大眾修學及十方菩薩、諸天鬼神的讚嘆、發願護持。

天道是有情眾生世界上最上乘之地，可分為欲界、色界、無色界，要投生到天道，則必須要修行正法且要發起利益一切眾生之心。凡發心護持佛法流傳者皆可稱為護法，但對於護法神的定義，未有特定典籍指出護法神的範疇，根據《金光明懺》、《重編諸天傳》、《供諸天科儀》中，可以看出護法諸天主要為大梵天、帝釋、四大王眾天及其率領的羅剎、夜叉等眾；若從廣義的範圍來看，囊括了整個天道的天神及其率領的羅剎、夜叉等部屬。

佛陀宣說《金光明經》的目的是要利益一切眾生，位處天界的天道眾生聽聞《金光明經》猶如甘露法食，能使其增長善根、威光加倍、精進勇猛、修行正法，乃至於成就佛果；因此，《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是根源於天眾的護持。然而，《金光明經》的傳持乃需要依靠人間的人眾的力量，才能使得天眾受益。人眾的傳持方面，旨在人王自身歡喜受持及說法師的宣說，人王的歡喜受持，還包括自身必須以正法治理國家；說法師的思想是源於《法華經》的經卷供養到說法師的受持，因此說法師泛指受持《金光明經》的四眾弟子。佛教護國利民的思想是來自於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的平等觀，藉由四眾弟子自身發起上求佛道、下化眾生的菩薩行持，心懷慈悲願心，以智慧為前導，對於身、口、意的行為造作，能夠依於正道而行，做自己心中的主人，廣行諸善法，讓心清淨了，外護的國土自然就清淨，也就是心淨則國土淨，便是護國之行，才能真正達成真正的護佑國土的目標。因此，諸天的護佑國土、人眾的傳持及《金光明經》的流通，三者之間構成了利益互循之關係。亦即護國即護人，亦即護法，便為《金光明經》護國思想之旨趣。

自古以來，中、日面臨自然災害的侵襲，帝王皆會藉由功德祈禱的力量，祈求災難平息，為國家祈福，希望能達到國泰民安。乃至在民間亦有廣行懺法、造經延命的祈福之記事。

COVID-19 疫情，在全世界蔓延、擴張，造成人民心理的恐慌、生活上的改變，亦對於全球經濟層面諸多的影響。就佛教觀點，疾病的來源可分為由四大不調引起，二是由業障引起。就《金光明經》及佛教經典中發掘疾疫發生的原因，有一、國王以

非法化世，及其國內人民亦皆心懷諂佞，行使非法；二、疫鬼、夜叉作亂之源；三、殺生造惡。皆源自於貪、瞋、痴三毒的造作所引發的。

《金光明經》中多處談及能除一切疾疫，在疫情發生之時，藉由《金光明經》的經力，護法天王的護佑，誦讀《金光明經》來為世界祈福之舉，僅是他力的信仰。大乘佛教更講求以自力的力量積極地行持佛法，使一切有情得以離苦得樂，本文從《金光明經》教義中發掘，對於消除疫情之修行法：

一、懺悔：懺悔自身因貪、瞋、痴所造的惡業，正視對於惡業的逼迫，承擔、面對，遠離一切不善的因緣，常隨佛學，隨喜一切善法，回向一切善根功德，發願利益一切眾生使其達到懺悔滅罪。

二、行善：十善是五乘共學之法，是通往佛乘的基石。人王以正法治理世間，教導人民廣行十善業，淨化淨化身、口、意行為的造作，做自己心的國王，藉由行善增長自己的福德善根，並將善之功德回向一切眾生，在善的力量循環之下，則有助於疫情的消瀾。

三、布施：減少欲求心，心懷慈悲心，對正法的信心，將佛法真理傳播給大眾，使其能夠聽聞佛法，離苦得樂，眾生遭遇到困難或生命脅迫時，使其遠離怖畏，獲得安樂。發願證得無上正等正覺，攝受、化導一切眾生，使其向上、向善，得到生命的解脫。

四、持戒：戒的根本精神是不侵犯，也就是尊重生命，克制自己的私欲中，給予一切眾生不侵害的保障，達到世間能和樂善生的德行，透過持戒的自我規範，以智慧來轉化愚痴，透過智慧來持戒，可化解病毒的傷害。

五、忍辱：面對疫情，認知是人類所造作的惡行，是全世界共業所感，反思自身身、口、意造作的惡行，透過每個人慈悲心的生起，不為自己求安樂，但願眾生得離苦，我們可以透過思惟法義，精進修持的功德回向給一切眾生，願一切眾生都能離苦得樂。

佛教講「諸法因緣生，諸法因緣滅。」從人類的視角來看這是一場病毒的瘟疫，但從佛法的修為角度來看，這是一場人類心靈的瘟疫，讓我們反思自身的貪、瞋、痴三毒，對於一切有情眾生的傷害，乃至對於地球環境的迫害。雖然是一場共業，看似是危機，但亦是轉機，透過人類自我的覺察，積極的行持一切善法，才有可能早日消弭疾疫。



## 參考書目

### 一、原典

- 吳·支謙譯：《佛說阿難四事經》，CBETA T14。
- 東晉·帛尸梨蜜多羅譯：《佛說灌頂召五方龍王攝疫毒神呪上品經》，CBETA T21。
- 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 後秦·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長阿含經》，CBETA T01。
- 後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CBETA T25。
- 北涼·曇無讖譯：《金光明經》，CBETA T16。
- 劉宋·求那跋陀羅譯：《雜阿含經》CBETA T02。
- 劉宋·知禮述：《金光明經文句記》，CBETA T39。
- 劉宋·施護等譯：《福力太子因緣經》CBETA T03。
- 劉宋·紹德慧詢等譯：《菩薩本生鬘論》，CBETA T03。
- 劉宋·從義撰：《金光明經文句新記》，X20。
- 劉宋·從義撰：《金光明經玄義順正記》，X20。
- 梁·慧皎撰：《高僧傳》，CBETA T50。
- 元魏·瞿曇般若流支譯：《正法念處經》CBETA T17。
- 隋·吉藏撰：《金光明經疏》，CBETA T39。
- 隋·智顓說：《摩訶止觀》，CBETA T46。
- 隋·智顓說 灌頂錄：《金光明經文句》，CBETA T39。
- 隋·智顓說 灌頂錄：《金光明經玄義》，CBETA T39。
- 隋·智顓說：《妙法蓮華經文句》，CBETA T34。
- 隋·智顓說 灌頂記：《仁王護國般若經疏》，CBETA T33。
- 隋·闍那崛多等譯：《起世經》CBETA T01。
- 隋·寶貴合：《合部金光明經》，CBETA T16。

唐·不空譯：《供養十二大威德天報恩品》，CBETA T21。

唐·智昇撰：《開元釋教錄》，CBETA T55。

唐·義淨譯：《金光明最勝王經》，CBETA T16。

唐·義淨譯：《大乘本生心地觀經》，CBETA T03。

唐·義淨譯：《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CBETA T24。

唐·道宣撰：《廣弘明集》，CBETA T52。

唐·實叉難陀譯：《十善業道經》，CBETA T15。

唐·慧沼撰：《金光明最勝王經疏》，CBETA T39。

唐·玄奘譯：《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72，CBETA T27。

唐·玄奘譯：《辯中邊論》，CBETA T31)。

唐·玄奘譯：《瑜伽師地論》，CBETA T30。

唐·玄奘譯：《解深密經》，CBETA T16)。

宋·宗曉述：《金光明經照解》卷 1，CBETA X20。

宋·知禮述：《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CBETA T39。

宋·李昉等編纂：《太平廣記選輯》，(CBETA B17)。

宋·志磐撰：《佛祖統紀》，CBETA T49)。

明·明得會：《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會本》，CBETA X20)。

明·明得會：《金光明經文句句句記會本》，X20)。

明·一如等編集：《大明三藏法數》CBETA P181)。

明·仁潮錄：《法界安立圖》，X57)。

明·受汰集：《金光明經科註》，CBETA X20)。

明·明得會：《金光明經文句科》，CBETA X20)。

明·明得會：《金光明經玄義科》，CBETA X20)。

明·釋廣賓撰：《杭州上天竺講寺志》，CBETA GA026)。

明·德清解：《圓覺經直解》，CBETA X10)。

清·性權記：《四教儀註彙補輔宏記》，CBETA X57。

清·來舟集：《大乘本生心地觀經淺註》，CBETA X20。

高麗·諦觀錄：《天台四教儀》，CBETA T46。

高麗·義天錄：《新編諸宗教藏總錄》，CBETA T55。

中理貞隆·譯：《國譯一切經》印度撰書部經集部第 29 冊，日本，大東出版社，昭和四十九年三版。

## 二、專書

A.K. Warder 著，王世安譯，《印度佛教史(下)》(世界佛學名著譯叢 33)，台北，華宇出版社，1998 年。

K Sri Dhammananda 著，釋印海、張大卿譯：《佛教徒的信仰》(世界佛學名著譯叢 4)，台北：華宇出版社，1998 年。

一如等編 丁福保重校：《三藏法數》，CBETA B22。

山田龍城著，許洋主譯，《梵語佛典導論》(世界佛學名著譯叢 79)，台北：1998 年。

中文大辭典編纂委員會 編：《中文大辭典》，台北市，中國文化大學出版部，1990 年 9 月 8 版。

中村元著，林太 馬小鶴譯：《東方民族性思維》，淑馨出版社，1999 年 2 月。

布頓著，蒲文成譯注：《布頓佛教史》，新北市，大千出版，2006 年。

平川彰 著，莊崑木 譯：《印度佛教史》，台北，商周出版，2002 年。

古正美著：《貴霜佛教政治傳統與大乘佛教》，台北市，允晨出版，1993 年。

杜斗城 著：《北涼佛教研究》，台北，新文豐出版社，1998 年。

吳汝鈞：《佛學研究方法論》，台北市，臺灣學生書局，1983 年。

洪啟嵩 著：《佛教的護法神》，新北市，全佛文化，2005 年 10 月。

查爾斯 埃利奧特著，李榮熙譯：《印度教與佛教史綱(第二卷)》，高雄市，佛光出版社，1991 年。

星雲大師著：〈佛教管理學 1 經典系列〉，《星雲大師全集》第 19 冊，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 5 月初版。

星雲大師著：〈佛教叢書 2 教理②〉，《星雲大師全集》第 43 冊，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 5 月初版。

星雲大師著：〈佛教叢書 4 經典②〉，《星雲大師全集》第 45 冊，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 5 月初版。

星雲大師著：〈華嚴經普賢十大願〉，《星雲大師全集》第 15 冊，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 5 月初版。

星雲大師著：《人間佛教戒定慧》，《星雲大師全集》第 26 冊，高雄，佛光出版社，2017 年 5 月初版。

程恭讓 著：〈釋迦牟尼佛及原始佛教理解疾疫智慧〉，《人間佛教學報·藝文》第二十七期，高雄，財團法人佛光山人間佛教研究院出版，2020 年 5 月。

會性法師著：《大藏會閱》，台北市，天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出版，1976 年。

業露華 著：《中國佛教圖像解說》，台北市，傳文文化出版，1994 年 10 月。

聖嚴法師：《日韓佛教史略》，台北市，法鼓文化出版，1997 年。

賴永海 主編、劉鹿鳴譯注：《金光明經》，中國：中華書局，2010 年 5 月。

魏道儒 主編：《佛教護國思想與實踐》，中國，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2 年 6 月，頁 11。

釋永本 著：《人間佛教視角的法華經解讀》，高雄，佛光文化出版，2020 年 5 月。

釋永東著：《佛教人性與療育觀》，台北，蘭臺網路，2009 年。

釋印順 著，《佛法概論》，CBETA Y08。

### 三、期刊論文

林鳴宇：〈《金光明經》信仰及其懺法之流傳〉，中國：中國佛教文化研究所，2004 年。

耿世民：〈回鶻文《金光明經》研究——介紹拉施曼(S.- Ch. Raschmann) 博士的新著《回鶻文〈金光明經〉編目》〉，《新疆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8年9月，第29卷第3期。

夏廣興：《毗沙門天王信仰在中國古代社會的流播與影響》，中國：上海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7年11月，第46卷第6期。

崔紅芬：西夏《金光明最勝王經》信仰研究，中國，敦煌研究，2008年第2期(總第108期)。

楊梅：〈義淨與《金光明最勝王經》〉，中國，中國宗教，2020年8月。

董伊莎：〈日本御靈會起源研究——以奈良、平安時代的疫病對策為中心〉，中國，日語學習研究，2022年第2期，總219號。

劉勁松：〈戒的思想對疫情防控的意義〉，新竹，玄奘佛學研究，2021年3月，《玄奘佛學研究學報》第三十五期。

謝飛：〈論諸天信仰及其護國義涵〉，《五台山研究》，2017年4月，總第133期。

釋印隆：〈金鼓妙音能滅諸苦——試論天台《金光明懺》的深義〉，《中華佛學研究》，2015年，第十六期。

釋照量：〈佛法面對新冠疫情的反思與可能因應——以《藥師經》為根據〉，新竹，玄奘佛學研究，2021年3月，《玄奘佛學研究學報》第三十五期。

#### 四、學位論文

毛寧：〈護國三經及佛教護國思想研究〉，中國，江西師範大師碩士學位論文，2019年。

李寧：〈日本律令制下的國家佛教研究〉，中國，吉林大學碩士論文，2019年6月，頁13。

宗玉嫩：〈《金光明經·空品》的探究〉，新北，中華佛學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1996年8月。

周敏惠：〈《金光明經》文學特質之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3年6月。

倪麗華：〈《金光明經》研究〉，中國，上海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20年3月。

郭珮君：〈《金光明經》的護國思想與古代日本的國家：以天武朝中心(673-686)〉，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12年6月。

趙永剛：〈佛教護國思想研究—以《金光明經》為中心〉，中國，陝西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1年。

閻金萍：〈佛法護國—淺析日本佛教與政治的關係〉，中國，山東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9年4月。

## 五、工具書

丁福保 編：《佛學大辭典》，新北，世樺出版，1999年。

慈怡法師 主編：《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出版社，1989年2月3版。

## 六、網路資源

維基百科：〈COVID-19 冠狀病毒大流行〉，資料來源：

<https://www.worldometers.info/coronavirus/>，引用日期：2022年7月5日。

聯合國新聞：〈新型冠狀病毒構成全球大流行意味著什麼〉，資料來源：

<https://news.un.org/zh/story/2020/03/1052641>，引用日期：2022年7月5日。